

编号：CNCA-C11-01：2014

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汽车

2014-08-21 发布

2015-01-01 实施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

目 录

0 引言	1
1 适用范围	1
2 术语和定义	1
3 认证依据标准	2
4 认证模式	2
5 认证单元划分	3
6 认证委托	3
6.1 认证委托的提出和受理	3
6.2 申请资料	3
6.3 实施安排	4
7 认证实施	4
7.1 型式试验	4
7.2 初始工厂审查	6
7.3 认证评价与决定	8
7.4 认证时限	8
8 获证后监督	8
8.1 获证后的跟踪检查	8
8.2 生产现场抽取样品检测或者检查	9
8.3 市场抽样检测或者检查	9
8.4 质量信息应用	9
8.5 获证后监督的频次和时间	10
8.6 获证后监督的记录	10
8.7 获证后监督结果的评价	10
8.8 一致性参数管理	10
9 认证证书	10
9.1 认证证书的保持	10
9.2 认证证书的内容	11
9.3 认证证书的变更	11
9.4 认证证书的暂停、注销和撤销	12
9.5 认证证书的使用	12
10 认证标志及车辆一致性证书	12
10.1 标志式样	12
10.2 标志加施	12
10.3 产品一致性证书	13
11 收费	13
12 认证责任	13
13 认证实施细则	13
附件 1：型式试验项目及依据标准	15
附件 2：车型系列、单元、型号的划分依据	24
附件 3：认证所需资料	27
附件 4：送样要求及样品明细	175
附件 5：工厂审查要求	187

0 引言

本规则基于汽车及挂车产品的安全风险和认证风险制定,规定了包含对其适用范围内的所有车辆实施强制性认证的基本原则和要求,其目的是保证认证车辆持续符合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

本规则与国家认监委发布的《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生产企业分类管理、认证模式选择与确定》、《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生产企业检测资源及其他认证结果的利用》、《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工厂检查通用要求》等通用实施规则配套使用。

认证机构应依据通用实施规则和本规则的要求,结合生产企业分类管理,编制认证实施细则,配套通用实施规则和本规则共同实施。

生产企业应确保所生产的获证产品能够持续符合认证及适用标准要求。

1 适用范围

本规则适用于可在中国公路及城市道路上行驶的M类汽车、N类汽车和O类挂车(包括完整车辆和非完整车辆)。

本规则不适用于低速汽车(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的总称)、在轨道上行驶的车辆及并非为在道路上行驶和使用而设计和制造、主要用于封闭道路和场所作业施工的轮式专用机械车,农业和林业用拖拉机、工程机械和三类底盘。

由于法律法规或相关产品标准、技术、产业政策等因素发生变化所引起的适用范围调整,应以国家认监委发布的公告为准。

对于因科研、测试及其他特殊原因申请认证免除应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及国家认监委的有关规定执行。

2 术语和定义

车辆的定义见GB/T 3730.1《汽车和挂车类型的术语和定义》、GB/T 17350《专用汽车和专用半挂车术语和代号》和GB 7258《机动车安全运行技术条件》;车辆的分类见GB/T 15089《机动车辆及挂车分类》;其它术语如下:

2.1 完整车辆:不需要进行任何制造就具备了预期使用功能的车辆。

2.2 非完整车辆:需要再进一步制造才具备预期使用功能的车辆。

2.3 多阶段制造车辆:通过多阶段认证,具备了预期使用功能的车辆。

2.4 基本车辆：改装时所使用的完整车辆及二类底盘。

2.5 零件：组成总成、系统、车辆的最小独立单元。如后视野镜总成中的镜片、制动软管总成中的接头。

2.6 总成：由零件组成的具有某种功能的组合体。可以是独立的，也可以是车辆、系统的一部分，如前照灯总成、转向系统中的方向盘总成。

2.7 零部件：零件和总成的统称。

2.8 系统：由零件、总成组成的具有某种功能的组合体。如转向系统、制动系统。

2.9 二类底盘：安装载货平台或作业设备就可以成为完整车辆的非完整车辆。

2.10 三类底盘：安装驾驶室和载货平台或作业设备、整体式车身就可以成为完整车辆的非完整车辆。

2.11 量产车：批量化、规模化生产的车辆。

2.12 非量产车：非规模化生产的车辆，每张认证证书覆盖车辆年生产量或进口量不大于 500 台。

2.13 改装车辆：在完整车辆及二类底盘上进行改装生产的车辆。①

注①：术语和定义仅适用于本文件，可以组合使用，如：非量产改装车辆，非量产完整车辆改装车。

3 认证依据标准

生产企业应全面执行国家颁布的汽车产品安全、环保、节能、防盗标准和规定，且符合要求。

按本规则认证所依据的标准见附件 1《型式试验项目及依据标准》。

原则上，认证检测依据用标准应执行国家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最新版本。当需增加新适用标准或使用标准的其他版本时，则应按国家认监委发布的适用相关标准要求的公告执行。

4 认证模式

本实施规则规定的基本认证模式，是以生产企业诚信自律、有效管理、稳定生产为前提，基于产品的固有安全风险特点和生产企业普遍采用的生产工艺

确定的认证模式。

认证机构应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生产企业分类管理、认证模式选择与确定》的要求对生产企业实施分类管理，并结合分类管理结果在基本认证模式的基础上增加认证要素，以确定认证委托人所能适用的认证模式。

基本模式：型式试验+初始工厂审查（企业质量保证能力和产品一致性检查）+获证后监督

量产车企业质量保证能力和产品一致性检查按照生产一致性审查方式进行；

非量产车企业在质量保证能力和产品一致性检查基础上增加生产现场或口岸现场抽样检测或者检查的方式进行。

获证后监督方式为获证后的跟踪检查、生产或口岸现场抽样检测或检查、市场抽样检测或检查三种方式之一或各种组合。

5 认证单元划分

原则上，车辆产品按照认证单元进行申请。认证委托人依据单元划分原则提出认证委托。认证车型系列、单元、型号划分见附件2《车型系列、单元、型号的划分依据》。

6 认证委托

6.1 认证委托的提出和受理

认证委托人需以适当的方式向认证机构提出认证委托，认证机构应对认证委托进行处理，并按照认证实施细则中的时限要求反馈受理或不予受理的信息。

认证委托人应能够承担召回、三包等相关质量及法律责任。

委托认证的汽车及挂车产品生产者（制造商）和生产企业应能正常生产，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产业政策要求，否则认证机构不予受理相关认证委托。

6.2 申请资料

认证机构应根据法律法规、标准及认证实施的需要，在认证实施细则中明确

申请资料清单，至少应包括本规则附件 3 所要求内容。

认证委托人应按认证实施细则中申请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所需资料。认证机构负责审查、管理、保存、保密有关资料，并将资料评审结果告知认证委托人。

6.3 实施安排

认证机构应与认证委托人约定双方在认证实施各环节中的相关责任和安排，并根据生产企业实际和分类管理情况，按照本规则及认证实施细则的要求，确定认证实施的具体方案并告知认证委托人。认证方案应至少包括型式试验要求、初始工厂检查要求（适用时）。

7 认证实施

7.1 型式试验

7.1.1 型式试验方案

认证机构应在进行资料审核后制定型式试验方案，并告知认证委托人。

型式试验方案包括型式试验的全部样品要求和数量、检测标准项目、实验室信息等。

认证委托人在国家认监委指定范围内可自行选择实验室，试验方案的制定应征询认证委托人的意见。

7.1.2 型式试验样品要求

通常情况下，认证委托人按型式试验方案要求准备样品送至的实验室；必要时，根据生产企业实际和分类管理情况，认证机构可按型式试验方案要求采取现场抽样的方式获得样品并送往指定的实验室。

样品的选取以该车型系列试验项目是否为同一型式为判定原则，能判定为同一型式的项目可选取一个样品；不能判定为同一型式的项目应分别选取样品，综合所有试验项目对应的试验样品，确定总的样品数量和要求。样品数量和要求详见实施规则附件 4《送样要求及样品明细》。

认证委托人应保证其所提供的样品是能正常生产的且确认与实际生产产品的一致性。认证机构和/或实验室应对认证委托人提供样品的真实性进行审查。实验室对样品真实性有疑义的，应当向认证机构说明情况，并做出相应处

理。

认证机构应依据国家认监委发布的相关规定文件,在认证实施细则中明确产品所用关键零部件和原材料清单及可被接受的强制性及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或型式试验报告的条件和具体要求。

7.1.3 型式试验项目及要求

认证机构会同实验室根据本规则的规定,结合认证委托人申请认证车辆的类别和用途来确认试验项目。本规则规定的试验项目和检测依据见附件1《型式试验项目及依据标准》。

7.1.4 型式试验的实施

型式试验应在认证机构确认认证委托人所提交的申请资料符合要求并制定试验方案后进行。认证机构应当委托经国家认监委指定的实验室对样品进行型式试验。

实验室对样品进行型式试验,应确保检测结论真实、准确,对检测全过程做出完整记录并归档留存,以保证检测过程和结果的记录具有可追溯性。

若有试验项目不合格,允许在对不合格产生原因分析后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进行试验。凡需重新试验的,实验室须将试验情况通报认证机构,由认证机构重新确认试验方案。

对于承认其他合格评定制度检测结果的,由认证机构在实施细则中细化相关要求。

注②:对校车、长途客车、旅游客车、危险货物运输车、改装汽车等安全风险较高的产品,认证机构及实验室应适当增加样品核对、照片视频记录、见证试验、资料存档等具体要求,必要时可追加相关检测项目。

注③:对改装汽车,认证机构应在实施细则中规定技术判定条件并对外公布。

如生产企业具备《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生产企业检测资源及其他认证结果的利用要求》和认证标准要求的检测条件,认证机构可利用生产企业检测资源实施生产现场抽样检测(或目击检测),并由指定实验室出具检测报告。认证机构应在认证实施细则中明确具体要求及程序。

7.1.5 型式试验报告

认证机构应规定统一的型式试验报告格式。

型式试验结束后，实验室应及时向认证机构、认证委托人出具型式试验报告。试验报告应包含对申请单元内产品与认证相关信息的描述。认证委托人应确保在获证后监督时能够向认证机构和执法机构提供完整有效的型式试验报告。

7.2 初始工厂审查

初始工厂审查为认证机构对确定生产企业质量保证能力、产品一致性和标准符合性控制能否符合认证要求而开展的现场审查和评价。

一般初始工厂审查应在型式试验合格后进行。根据需要，型式试验和初始工厂审查也可以同时进行。

7.2.1 基本原则

认证委托人和生产企业应按附件 5 建立、实施并持续保持企业产品一致性和标准符合性控制体系，以确保认证产品持续满足认证要求。

认证机构应按照《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要求》及《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工厂检查通用要求》等要求制定量产车生产企业及非量产车生产企业工厂审查实施细则，对企业的生产一致性控制体系进行符合性检查，确保工厂审查要求得到落实。检查应覆盖所申请认证的产品以及所申请认证产品的加工场所。必要时，认证机构可到生产企业以外的场所实施延伸检查。

初始工厂检查原则上应在型式试验合格后一年内完成，否则应重新进行产品型式试验。

7.2.2 量产车工厂审查

按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审查+生产一致性工厂现场审查方式进行。

7.2.2.1 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审查

量产车生产者或生产企业应按本规则附件 5 要求制定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并提交认证机构进行审查。认证机构应将审查结果告知认证委托人。

当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能够满足本规则附件 5 生产一致性审查要求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的审查通过。如认证机构认为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存在缺陷，生产者或生产企业应进行整改并重新提交。认证机构重新审查后将审查结果告知认证委托人。

若认证机构和生产者或生产企业对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不能达成一致，生产者或生产企业在同意并保证配合认证机构进行产品后续抽样试验复核的前提下，认证机构可接受生产者或生产企业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

生产者或生产企业制定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审查通过后，认证机构根据其编制生产一致性检查（工厂现场检查）方案，方案应包括检查的产品、场地及范围。

7.2.2.2 生产一致性工厂现场审查

认证机构应在型式试验合格和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审查合格后，委派具有国家注册资格的强制性产品认证检查员组成检查组，对生产企业进行生产一致性检查的现场检查。

检查时，生产企业应有委托认证的产品在生产。

7.2.3 非量产车工厂审查

按工厂质量保证能力审查+产品一致性现场检测或检查方式进行。

若非量产车为在未获证车型基础上进行的改装车辆（含原基础车型证书暂停、注销、撤销情况），认证机构应结合改装项目及内容追加对基础车型生产者或生产企业的工厂审查。

7.2.3.1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和生产条件审查

非量产车生产者或生产企业应依据本规则附件5的要求，具备相应生产及检测条件，具备相应质量保证能力及产品一致性控制措施，确保开展工厂审查及产品一致性现场检测或检查的条件。

7.2.3.2 产品一致性现场抽样检测或检查

认证机构应在非量产工厂质量保证能力和生产条件审查同时或通过后再在工厂现场及其他经确认的仓储、装运等场所对产品的一致性进行抽样检查或检测。

7.2.5 工厂审查结果

工厂审查未发现不合格项，则审查结果为合格；

工厂审查存在不合格项，可允许整改，认证机构采取适当方式对整改结果进行确认。整改时间不得超过3个月，若逾期不能完成整改，或整改结果不合格，审查结果不合格。

工厂审查发现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的执行情况与申报并经审查批准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存在严重偏差,或实际生产车辆的结构及技术参数与型式试验样品一致性存在重大差异时,审查结果不合格,终止本次审查。

7.2.6 工厂审查时间

工厂审查时间由认证机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并在认证实施细则中明确。

7.3 认证评价与决定

认证机构对型式试验、初始工厂检查结果和有关资料/信息进行综合评价,评价通过,按单元颁发认证证书;评价不通过,认证终止。

7.4 认证时限

认证机构应对认证各环节的时限做出明确规定,并确保相关工作按时限要求完成。认证委托人须对认证活动予以积极配合。一般情况下,自受理认证委托起 90 天内向认证委托人出具认证证书。

8 获证后监督

获证后监督是指认证机构对获证产品及其生产企业实施的监督。

认证机构应结合生产企业分类管理和实际情况,在认证实施细则中明确获证后监督方式选择的具体要求。

8.1 获证后的跟踪检查

8.1.1 获证后的跟踪检查原则

认证机构应在分类管理的基础上,对获证产品及其生产企业实施有效的跟踪检查,以验证生产企业的质量保证能力持续符合认证要求、确保获证产品持续符合标准要求并保持与型式试验样品的一致性。

获证后的跟踪检查应在生产企业正常生产时进行。对于非连续生产的产品,认证委托人应向认证机构提交相关生产计划,便于获证后跟踪检查的有效开展。

8.1.2 获证后的跟踪检查内容

认证机构应在确保认证风险可控的原则下,按照附件 5 制定获证后跟踪检查要求的具体内容,并在认证实施细则中予以明确。

8.2 生产现场抽取样品检测或者检查

8.2.1 生产现场抽取样品检测或者检查原则

采取生产现场抽取样品检测或者检查方式实施获证后监督的，认证委托人、生产者、生产企业应予以配合。

8.2.2 生产现场抽取样品检测或者检查内容

认证机构应根据企业分类原则和产品特点在实施细则中制定生产现场抽样检测或者检查的内容和要求，并依据其制定抽样检测具体方案，指定人员在企业生产的合格品中（包括生产线、仓库或口岸等）抽取样品。样品检测可以利用生产企业检测资源，条件及要求同本规则 7.1.4 条款。其中对于非量产车，在符合工厂现场跟踪检查要求的基础上，制造商在车辆出厂/进口前应向认证机构通报；认证机构应制定相应细则并会同实验室按每 10 辆随机抽 2 辆（不足 10 辆按 10 辆计算）的方式进行结构和技术参数核查、部分非破坏性试验项目的试验，以确定产品的一致性。必要时，认证机构应确定相关项目逐台进行一致性核查。认证机构及实验室每年还将根据核查情况以及产品质量信息来确定是否需要进行某些破坏性试验项目的试验。

注④：其中对校车、旅行客车、公共汽车、危险货物运输车、改装汽车等安全风险较高的产品应适当增加产品核对、照片视频记录、资料存档等具体要求，必要时可追加产品一致性核查及现场抽样检测项目。

8.3 市场抽样检测或者检查

8.3.1 市场抽样检测或者检查原则

采取市场抽样检测或者检查方式实施监督的，认证委托人、生产者、生产企业应予以配合，并对从市场抽取的样品予以确认。

8.3.2 市场抽样检测或者检查内容

认证机构应在实施细则中制定市场抽样检测或者检查的内容和要求。认证机构根据产品特点制定抽样检测方案，指定人员在市场销售的（包括整车厂或用户处等）认证产品中按抽样检测方案抽取样品。

8.4 质量信息应用

企业应建立用户投诉信息收集、汇总、分析、保存系统，并保证全面向认证机构公开用户投诉信息，不得隐瞒和销毁用户投诉信息。认证机构在证后监

督时，应将用户投诉、社会高度关注、质量缺陷调查、风险预警、重大质量事故、监督抽查、专项核查等质量信息中涉及本规则要求的内容作为重要输入。认证机构应保证除向认证主管部门汇报外，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企业的用户投诉信息。认证机构应建立本规则涉及的车辆安全、环保、节能、防盗等项目的用户投诉及其他相关质量信息搜集、处理、反馈系统及相关处理程序，以加强对获证企业和产品的监督，满足政府管理信息需求，推动认证结果采信。认证机构应符合认证信息提供的通则要求。

8.5 获证后监督的频次和时间

认证机构应在分类管理的基础上，对不同类别的生产企业采用不同的获证后监督频次，合理确定监督时间，具体原则应在认证实施细则中予以明确。

8.6 获证后监督的记录

认证机构应当对获证后监督全过程予以适当记录并归档留存，以保证认证过程和结果具有可追溯性。

8.7 获证后监督结果的评价

对获证后的跟踪检查时发现的不符合项应在 3 个月内完成纠正措施，否则，跟踪检查不通过。

认证机构对跟踪检查的结论、抽取样品检测或检查的结论和有关资料/信息进行综合评价。评价通过的，可继续保持认证证书、使用认证标志；评价不通过的，认证机构应当根据相应情形做出暂停或者撤销认证证书的处理，并予以公布。

8.8 一致性参数管理

认证机构应对车辆一致性参数进行分类及动态管理，根据参数变化情况判别产品可能涉及的安全质量风险，并根据需要及时做出追加工厂审查、增加抽样等处理。

9 认证证书

9.1 认证证书的保持

认证证书的有效期为 5 年。有效期内，认证证书的有效性依赖认证机构的获证后监督获得保持。

认证证书有效期届满，需要延续使用的，认证委托人应当在认证证书有效期届满前 90 天内提出认证委托。证书有效期内最后一次获证后监督结果合格的，认证机构应直接换发新证书。

9.2 认证证书的内容

认证证书除满足《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要求的项目和内容外，还须随同证书出具附件，注明该证书涉及产品符合本实施规则引用的标准和认证实施规则的名称、编号。对于证书的变更应注明变更的版本号以明确显示该产品的变更次数。

对于多阶段制造车辆应注明以前一阶段的生产者和生产企业及其产品车型系列和单元信息。如前一阶段产品已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的，应注明其证书编号。

证书应注明本证书涉及产品是否为完整车辆。

对于按照非量产车型系列认证的产品，认证证书须列明覆盖产品的车辆识别代码。

整车产品各零件、系统或总成上的标识的相关内容应与部件产品的 CCC 证书或向认证机构备案的结构技术参数一致。

9.3 认证证书的变更

获证后，如果证书上的内容发生变化时；或已获证产品发生技术变更（设计、结构参数、关键零部件/原材料等）影响相关标准的符合性时；或工厂因变更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生产条件等而可能影响生产一致性时；或认证机构在认证实施细则中明确的其他事项发生变更时，认证委托人应向认证机构提出变更委托，经认证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变更。

认证机构应在认证实施细则中明确认证变更的具体要求，包括认证变更的范围和程序。认证机构应根据变更的内容，对提供的资料进行评价，确定是否可以批准变更。如需样品检测和/或工厂检查，应在检测和/或检查合格后方可批准变更。样品检测可以利用生产企业检测资源，条件及要求同本规则 7.1.4 条款。

对符合要求的，批准变更。换发新证书的，新证书的编号、批准有效日期原则上保持不变，并注明变更批准日期。不需换发新证书的，出具变更确认表，

注明变更内容以及变更批准日期。

9.4 认证证书的暂停、注销和撤销

认证证书的暂停、注销和撤销依据《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和《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注销、暂停、撤销实施规则》及认证实施细则规定执行。

认证机构应建立获证产品的风险预警机制,当车辆存在重大设计缺陷或安全隐患(如安全警示、缺陷调查、召回、重大质量事故或在监督抽查、专项检查中发现严重不符合等),并经查实确为生产者(制造商)责任时,认证机构视具体情况和性质可暂停和撤销认证证书。

认证机构应确定不符合认证要求的产品类别和范围,并采取适当方式对外公告被暂停、注销和撤销的认证证书。

9.5 认证证书的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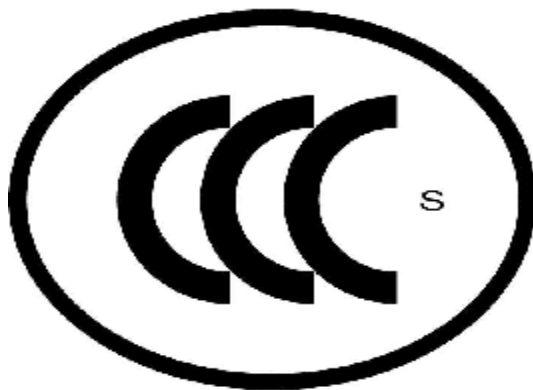
认证委托人应确保认证证书的使用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的规定。

10 认证标志及车辆一致性证书

认证标志的管理、使用应符合《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管理办法》的规定。

10.1 标志式样

获得认证的汽车及挂车产品应使用安全类(S)认证标志,式样如下图:



10.2 标志加施

获得认证证书的汽车,应在汽车前风窗玻璃的右上角(按汽车前进方向)加贴规定的认证标志,挂车应在车辆的明显部位加贴规定的认证标志。应使用规格为60mm的认证标志。对于多阶段获证车辆,应保持各阶段认证标志。

10.3 产品一致性证书

生产者或生产企业应按规则要求将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和式样提交认证机构。车辆一致性证书的样式、相关要求及参数内容见附件6。每一辆获证车辆须在随车文件中附带车辆一致性证书,以向消费者或有关部门明示认证产品信息和环保及燃料消耗指标。

11 收费

认证收费项目,由认证机构和实验室按照国家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收费标准的规定收取。

认证机构应按照国家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收费标准中初始工厂审查、获证后监督复查收费人日数标准的规定,合理确定收费人日数。

12 认证责任

认证机构应当对认证结论负责。

实验室应对检测结果和检测报告负责。

认证机构及其委派的工厂检查组应对工厂检查结论负责。

认证委托人应对其所提交的资料及样品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13 认证实施细则

认证机构应依据本实施规则的原则和要求,制定科学、合理、可操作的认证实施细则。认证实施细则应在向国家认监委备案后对外公布实施。认证实施细则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 认证流程及时限要求;
- (2) 认证模式的选择及相关要求;
- (3) 生产企业分类管理要求;
- (4) 认证委托资料及相关要求;
- (5) 样品检测要求(包括生产现场或市场抽样检查或检测要求);
- (6) 初始工厂检查要求;
- (7) 获证后监督要求;

- (8) 利用生产企业资源实施检测的要求及其他认证结果的利用；
- (9) 认证变更（含标准换版）的要求；
- (10) 关键零部件和原材料清单及相关要求；
- (11) 收费依据及相关要求；
- (12) 与技术争议、申诉相关的流程及时限要求。

附件 1：型式试验项目及依据标准

01 一般安全

01-01 标志

汽车和挂车的整车标志、图形和文字标志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 30509《车辆及部件识别标记》的要求。除此之外，气体燃料汽车、两用燃料汽车和双燃料汽车的气体燃料类型的标志还应符合 GB/T 17676《天然气汽车和液化石油气汽车标志》的要求；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的标志还应符合 GB 13392《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标志》的要求（危险货物按 GB 12268《危险货物物品名表》）；校车标识还应符合 GB 24315《校车标识》的要求。

01-02 VIN

汽车和挂车必须有 VIN，VIN 应符合 GB 16735《道路车辆 车辆识别代号（VIN）》的要求。

01-03 尺寸、轴荷和质量

01-03-01 外廓尺寸、轴荷和质量

汽车和挂车的外廓尺寸、轴荷和质量应符合 GB 1589《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的要求。

01-03-02 后悬

汽车和挂车的后悬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1-03-03 核载

汽车和挂车的核载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1-03-04 比功率

汽车的比功率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1-04 侧倾稳定角

汽车和挂车的侧倾稳定角应按 GB/T 14172《汽车倾翻稳定性台架试验方法》的规定进行试验，其结果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 28373-2012《N 类和 O 类罐式车辆侧倾稳定性要求》的要求

01-05 驾驶员前方视野

M1 类汽车的驾驶员前方视野应符合 GB 11562《汽车驾驶员前方视野要求及测量方法》的要求。

01-06 间接视野装置

汽车视镜的性能应符合 GB 15084《机动车辆 间接视野装置性能和安装要求》的要求；间接视野装置在车辆上的安装应符合 GB 15084《机动车辆 间接视野装置性能和安装要求》的要求。

01-07 风窗玻璃除霜装置

M1 类汽车的风窗玻璃除霜装置应符合 GB 11555《汽车风窗玻璃除霜和除雾系统的性能和试验方法》的要求，其中电动汽车的风窗玻璃除霜装置应符合 GB/T 24552《电动汽车风窗玻璃除霜除雾系统的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

01-08 风窗玻璃除雾装置

M1 类汽车的风窗玻璃除雾装置应符合 GB 11555《汽车风窗玻璃除霜和除雾系统的性能和试验方法》的要求，其中电动汽车的风窗玻璃除雾装置应符合 GB/T 24552《电动汽车风窗玻璃除霜除雾系统的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

01-09 风窗玻璃刮水器

各类汽车均应装备风窗玻璃刮水器，其中 M1 类汽车的风窗玻璃刮水器应符合 GB 15085《汽车风窗玻璃刮水器、洗涤器的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

01-10 风窗玻璃洗涤器

各类汽车均应装备风窗玻璃洗涤器，其中 M1 类汽车的风窗玻璃洗涤器应符合 GB 15085《汽车风窗玻璃刮水器、洗涤器的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

01-11 车速表

汽车的车速表应符合 GB 15082《汽车用车速表》的要求。

01-12 喇叭

汽车喇叭的性能应符合 GB 15742《机动车用喇叭的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喇叭在车辆上的安装应符合 GB 15742《机动车用喇叭的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

01-13 操纵件、指示器和信号装置的图形标志

汽车的操纵件、指示器和信号装置的图形标志应符合 GB 4094《汽车操纵件、指示器及信号装置的标志》的要求，其中电动汽车还应符合 GB/T 4049.2《电动汽车操纵件、指示器及信号装置的标志》的要求。

01-14 号牌板

汽车和挂车的号牌板应符合 GB 15741《汽车和挂车号牌板（架）及其位置》、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1-15 燃料系统及排气管

汽车的燃料系统（包括气体燃料）及排气管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1-16 汽车罩盖锁

汽车的罩盖锁应符合 GB 11568《汽车罩(盖)锁系统》的要求。

01-17 防盗装置

汽车的防盗装置应符合 GB 15740《汽车防盗装置》的要求。

01-18 行驶记录装置

所有校车、公路客车和旅游客车、未设置乘客站立区的公共汽车、危险货物运输车、半挂牵引车和总质量大于等于 12000kg 的货车应安装具备记录、储存、显示、打印或输出车辆行驶速度、时间、里程等车辆行驶状态信息的行驶记录装置（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视同行驶记录仪），行驶记录装置应符合 GB/T 19056《汽车行驶记录仪》的要求。

01-19 客车结构

M₂类和M₃类中 I 级、II 级和III级单层客车应符合 GB 13094《客车结构安全要求》的要求；M₂类和M₃类中的A级和B级单层客车的应符合 GB 18986《轻型客车结构安全要求》的要求；卧铺客车应符合 GB /T 16887《卧铺客车结构安全要求》的要求；双层客车应符合 GB/T 19950《双层客车结构安全要求》的要求；专用学生校车应符合 GB 24407《专用学生校车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除此之外，所有客车还应还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1-20 道路运输爆炸品和剧毒化学品车辆安全技术条件

道路运输爆炸品和剧毒化学品车辆应符合 GB 20300《道路运输爆炸品和剧毒化学品车辆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1-21 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结构要求

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应符合 GB 21668《危险货物运输车辆结构要求》的要求。

01-22 机动车运行安全要求

超速报警和限速功能、座椅布置和朝向、货车货箱安全架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2 被动安全

02-01 车门锁

M1 类和 N1 类汽车的车门锁应符合 GB 15086《汽车门锁及车门保持件的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的要求。

02-02 车门保持件

M1 类和 N1 类汽车的车门保持件（门铰链/滑动门系统）应符合 GB 15086《汽车门锁及车门保持件的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的要求。

02-03 座椅及固定件

M1 类和 N 类汽车使用的座椅及固定件、M2 类和 M3 类汽车中的 A 级和 I 级客车使用的座椅及固定件

应符合 GB 15083《汽车座椅、座椅固定装置及头枕强度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M2类和M3类汽车中除A级和I级以外客车使用的座椅及固定件应符合 GB 13057《客车座椅及车辆固定件的强度》的要求；专用学生校车使用的座椅及固定件应符合 GB 24406《专用学生校车座椅及其车辆固定件的强度》的要求。

02-04 防止行李移动对乘员伤害

M1类汽车中构成行李舱的座椅或隔离装置应符合 GB 15083《汽车座椅、座椅固定装置及头枕强度要求和试验方法》的要求。

02-05 座椅头枕

汽车的座椅头枕应符合 GB 11550《汽车座椅头枕强度要求和试验方法》的要求。

02-06 安全带和儿童约束系统

乘用车、公路客车、旅游客车、未设置乘客站立区的公共汽车、专用校车和旅居车的所有座椅、其它汽车（低速汽车除外）的驾驶员座椅和前排乘员座椅均应装备汽车安全带。其中所有驾驶员座椅和前排乘员座椅（货车前排乘员座椅的中间位置以及设置乘客站立区的公共汽车除外）、客车位于踏步区的车组人员座椅以及乘用车除第二排及第二排以后的中间位置座椅外的所有座椅应装备三点（或四点）式安全带；专用校车和专门用于接送学生上下学的非专用校车的每个学生座椅（位）及卧铺客车的每个铺位应装备两点式安全带。安全带的性能应符合 GB 14166《机动车乘员用安全带、约束系统、儿童约束系统和 ISOFIX 儿童约束系统》的要求；安全带和儿童约束系统在车辆的安装应符合 GB 14166《机动车乘员用安全带、约束系统、儿童约束系统和 ISOFIX 儿童约束系统》的要求。

02-07 安全带安装固定点和 ISOFIX 固定点

乘用车、公路客车、旅游客车、未设置乘客站立区的公共汽车、专用校车和旅居车的所有座椅、其它汽车（低速汽车除外）的驾驶员座椅和前排乘员座椅的安全带固定点应符合 GB 14167《汽车安全带安装固定点、ISOFIX 固定点系统及上拉带固定点》的要求。

乘用车（单排座除外）应至少有一个座椅配置符合规定的 ISOFIX 儿童座椅固定装置，或至少有一个后排座椅能使用汽车安全带有效固定儿童座椅。固定装置应符合 GB 14167《汽车安全带安装固定点、ISOFIX 固定点系统及上拉带固定点》的要求。

02-08 外部凸出物

M1类汽车的外部凸出物应符合 GB 11566《乘用车外部凸出物》的要求；N类汽车的驾驶室外部凸出物应符合 GB 20182《商用车驾驶室外部凸出物》的要求。

02-09 乘用车内部凸出物

M1类汽车的内部凸出物应符合 GB 11552《乘用车内部凸出物》的要求。

02-10 护轮板

M1类汽车的护轮板应符合 GB 7063《汽车护轮板》的要求。

02-11 乘用车顶部抗压强度

M1类汽车的顶部抗压强度应符合 GB 26134《乘用车顶部抗压强度》的要求。

02-12 前后端防护装置

M1类汽车的前后端防护装置应符合 GB 17354《汽车前后端防护装置》的要求。

02-13 防止转向机构对驾驶员伤害

M1类汽车和总质量小于等于 1500kg 的 N1类汽车的防止转向机构对驾驶员伤害应符合 GB 11557《防止汽车转向机构对驾驶员伤害的规定》的要求。

02-14 正面碰撞乘员保护

M1类汽车的正面碰撞乘员保护应符合 GB 11551《乘用车正面碰撞的乘员保护》的要求。

02-15 侧面碰撞乘员保护

M1类和 N1类汽车的侧面碰撞乘员保护应符合 GB 20071《乘用车侧面碰撞乘员保护》的要求。

02-16 后面碰撞燃油系统安全

M1类汽车的后面碰撞燃油系统安全应符合 GB 20072《乘用车后碰撞燃油系统安全要求》的要求。

02-17 客车上部结构强度

M2类和M3类中的B级、II级和III级客车和专用校车的上部结构强度应符合GB 17578《客车上部结构强度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

02-18 商用车驾驶室乘员保护

N类汽车的驾驶室乘员保护应符合GB 26512《商用车驾驶室乘员保护》的要求。

02-19 商用车前下部防护

N2类和N3类汽车的前下部防护应符合GB 26511《商用车前下部防护要求》的要求。

02-20 汽车和挂车侧面防护

N2类和N3类汽车以及03类和04类挂车的侧面防护应符合GB 11567.1《汽车和挂车侧面防护要求》的要求。

02-21 汽车和挂车后下部防护装置

N2类和N3类汽车以及03类和04类挂车的后下部防护应符合GB 11567.2《汽车和挂车后下部防护要求》的要求。

02-22 风窗玻璃

汽车的风窗玻璃应符合GB 9656《汽车安全玻璃》的要求。。

02-23 内饰材料燃烧特性

汽车的内饰材料燃烧特性应符合GB 8410《汽车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的要求。

02-24 燃油箱

汽车的燃油箱应符合GB 18296《汽车燃油箱安全性能要求和试验方法》的要求。

02-25 电动汽车特有项目

电动汽车的安全要求应符合GB/T 18384.1《电动汽车 安全要求 第1部分：车载储能装置》、GB/T 18384.2《电动汽车 安全要求 第2部分：功能安全和故障防护》、GB/T 18384.3《电动汽车 安全要求 第3部分：人员触电防护》的要求；电磁场辐射强度应符合GB/T 18387《电动车辆的电磁场辐射强度的限值和测量方法 宽带9kHz~30MHz》的要求；动力蓄电池应符合GB/T 18332.1《电动道路车辆用铅酸蓄电池》、QC/T 743《电动汽车用锂离子蓄电池》、QC/T 744《电动汽车用金属氢化物镍蓄电池》、GB/Z 18333.2《电动道路车辆用锌空气蓄电池》的要求；传导充电系统应符合GB/T 18487.1《电动车辆传导充电系统一般要求》的要求。

02-26 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特有项目

混合动力电动汽车的安全要求应符合GB/T 19751《混合动力电动汽车安全要求》的要求；电磁场辐射强度应符合GB/T 18387《电动车辆的电磁场辐射强度的限值和测量方法 宽带9kHz~30MHz》的要求；动力蓄电池应符合GB/T 18332.1《电动道路车辆用铅酸蓄电池》、QC/T 743《电动汽车用锂离子蓄电池》、QC/T 744《电动汽车用金属氢化物镍蓄电池》、GB/Z 18333.2《电动道路车辆用锌空气蓄电池》的要求；传导充电系统应符合GB/T 18487.1《电动车辆传导充电系统 一般要求》的要求。

02-27 燃料电池电动汽车特有项目

燃料电池电动汽车的安全要求应符合GB/T 24549《燃料电池电动汽车 安全要求》的要求；电磁场辐射强度应符合GB/T 18387《电动车辆的电磁场辐射强度的限值和测量方法 宽带9kHz~30MHz》的要求。

03 环境保护与节能

03-01 总质量GVM≤3500kg 汽车的排放

汽车的污染物排放应符合GB 18352.3《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III、IV阶段）》或GB 18352.5《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五阶段）》的要求，其中混合动力电动汽车按GB/T 19755《轻型混合动力电动汽车污染物排放测量方法》或GB 18352.5《轻型汽车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第五阶段）》的规定进行试验；装用压燃式发动机汽车的自由加速排气烟度还应符合GB 3847《车用压燃式发动机和压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烟度排放限值及测试方法》的要求。

03-02 总质量GVM>3500kg 汽车的排放

03-02-01 装用点燃式发动机的汽车

发动机的排气污染物应符合 GB 14762《车用点燃式发动机及装用点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的要求；汽车的双怠速污染物应符合 GB 18285《点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双怠速法及简易工况法）》的要求；汽车的曲轴箱污染物应符合 GB 11340《装用点燃式发动机重型汽车曲轴箱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的要求；汽车的蒸发污染物应符合 GB 14763《装用点燃式发动机重型汽车燃油蒸发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收集法）》的要求；污染物排放控制系统耐久性应符合 GB 20890《重型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控制系统耐久性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

03-02-02 装用压燃式发动机的汽车

发动机的排气污染物应符合 GB 17691《车用压燃式、气体燃料点燃式发动机与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中国Ⅲ、Ⅳ、Ⅴ阶段）》的要求；发动机的排气烟度应符合 GB 3847《车用压燃式发动机和压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烟度排放限值及测试方法》的要求；污染物排放控制系统耐久性应符合 GB 20890-2007《重型汽车排气污染物排放控制系统耐久性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

03-03 发动机净功率

汽车的发动机净功率（标明值）应符合GB/T 17692《汽车用发动机净功率测试方法》的要求。

03-04 空调制冷剂

汽车的空调应有使用制冷剂的标识或相应的证明文件，禁止使用 CFC12。

03-05 无线电骚扰特性

汽车的无线电骚扰特性应符合GB 14023《车辆、船和内燃机 无线电骚扰特性 用于保护车外接收机的限值和测量方法》的要求。

03-06 燃料消耗量

03-06-01 乘用车

指定机构按照企业组合平均燃料消耗量应符合 GB27999《乘用车燃料消耗量评价方法及指标》的要求考核乘用车燃料消耗量限值，按 GB/T 19233《轻型汽车燃料消耗量试验方法》的规定进行试验，其中混合动力电动汽车应按 GB/T 19753《轻型混合动力电动汽车 能量消耗量试验方法》的规定进行试验。乘用车燃料消耗量标识应符合 GB 22757《轻型汽车燃料消耗量标识》的要求。

03-06-02 轻型商用汽车

轻型商用汽车的燃料消耗量应符合 GB 20997《轻型商用车燃料消耗量限值》的要求，应按 GB/T 19233《轻型汽车燃料消耗量试验方法》的规定进行试验，其中混合动力电动汽车应按 GB/T 19753《轻型混合动力电动汽车 能量消耗量试验方法》的规定进行试验。轻型商用汽车燃料消耗量标识应符合 GB 22757《轻型汽车燃料消耗量标识》的要求。

03-06-03 重型商用汽车

重型商用汽车的燃料消耗量应符合 GB 30510《重型商用车辆燃料消耗量限值》的要求，应按 GB/T 27840《重型商用车辆燃料消耗量测量方法》的规定进行试验。

03-07 可再利用率 and 可回收利用

汽车和挂车的可再利用率 and 可回收利用率应按 GB/T 19515《道路车辆可再利用性和可回收利用性计算方法》的规定进行计算。

03-08 禁用物质

汽车的禁用物质应符合 GB/T 30512《汽车禁用物质要求》的要求。

04 外部照明及光信号装置

04-01 外部照明及光信号装置的安装

汽车和挂车的外部照明及光信号装置的安装应符合 GB 4785《汽车及挂车外部照明和信号装置的安装规定》的要求。

04-02 前照灯光束照射位置及发光强度

汽车的前照灯光束照射位置及发光强度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4-03 前照灯配光性能

汽车的前照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4599《汽车用灯丝灯泡前照灯》、GB 21259《汽车用气体放电光源

前照灯》、GB 25991《机动车装用 LED 的前照灯》、GB/T 30036《汽车用自适应前照明系统》的要求。

04-04 转向信号灯

汽车和挂车的转向信号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17509《汽车和挂车转向信号灯配光性能》的要求。

04-05 位置灯

汽车和挂车的位置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5920《汽车及挂车前位灯、后位灯、示廓灯和制动灯配光性》的要求。

04-06 示廓灯

汽车和挂车的示廓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5920《汽车及挂车前位灯、后位灯、示廓灯和制动灯配光性》的要求。

04-07 制动灯

汽车和挂车的制动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5920《汽车及挂车前位灯、后位灯、示廓灯和制动灯配光性》的要求。

04-08 倒车灯

汽车和挂车的倒车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15235《汽车及挂车倒车灯配光性能》的要求。

04-09 前雾灯

汽车的前雾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4660《汽车用灯丝灯泡前雾灯》的要求。

04-10 后雾灯

汽车和挂车的后雾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11554《汽车及挂车后雾灯配光性能》的要求

04-11 侧标志灯

汽车和挂车的侧标志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18099《汽车及挂车侧标志灯配光性能》的要求。

04-12 后牌照灯

汽车和挂车的后牌照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18408《汽车及挂车后牌照板照明装置配光性能》的要求。

04-13 驻车灯

汽车的驻车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18409《汽车驻车灯配光性能》的要求。

04-14 昼间行车灯

汽车的昼间行车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 23255《汽车昼间行车灯配光性能》的要求。

04-15 角灯

汽车的角灯配光性能应符合 GB/T 30511《汽车用角灯配光性能》的要求。

04-16 回复反射器

汽车和挂车的回复反射器应符合 GB 11564《机动车回复反射器》的要求。

04-17 车身反光标识

载货汽车（包括半挂牵引车）、载货汽车底盘改装的专项作业车和挂车（设置了符合规定的尾部标志板的除外）应在后部设置车身反光标识；载货汽车（半挂牵引车除外）、载货汽车底盘改装的专项作业车和挂车应在侧面设置车身反光标识，车身反光标识应符合GB 23254《货车及挂车 车身反光标识》、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4-18 车辆尾部标志板

总质量大于等于 12000kg 的载货汽车（半挂牵引车除外）和载货汽车底盘改装的专项作业车、车长大于 8 米的挂车应设置车辆尾部标志板，车辆尾部标志板应符合 GB 25990《车辆尾部标志板》的要求。

04-19 前照灯清洗器

汽车的前照灯清洗器应符合 GB 21260《汽车用前照灯清洗器》的要求。

05 噪声及底盘

05-01 加速行驶车外噪声

汽车的加速行驶车外噪声应符合 GB 1495《汽车加速行驶车外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的要求。

05-02 定置噪声

汽车的定置噪声应按 GB/T14365《声学机动车辆定置噪声测量方法》的规定进行试验。

05-03 转向装置

汽车的转向装置应符合 GB 17675 《汽车转向系 基本要求》的要求。

05-04 制动系统

05-04-01 结构和性能

M1 类汽车的制动系统结构和性能应符合 GB 21670 《乘用车制动系统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其他汽车和挂车的制动系统结构和性能应符合 GB 12676 《汽车制动系结构、性能和试验方法》的要求。

05-04-02 防抱死制动系统(ABS)性能

车长大于 9 米的公路客车、旅游客车和未设置乘客站立区的公共汽车，所有专用校车、危险货物运输车和半挂牵引车，总质量大于等于 12000kg 的货车和专项作业车及总质量大于 10000kg 的挂车应安装防抱死制动系统(ABS)。M1 类汽车所装备的防抱死制动系统(ABS)性能应符合 GB 21670 《乘用车制动系统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其他汽车和挂车所装备的防抱死制动系统(ABS)性能应符合 GB/T 13594 《机动车和挂车防抱制动性能和试验方法》的要求。

05-05 制动软管

汽车和挂车的制动软管应符合 GB 16897 《制动软管的结构、性能要求及试验方法》的要求。

05-06 轮胎

乘用车的轮胎应符合 GB 9743 《轿车轮胎》的要求；其他汽车和挂车的轮胎应符合 GB 9744 《载重汽车轮胎》的要求。

06 专用汽车的专用装置和功能

06-01 质量参数

专用汽车的质量参数应符合 GB 7258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清障车额定托牵质量不得超过其最大总质量。

06-02 上装电气系统

汽车起重机、全路面起重机应符合 JB 8716 《汽车起重机和轮胎起重机 安全规程》的要求；高空作业车应符合 JG 5099 《高空作业机械安全规则》的要求；混凝土泵车的电气系统应设置紧急停止开关和接地装置，绝缘电阻不应小于 0.5MΩ，电气控制系统应具有泵送、反泵、停泵等控制功能，应设有确保安全的过载保护装置。

06-03 危险标志

运输危险化学品的罐式车辆应在车辆或罐体后部安装告示牌，在告示牌上标明危险化学品的名称、种类、属性、有效容积、额定装载质量、施救方法、企业联系电话，在车身两侧和后部喷涂“毒”、“爆”文字；运送危险货物的车辆标志应符合 GB 7258 《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起重举升类汽车应符合 GB 15052 《起重机械危险部位与标志》的要求。混凝土泵车的活动支腿等危险部位标志应符合 GB 15052 《起重机械危险部位与标志》的要求。

06-04 罐体及管路

运输 GB12268 《危险货物品名表》以外介质的罐式车辆的总容量限值应符合下列公式：

$$\text{总容积 (m}^3\text{)} \leq \frac{\text{设计载质量 (kg)}}{\text{所载物质的密度 (kg/ m}^3\text{)}} \times 1.05$$

运输 GB12268 《危险货物品名表》以内介质的罐式车辆的总容量限值应符合下列公式：

$$\text{总容积 (m}^3\text{)} \leq \frac{\text{额定载质量 (kg)}}{\text{所载物质的密度 (kg/ m}^3\text{)}} \times 1.1$$

运输爆炸品的罐式车辆的有效容积不大于 20 m³

运输剧毒化学品的罐式车辆的有效容积不大于 10 m³

油罐车的油罐应能承受至少 35kPa 空气压力，不得出现渗漏和永久变形；吸油管路在做自吸试验时，应无渗漏；压力管路在作业时应无渗漏。

06-05 导静电装置

运送易燃品的专用汽车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导静电拖地带的尺寸、配重质量、拉伸强度、硬度及导电性应符合 JT 230《汽车导静电橡胶拖地带》的要求。

06-06 消防装置检查

运送易燃、易爆品的专用汽车及作业环境有特殊要求的专用汽车应符合 GB 7258《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的要求。

06-07 作业噪声

罐式汽车在额定流量工作时，距操作舱中部前方 1.0m、离地面高度 1.5m 处的噪声应满足：采用底盘发动机取力： $\leq 90\text{dB(A)}$ ；独立发动机 $\leq 94\text{dB(A)}$ ；汽车起重机和随车起重运输车作业噪声应符合 GB 20062《流动式起重机作业噪声限值及测量方法》的要求；混凝土搅拌运输车的作业噪声应符合 GB/T 26408《混凝土搅拌运输车》的要求；混凝土泵车作业噪声应符合 QC/T 718《混凝土泵车》的要求。

06-08 安全防护装置

汽车起重机、全路面起重机应符合 JB 8716《汽车起重机和轮胎起重机安全规程》的要求，力矩限制器应符合 GB 12602《起重机械超载保护装置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高空作业车应符合 JG 5099《高空作业机械安全规则》的要求；随车起重运输车应装有读数清楚的幅度指示器。其精度为：当幅度小于和等于 5m 时，偏差不大于 100mm，当幅度大于 5m 时，偏差不大于幅度的 2%。电气系统中应设有安全保护装置。各油缸应装有锁紧装置，防止油缸活塞杆自行伸缩。折叠臂式的随车起重运输车吊钩应装有防止钢丝绳脱出的装置；混凝土泵车应安装水平仪，布料杆应有防止输送管前端软管突然坠落的措施；对于自卸车及倾翻卸料的垃圾车，车厢下部应设置防止车厢下落的撑杆或其它可靠的安全装置；采用真空泵作为吸污系统真空源的吸污车，应设有防污保险装置。

06-09 操作系统

汽车起重机、全路面起重机应符合 JB 8716《汽车起重机和轮胎起重机安全规程》的要求；高空作业车应符合 JG 5099《高空作业机械安全规则》的要求；混凝土搅拌运输车的搅拌筒调速操纵杆的操纵应轻便灵活，应设置锁紧装置，应装有手柄操作指示牌，标明进料、搅动和出料时手柄的方向和位置；压缩式垃圾车应在装卸机构侧面设置动作停止和反动作按钮或手柄，并应设有醒目标志。

06-10 整车稳定性

汽车起重机、全路面起重机应符合 JB 8716《汽车起重机和轮胎起重机安全规程》的要求；高空作业车应符合 JG 5099《高空作业机械安全规则》的要求；具有回转吊臂的清障车和随车起重运输车的静稳定性载荷值应不小于 $1.25PQ+0.1F$ (PQ —最大起升质量， F —是折算至臂架头部或小臂头部的主要臂架和小臂的质量引起的载荷)。对设有防超载保护装置且该装置不可人为失效，其静稳定性载荷值为测试工况能够起升的最大载荷；混凝土泵车应满足如下要求：在 1.25 倍工作载荷作用下，布料杆处于相对于整车稳定性最不利的位置时，至少有 3 条支腿不得松动；无论布料杆在任何位置，允许 1 条支腿抬起，但活动支腿的抬起量不应大于 200mm；混凝土搅拌运输车满载时的纵向稳定性 B/h_0 (B —质心距后轴中心线的水平距离， h_0 —质心高度) 不应小于 0.7，横向稳定性 $(F-T)/h_0$ (T —质心距纵向中心平面的水平距离， $F=(A_2(Z-B)+A_1B)/2Z$ ， A_1 —前轮距， A_2 —后轴两最外轮距， Z —轴距) 不应小于 0.5。

06-11 液压系统

汽车起重机、全路面起重机应符合 JB 8716《汽车起重机和轮胎起重机安全规程》的要求；高空作业车应符合 JG 5099《高空作业机械安全规则》第 8 条的要求；特种结构汽车的液压系统应有防止过载和液压冲击安全装置，不允许出现渗漏、破裂等现象，溢流阀的调定压力不得大于系统额定工作压力的 110%。在额定工作压力下连续作业 2 小时，液压油箱内的最高油温不应超过 80°C ，当液压管路损坏或液压系统失压时，起支撑作用的油缸应能自动锁定。

06-12 吊钩

汽车起重机、全路面起重机应符合 JB 8716《汽车起重机和轮胎起重机安全规程》的要求。

06-13 钢丝绳

汽车起重机、全路面起重机应符合 JB 8716《汽车起重机和轮胎起重机安全规程》的要求；高空作

业车应符合 JG 5099《高空作业机械安全规则》的要求。随车起重运输汽车和清障车的钢丝绳在卷筒上应排列整齐，不得出现乱绳现象，起升时不应打结、打扭。

06-14 上车制动器

汽车起重机、全路面起重机和随车起重运输车的起升、回转机构均应安装制动器，起升机构的制动器必须是常闭式，其安全系数不得小于 1.5。

06-15 起升、变幅、伸缩、回转机构

汽车起重机、全路面起重机应符合 JB 8716《汽车起重机和轮胎起重机安全规程》的要求；清障车的吊臂伸缩、变幅和回转时应平稳、准确，无爬行、振颤或冲击，运动过程中不得和其它构件干涉，起重作业时，应保证载荷在空中停置后继续提升时不出现下滑现象。

06-16 压力表

应安装压力表的专用汽车，压力表的精度不低于 1.6 级。

06-17 结构强度

高空作业车应符合 JG 5099《高空作业机械安全规则》的要求；汽车起重机应符合 GB/T 6068《汽车起重机和轮胎起重机试验规范》的要求；全路面起重机应符合 GB/T 27996《全地面起重机》的要求；随车起重运输车应符合 QC/T 459《随车起重运输车》的要求；混凝土泵车应符合 QC/T 718《混凝土泵车》的要求。对设有防超载保护装置且该装置不可人为失效，其强度测试载荷值为测试工况能够起升的最大载荷；特种结构汽车在额定载荷作用下，其主要结构件的应力值应小于许用应力值。

06-18 上车操纵室

汽车起重机、全路面起重机的上车操纵室应符合 JB 8716《汽车起重机和轮胎起重机安全规程》的要求。

06-19 上车排放

上车发动机排放应满足 GB 20891《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的要求。纯吸式和吸扫式扫路车吸尘系统出口排放平均含尘浓度应不大于 60mg/m³。

06-20 上车液压软管

高空作业车应符合 JG 5099《高空作业机械安全规则》的要求。液压软管的破裂强度应符合 JG 5099《高空作业机械安全规则》的要求。

对于因技术进步，整车或相关系统、零部件采用新设计、新工艺时，制造商应提供车辆满足相关安全标准的验证结果，由认证机构进行判定，涉及重大安全、环保等项目时，须按照认监委相关公告或决议执行。

附件 2：车型系列、单元、型号的划分依据

1. M1 类：

同一‘车型系列’至少应在下列主要方面无差别：

- 生产者（制造商），
- 生产者（制造商）对车型系列的划分，
- 结构和设计的主要方面，
- 底盘 / 地板（明显和基本的差别），
- 动力装置（内燃机 / 电动机 / 混合动力）。

同一车型系列中的‘单元’是指在同一车型系列中，至少应在下列主要方面无差别：

- 生产企业，
- 车身式样，（例如：轿车、后仓门式轿车、两门式轿车、篷式轿车、旅行车、多用途车）
- 动力装置，
- 工作原理（点燃式/压燃式，四冲程/二冲程），
- 气缸数和排列，
- 功率差超过 30%（最高为最低的 1.3 倍以上），
- 排量差超过 20%（最高为最低的 1.2 倍以上），
- 驱动车轴（数量、位置、连接），
- 转向车轴（数量和位置）。

单元中的‘型号’是指在系统设计和控制装置方面对排放、燃料消耗和噪声结果无重大影响，且标准允许组合构成同一车型的那些项目构成的车辆，并在以下参数上无差异：

-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
- 发动机排量，
- 最大净功率，
- 变速器型式和挡位数，
- 最大座位数。

2. M2 和 M3 类：

同一‘车型系列’至少应在下列主要方面无差别：

- 生产者（制造商），
- 生产者（制造商）对车型系列的划分，
- 类别，
- 结构和设计的主要方面，
- 底盘/承载式车身，单层/双层，整体式/铰接式（明显和基本的差别），
- 车轴数，
- 动力装置（内燃机 / 电动机 / 复合动力）。

同一车型系列中的‘单元’是指在同一车型系列中，至少应在下列主要方面无差别：

生产企业，

‘公共汽车和长途客车’定义的级别（仅对完整车辆），

制造范围（如：完整式/不完整式），

动力装置，

工作原理（点燃式/压燃式，四冲程/二冲程），

气缸数和排列，

功率差超过 50%（最高为最低的 1.5 倍以上），

排量差超过 50%（最高为最低的 1.5 倍以上），

位置（前、中、后），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之差超过 20%（最高为最低的 1.2 倍以上），

驱动轴（数量、位置、连接），

转向车轴（数量和位置）。

单元中的‘型号’是指在系统系统设计和控制装置方面对排放、燃料消耗和噪声结果无重大影响，且标准允许组合构成同一车型的那些项目构成的车辆。

3. N1、N2 和 N3 类：

同一‘车型系列’至少应在下列主要方面无差别：

生产者（制造商），

生产者（制造商）对车型系列的划分，

类别，

结构和设计的主要方面，

底盘/底板（明显和基本的差别），

轴数，

动力装置（内燃机 / 电动机 / 复合动力），

同一车型系列中的‘单元’是指在同一车型系列中，至少应在下列主要方面无差别：

生产企业，

车身结构概念（如：平板式货车/自卸车/罐车/半挂式牵引车）（仅对完整车辆），

制造范围（如：完整式/不完整式），

动力装置，

工作原理（点燃式/压燃式，四冲程/二冲程），

气缸数和排列，

功率差超过 50%（最高为最低的 1.5 倍以上），

排量差超过 50%（最高为最低的 1.5 倍以上），

位置（前、中、后），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之差超过 20%（最高为最低的 1.2 倍以上），

驱动轴（数量、位置、连接），

转向车轴（数量和位置）。

单元中的‘型号’是指在系统系统设计和控制装置方面对排放、燃料消耗和噪声结果无重大影响，且标准允许组合构成同一车型的那些项目构成的车辆。

4.01、02、03 和 04 类：

同一‘车型系列’至少应在下列主要方面无差别：

生产者（制造商），

生产者（制造商）对车型系列的划分，

类别，

结构和设计的主要方面，

底盘/承载式车身（明显和基本的差别），

轴数，

牵引杆式挂车/半挂车/中间轴式挂车，

制动型式（如：无制动器/惯性式/助力式）。

同一车型系列中的‘单元’是指在同一车型系列中，至少应在下列主要方面无差别：

生产企业，

制造范围（如：完整式/不完整式），

车身式样（如：旅居式/平板式/罐式）（仅对完整/多阶段制成车辆），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之差超过 20%（最高为最低的 1.2 倍以上），

转向轴（数量和位置），

单元中的‘型号’是指在系统系统设计和控制装置方面对标准符合性没有重大影响，允许组合构成同一车型的那些项目构成的车辆。

5. 对于所有类别：

仅仅根据车型系列、单元和型号的名称来全面识别车辆是不够的，对于车辆的最终定义必须与投入使用的所有技术特性的精确专一定义相一致。

6. 专用汽车的专用装置其主要结构及总成不同的车辆不能划在同一单元（如汽车起重机的吊臂结构形式或节数不同，起升、变幅、回转、伸缩、支腿机构中有三个及以上发生变化；罐式汽车的罐体结构不同等）。

附件 3：认证所需资料

一、认证委托人、生产者（制造商）、生产企业（工厂）基本信息

1. 认证委托书或合同；
2. 认证委托人/生产者（制造商）/工厂的工商注册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境内企业）；
3. 委托人为销售者、进口商时，还需提交销售者和生产者，进口商和生产者订立的相关合同副本。（首次申请及变更）；
4. 境外生产改装车的生产者（制造商）应提供原车型生产者（制造商）授权改装文件、工商部门相关证明文件；
5. 工厂审查调查表；
6. 认证委托人应根据 GB27999-2013《乘用车燃料消耗量评价方法及指标》及相关要求，按期向认证机构提交报告。

二、认证产品信息

1. 车辆结构及技术参数说明（见附录 1，首次申请及参数发生变更）
2. 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首次申请及计划发生变更）
 - 2.1 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执行报告（获证后每年）
3. 车辆的车型系列、单元和车辆型号的编制说明。说明应具体到每一车辆型号及其对应的区分参数指标。（首次申请和变更车辆车型系列、单元、车辆型号时）；
4. 车辆识别代号编制规则的编制说明。说明应具体到每一位（或每一不可分割组合）可能使用的符号及其对应的车辆技术信息。（首次申请和车辆识别代号编制规则变更时）；
5. 企业应用于区分车型的车辆外部标识信息（每一车型系列，首次申请及变更）；
6. 改装车对于改装部分的详细描述；

三、委托人需提供上述资料属实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含“三包”、“召回”及相关质量责任）的承诺函和相关证明文件。

附件3 附录1 车辆结构及技术参数

序号	参数项名称	填写说明	A类参数 (变化时需提交变更申请的参数)	按车辆类别对结构参数进行划分			
				M1\M1 G	M2\M3 \M2G\ M3G	N1\N2 \N3\ 1G\N2 G\N3G	01\02 \03\ 0 4
0	总则						
0.1	生产企业名称		A	●	●	●	●
C0.1.1	底盘生产企业名称:	填写底盘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0.1.2	整车生产企业名称:	填写整车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0.2	型式(车型名称):	按照 GB/T3730.1 和专用车标准, 填写“车型名称”, 例如: 乘用车、高空作业车等。	A	●	●	●	●
0.2.0.1	底盘型式:	填写底盘型式, 例如: 二类底盘、三类底盘等。	A	●	●	●	
0.2.0.2	车身型式:	填写车身型式代码。		●	●	●	●
C0.2.0.0.1	型号		A	●	●	●	●
C0.2.0.0.1.1	底盘型号:	填写底盘型号。	A	●	●	●	●
C0.2.0.0.1.2	整车型号:	填写整车型号。	A	●	●	●	●
C0.2.0.0.1.3	用于改装的已获证完整车辆的型号:	填写用于改装的已获证完整车辆的型号。	A	●	●	●	●
C0.2.1	车辆中文品牌:	填写车辆的中文品牌。	A	●	●	●	●
0.2.1	车辆英文品牌:	填写车辆的英文品牌。	A	●	●	●	●
0.3	型号的外部识别方法			●	●	●	●
0.3.0.1	底盘的外部识别方法:	填写确认底盘型号的外部标识的说明, 同本附件要求提供的资料的第7项: “企业应用于区分车型的车辆外部标识信息”。		●	●	●	●
0.3.0.2	整车的外部识别方法:	填写确认整车型号的外部标识的说明, 同本附件要求提供的资料的第7项: “企业应用于区分车型的车辆外部标识信息”。		●	●	●	●
0.3.1	型号的外部识别标志的位置			●	●	●	●
0.3.1.1	在底盘上:	填写底盘型号的外部识别标志的位置。		●	●	●	●
0.3.1.2	在整车上:	填写整车型号的外部识别标志的位置。		●	●	●	●

0.4	车辆类别:	按照 GB/T15089 标准,填写“车辆类别”,例如“M1、M2、M3、M1G、M2G、M3G、N1、N2、N3、N1G、N2G、N3G、O1、O2、O3、O4”等。	A	●	●	●	●
0.4.1	危险物品运输车所运输危险物品的名称:	按照 GB12268 标准,填写危险物品的名称。	A			●	●
C0.4.2	危险物品的国际编号:	填写危险物品的国际编号。	A			●	●
0.5	生产者/被授权代表			●	●	●	●
C0.5.1	生产者		A	●	●	●	●
C0.5.1.1	名称:	填写制造商名,要求与 CCC 申请书内容一致。	A	●	●	●	●
C0.5.1.2	地址:	填写制造商地址,要求与 CCC 申请书内容一致。	A	●	●	●	●
C0.5.2	被授权代表	提供相应的授权文件。		●	●	●	●
C0.5.2.1	名称:	仅对于制造商不承担该产品的质量责任,而授权其代表承担相关的质量责任的情况,填写被授权代表的名称,要求与 CCC 申请书内容一致。		●	●	●	●
C0.5.2.2	地址:	仅对于制造商不承担该产品的质量责任,而授权其代表承担相关的质量责任的情况,填写被授权代表的地址,要求与 CCC 申请书内容一致。		●	●	●	●
0.6	铭牌的位置		A	●	●	●	●
0.6.1	在底盘上:	填写铭牌在底盘上的位置的说明。	A	●	●	●	●
0.6.2	在车身上:	填写铭牌在车身上或驾驶室内的位置的说明。	A	●	●	●	●

C0.6.1.1	铭牌的固定方法			●	●	●	●
C0.6.1.1.1	在底盘上:	填写铭牌在底盘上的固定方法,例如:“焊接、铆接、粘贴”等。		●	●	●	●
C0.6.1.1.2	在车身上:	填写铭牌在车身上或驾驶室内的固定方法,例如:“焊接、		●	●	●	●

		铆接、粘贴”等。					
CO.6.1.2	VIN 的位置			●	●	●	●
CO.6.1.2.1	在底盘上:	填写 VIN 在底盘上的位置的说明。	A	●	●	●	●
CO.6.1.2.2	在车身上:	填写 VIN 在车身上或驾驶室内的位置的说明。	A	●	●	●	●
CO.6.1.3	铭牌的内容:	提供铭牌的设计图纸或照片,对于铭牌的内容及其布置有多种组合的情况,需分别提供铭牌的设计图纸或照片。		●	●	●	●
CO.7.0	底盘的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底盘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O.7.0.1	若底盘与整车同时申请 CCC 认证,填写底盘的 CCC 申请编号:		A	●	●	●	●
CO.7.1	用于改装的已获证完整车辆的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用于改装的已获证完整车辆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O.7.1.1	若用于改装的已获证完整车辆与整车同时申请 CCC 认证,填写用于改装的已获证完整车辆的 CCC 申请编号:		A	●	●	●	●
0.7	零部件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及固定方法	对于获证的零部件,在相应的零部件参数项处填写各自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及固定方法。		●	●	●	●
0.8	生产企业地址		A	●	●	●	●
CO.8.1	底盘生产企业地址:	填写底盘生产厂地址。	A	●	●	●	●
CO.8.2	整车生产企业地址:	填写整车生产厂地址。	A	●	●	●	●
CO.9	额定载客人数(人):	填写额定载客人数。	A	●	●	●	
CO.10	车型系列代号:	填写企业自定义的车型系列代号。如果企业自定义的车型系列代号具有区分不同车型系列的功能,应以附件的形式提供车型系列代号的编制规则,需说明其字母或其组合的含义。	A	●	●	●	●
CO.10.1	车型系列名称:	填写车型系列的名称(若有)。	A	●	●	●	●

CO. 11	单元代号:	填写企业自定义的单元代号。如果企业自定义的单元代号具有区分不同单元的功能,应以附件的形式提供单元代号的编制规则,需说明其字母或其组合的含义。企业也可以将CCC证书编号作为单元代号,若初次申请尚未获CCC证书编号时,可先在CO. 15.3项填写初次申请的CCC申请编号,本参数项可暂时为空。	A	●	●	●	●
CO. 11.0	单元名称:	填写单元的名称(若有)。	A	●	●	●	●
CO. 11.1	CCC证书编号:	填写该单元的CCC证书编号。若为初次申请,尚未获CCC证书编号时,可先在CO. 15.3项填写初次申请的CCC申请编号,本参数项可暂时为空。	A	●	●	●	●
CO. 12	车型代号:	填写企业自定义的车型代号。如果企业自定义的车型代号具有区分不同车型的功能,应以附件的形式提供车型代号的编制规则,需说明其字母或其组合的含义。	A	●	●	●	●
CO. 12.1	车型名称:	填写车型的名称(若有)。	A	●	●	●	●
CO. 13	VIN编制规则:	填写VIN前8位。并以附件的形式提供企业自己的VIN的编制规则,需说明其字母或其组合的具体含义。另外,VIN第10位有多种选择时,需具体说明。	A	●	●	●	●
CO. 14	生产一致性证书编号的编制规则:	以附件的形式提供生产一致性证书编号的编制规则,需说明其字母或其组合的具体含义。		●	●	●	●
CO. 15	CCC申请信息		A	●	●	●	●
CO. 15.1	CCC委托人名称:	填写CCC申请人名称,要求与申请书、工商注册等文件中的内容相一致。	A	●	●	●	●
CO. 15.2	CCC委托人地址:	填写CCC申请人地址,要求与申请书、工商注册等文件中的内容相一致。	A	●	●	●	●
CO. 15.3	CCC申请编号:	填写本次申请的CCC申请编号。		●	●	●	●
CO. 16	工厂编号		A	●	●	●	●

C0.16.1	底盘的工厂编号:	填写底盘的工厂编号。例如: “A123456”。	A	●	●	●	●
C0.16.2	整车的工厂编号:	填写整车的工厂编号。例如: “A123456”。	A	●	●	●	●
C0.17	改装授权文件:	提供原底盘厂或整车厂授权 改装其已获证底盘或整车的 文件。		●	●	●	●
C0.18	车辆注册类型:	按照 GA24.4 标准, 填写车辆 注册类型代码。		●	●	●	●
C0.19	车辆制造国:	填写车辆的制造国。	A	●	●	●	●
1	车辆的总体结构和 特征	若组成车辆的系统、总成和零 部件存在多种选装的情况, 则 需提供相应的组合情况说明。		●	●	●	●
1.1	车型系列中代表车 型的照片:	提供车型系列中代表车型的 正前、正后、正左、正右、右 前 45° 外观照片; 当与代表车 型的外观有明显不同时, 提供 该车型的相应外观照片; 若车 辆有外部选装件, 例如: 探照 灯、旅行架等, 应提供选装件 在整车上的差异照片。 (粘贴附件) 按照正前、正后、 正左、正右、右前 45°、外观 明显不同、有无选装件进行填 表框架设计。		●	●	●	●
1.2	典型车型的外廓尺 寸简图:	典型车型的外廓尺寸简图应 包括的主要尺寸: 长、宽、高, 轴距、轮距、接近角、离去角、 前悬、后悬、货箱栏板内部尺 寸、罐式车辆的罐体尺寸等。		●	●	●	●
C1.3.0	车轮的数量:	填写车轮的数量。	A	●	●	●	●
1.3	车轴的数量:	数量用阿拉伯数字填写。	A	●	●	●	●
1.3.1	带双车轮的车轴的 数量:	数量用阿拉伯数字填写。	A	●	●	●	●
C1.3.1.0	带双车轮的车轴的 位置:	填写带双车轮的车轴的位置, 例如: “第 2 轴、第 3 轴”等。	A	●	●	●	●

1.3.2	转向轴的数量:	数量用阿拉伯数字填写。	A	●	●	●	●
C1.3.2.0	转向轴的位置:	填写转向轴的位置,例如:“第1轴、第2轴”等。	A	●	●	●	●
1.3.3	驱动轴的数量:	数量用阿拉伯数字填写。	A	●	●	●	
C1.3.3.0	驱动轴的位置:	填写驱动轴的位置,例如:“第2轴、第3轴”等。	A	●	●	●	
C1.3.3.1	驱动轴之间的连接方式:	填写驱动轴之间的连接方式,例如“分动箱、传动轴”等。		●	●	●	
1.4	底盘的外廓尺寸简图(如有):	提供二类、三类底盘的外廓尺寸简图,应包括的主要尺寸:长、宽、高,轴距、轮距、接近角、离去角、前悬、后悬。		●	●	●	●
1.5	纵梁所用材料:	填写纵梁所用材料的规格型号,例如:45#槽钢。		●	●	●	●
1.6	发动机的位置:	填写发动机的位置,例如:“前置、中置、后置”等。		●	●	●	
C1.6.0	发动机的布置:	填写发动机的布置,例如:“横置、纵置”等。		●	●	●	
1.7	驾驶室		A			●	
C1.7.1	驾驶室的型式:	填写驾驶室的型式,例如“平头、长头”等。	A			●	
C1.7.1.1	驾驶室的型号:		A			●	
C1.7.1.2	驾驶室的生产厂:		A			●	
C1.7.1.3	驾驶室的宽度(mm):	参照GB/T17347标准,填写驾驶室内部离的最近的两个凸出物的两表面间的距离。				●	
C1.7.1.4	驾驶室所用材料的名称:	填写驾驶室所用材料的名称。				●	
C1.7.1.5	驾驶室的构造方法:	填写驾驶室的构造方法。例如:“焊接”、“铆接”等。				●	
1.8	驾驶位置:	填写驾驶位置,例如:“左侧、右侧”等。		●	●	●	
1.8.1	车辆按哪侧行驶进行装配:	填写车辆按哪侧行驶进行装配,例如:“左侧、右侧”。		●	●	●	
1.9	指出车辆是否打算牵引半挂车或其它挂车:	可填写“是、否”。		●	●	●	●

C1.9.1	指出所打算牵引的挂车的类型:	填写所打算牵引的挂车的类型, 例如: “半挂车、全挂车、中置轴挂车” 等。		●	●	●	●
C1.9.2	指出所打算牵引的挂车是否是保温运输车辆:	可填写“是、否”。		●	●	●	●
C1.10	对于专用汽车, 专用装置的规格型号:	对于专用汽车, 填写专用装置的规格型号。		●	●	●	●
2	质量和尺寸			●	●	●	●
C2.0	车轴并装情况:	选择车轴的并装情况。	A		●	●	●
2.1	轴距	按照 GB/T17347、GB/T12673 标准, 填写轴距, 并选择“空载轴距”或“满载轴距”	A	●	●	●	●
C2.1.0.1	第 N 轴至第 N+1 轴的轴距 (mm):		A	●	●	●	●
C2.1.0.1.0	对于半挂车, 牵引销轴线至第 1 轴的距离 (mm):		A				●
2.1.1	对于半挂车		A				●
2.1.1.1	牵引座主销轴线与半挂车最后端之间的距离 (mm):		A				●
2.1.1.2	牵引座主销轴线与半挂车前部任意点之间的最大距离 (mm):		A				●

2.1.1.3	半挂车特殊轴距 (mm):	<p>若半挂车主销轴线至第一根非转向车轴中线的距离大于下述公式计算值时,即为半挂车的特殊轴距,其中L为半挂车的宽度。若小于下述公式计算值时,本参数项可不填写。</p> $\sqrt{(1250-204)^2 - (530+L/2)^2}$	-					●
C2.1.2	对于具有牵引功能的车辆							
C2.1.2.1	车辆最前端与牵引装置中心之间的距离(mm):	对于具有牵引功能的车辆,填写车辆最前端与牵引装置中心之间的距离。		●	●	●		
2.2	对于半挂牵引车					●		
2.2.1	牵引座前置距					●		
C2.2.1.1	最大值(mm):	填写牵引座前置距的最大值。				●		
C2.2.1.2	最小值(mm):	填写牵引座前置距的最小值。				●		
C2.2.1.3	不完整的半挂牵引车的允许值(mm):	对于未安装牵引座的半挂牵引车,填写牵引座前置距的允许值。				●		
2.2.2	牵引座最大高度(mm):					●		
2.3	各车轴的轮距和宽度			●	●	●	●	
2.3.1	转向轴的轮距		A	●	●	●	●	
C2.3.1.1	第N轴轮距(mm):	填写转向轴的轮距,对于一线两轴的布置情况,应填写两侧最外轮的中心距。	A					
2.3.2	除转向轴外的轮距(mm):		A	●	●	●	●	

2.3.3	最宽后轴的宽度(mm):	填写最宽后轴的宽度,在轮胎的最外部测量,不包括轮胎靠近地面的突起部分。	A	●	●	●	●
2.3.4	最前轴的宽度(mm):	填写最前轴的宽度,在轮胎的最外部测量,不包括轮胎靠近地面的突起部分。	A	●	●	●	●
2.4	车辆外廓尺寸		A	●	●	●	●
2.4.1	对于三类底盘	本参数项仅适用于“三类底盘”。		●	●	●	●
2.4.1.1	长度(mm):	填写底盘的长度。		●	●	●	●
2.4.1.1.1	最大允许长度(mm):	填写底盘的最大允许长度。由底盘厂规定的最大允许的改装长度,如果底盘厂不规定改装的限定范围,则按照 GB1589 标准的限定范围进行改装。		●	●	●	●
2.4.1.1.2	最小允许长度(mm):	填写底盘的最小允许长度。由底盘厂规定的最小允许的改装长度,如果底盘厂不规定改装的限定范围,则按照 GB1589 标准的限定范围进行改装。		●	●	●	●
2.4.1.2	宽度(mm):	填写底盘的宽度。		●	●	●	●
2.4.1.2.1	最大允许宽度(mm):	填写底盘的最大允许宽度。由底盘厂规定的最大允许的改装长度,如果底盘厂不规定改装的限定范围,则按照 GB1589 标准的限定范围进行改装。		●	●	●	●
2.4.1.2.2	最小允许宽度(mm):	填写底盘的最小允许宽度。由底盘厂规定的最小允许的改装长度,如果底盘厂不规定改装的限定范围,则按照 GB1589 标准的限定范围进行改装。		●	●	●	●
2.4.1.3	行驶状态时的高度(对于高度可调的悬挂,指正常行驶位置)(mm): (空载/满载)	填写底盘在正常行驶状态时的高度。对于高度可调的悬挂,指正常的行驶位置。		●	●	●	●
2.4.1.4	前悬(mm):	填写底盘的前悬。		●	●	●	
2.4.1.4.1	接近角(°): (空载/满载)	填写底盘的接近角。		●	●	●	
2.4.1.5	后悬(mm):	填写底盘的后悬。		●	●	●	●

2.4.1.5.1	离去角(°): (空载/满载)	填写底盘的离去角。		●	●	●	●
2.4.1.5.2	与挂车结合点最大外悬(mm):	填写与挂车结合点的最大外悬。		●	●	●	●
C2.4.1.5.2.0	与挂车结合点最小外悬(mm):	填写与挂车结合点的最小外悬。		●	●	●	●
2.4.1.6	离地间隙			●	●	●	●
2.4.1.6.1	轴间(mm):	填写底盘轴间的离地间隙。		●	●	●	●
2.4.1.6.2	前轴下(mm):	填写底盘前轴下的离地间隙。		●	●	●	●
2.4.1.6.3	后轴下(mm):	填写底盘后轴下的离地间隙。		●	●	●	●
2.4.1.7	纵向通过角(°): (空载/满载)	填写底盘的纵向通过角。		●	●	●	●
2.4.1.8	车身、内部装置、设备和有效载荷的质心的极限允许变化范围(x, y, z):	填写由底盘厂规定的可以改装的质心位置的变化范围。		●	●	●	●
C2.4.1.9	最小转弯直径(mm):	填写底盘的最小转弯直径。		●	●	●	●
2.4.2	对于二类底盘或整车		A	●	●	●	●
2.4.2.1	长度(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长度。	A	●	●	●	●
C2.4.2.1.0	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大允许长度(mm):	填写制造商规定的车辆用于改装的最大允许长度。		●	●	●	●
2.4.2.1.1	载荷区长度(mm):	参照 GB/T17347 填写驾驶室后底盘的最大有用长度。	A			●	●
2.4.2.2	宽度(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宽度。	A	●	●	●	●
C2.4.2.2.0	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大允许宽度(mm):	填写制造商规定的车辆用于改装的最大允许宽度。		●	●	●	●
2.4.2.2.1	壁厚(仅适用于保温运输车辆)(mm):	填写保温运输车辆的厢体或罐体的壁厚。	A			●	●
2.4.2.3	行驶状态时的高度(对于高度可调的悬挂,指正常行驶位置)(mm): (空载/满载)	填写底盘或整车在正常行驶状态时的高度。对于高度可调的悬挂,指正常的行驶位置。	A	●	●	●	●
2.4.2.4	前悬(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前悬。	A	●	●	●	●

2.4.2.4.1	接近角($^{\circ}$): (空载/满载)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接近角。	A	●	●	●	
2.4.2.5	后悬(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后悬。	A	●	●	●	●
2.4.2.5.1	离去角($^{\circ}$): (空载/满载)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离去角。	A	●	●	●	●
2.4.2.5.2	与挂车结合点最大外悬(mm):	填写与挂车结合点的最大外悬。		●	●	●	●
C2.4.2.5.2.0	与挂车结合点最小外悬(mm):	填写与挂车结合点的最小外悬。		●	●	●	●
2.4.2.6	离地间隙		A	●	●	●	●
2.4.2.6.1	轴间(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轴间离地间隙。	A	●	●	●	●
2.4.2.6.2	前轴下(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前轴下离地间隙。	A	●	●	●	●
2.4.2.6.3	后轴下(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后轴下离地间隙。	A	●	●	●	●
2.4.2.7	纵向通过角($^{\circ}$): (空载/满载)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纵向通过角。	A	●	●	●	●
2.4.2.8	在不均匀载荷下, 装载有效载荷时的质心极限允许位置(x, y, z):	填写由底盘厂或整车厂规定的, 在不均匀载荷下允许的质心位置的变化范围。		●	●	●	●
2.4.2.9	满载时, 车辆的质心位置(x, y, z):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在满载时的质心位置。		●	●	●	●
C2.4.2.9.1	空载时, 质心高度(mm):	填写空载时车辆质心距地面的高度。		●	●	●	●
C2.4.2.9.2	多阶段制成车辆质心的最大允许高度(mm):	填写制造商规定的车辆用于改装的质心最大允许高度(距地面高度)。		●	●	●	●
C2.4.2.9.3	多阶段制成车辆质心的最小允许高度(mm):	填写制造商规定的车辆用于改装的质心最小允许高度(距地面高度)。		●	●	●	●
C2.4.2.10	最小转弯直径(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最小转弯直径。		●	●	●	
C2.4.2.11	前伸量(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前伸量。	A	●	●	●	●
C2.4.2.12	后伸量(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后伸量。	A	●	●	●	●
C2.4.2.13	货厢栏板高度(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货厢栏板高度。	A			●	●
C2.4.2.14	货厢内部尺寸		A			●	●

C2.4.2.14.1	货厢内部长度(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货厢内部长度。	A			●	●
C2.4.2.14.2	货厢内部宽度(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货厢内部宽度。	A			●	●
C2.4.2.14.3	货厢内部高度(mm):	填写二类底盘或整车的货厢内部高度。	A			●	●
C2.4.2.15	专为越野车设计的底盘:	填写是否专为越野车设计的底盘。		●	●	●	
2.4.3	对于认证时不带底盘的车身			●	●		
2.4.3.1	长度(mm):	填写车身的长度。		●	●		
2.4.3.2	宽度(mm):	填写车身的宽度。		●	●		
2.4.3.3	在运行状态下, 车身安装在目标底盘上的名义高度(对于高度可调的悬挂, 指正常行驶位置)(mm):	填写车身和所选底盘装配后的高度。对于高度可调的悬挂, 指正常行驶位置。		●	●		
2.5	净底盘的质量(不带驾驶室、冷却液、润滑油、燃料、备胎、工具和驾驶员)(kg):	填写不带驾驶室、冷却液、润滑油、燃料、备胎、工具和驾驶员时的净底盘的质量。本参数项不适用于承载式车身的车辆。		●	●	●	●
2.5.1	该质量的轴荷分配(kg):	填写净底盘质量的轴荷分配, 应与轴数相对应, 当为并装轴时, 并装轴的轴荷应合在一起, 并在数字后注并装双/三轴, 如: 17500(并装双轴)。双转向轴不是并装双轴, 轴荷应分别填写。 当为并装轴时, 并装轴的轴荷应合在一起, 并在数字后注并装双/三轴, 如: 17500(并装双轴); 对2.5进行计算复核。本参数项不适用于承载式车身的车辆。		●	●	●	●
C2.6.0	整备质量(kg):	填写车辆的整备质量。	A			●	●
C2.6.0.1	该质量的轴荷分配, 对于半挂车或	填写C2.6.0项参数质量的轴荷分配。	A			●	●

	中间轴挂车, 还有 联结点上的载荷 (kg):						
2.6	带有车身的车辆质量, 和除 M1 类外的牵引车, 如果制造商安装有联结器, 指在行驶状态下的质量; 或者底盘或带驾驶室的底盘的质量。(应包括液体、工具、备胎和驾驶员的质量, 对于客车和厢式车, 如果车内有乘务员座位则还应包括乘务员的质量):	填写行驶状态下的质量, 即在国内的“整备质量”的基础上加上驾驶员质量, 若有乘务员座位, 还应加上乘务员的质量。(驾驶员、乘务员质量: $68+7=75\text{kg}$)。若不按 75kg 配置, 应注明。燃油箱加至制造商规定容积的 90%, 其它液体 (不包括废水) 容器加至 100%。		●	●	●	●
2.6.1	该质量的轴荷分配, 对于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 还应有联结点上的载荷 (kg):	填写 2.6 项参数质量的轴荷分配, 应与轴数相对应, 当为并装轴时, 并装轴的轴荷应合在一起, 并在数字后注并装双/三轴, 如: 17500 (并装双轴)。双转向轴不是并装双轴, 轴荷应分别填写。		●	●	●	●
2.7	对于不完整车辆, 制造商规定的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小质量(kg):	若有。对于不完整车辆, 填写制造商规定的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小质量, 目的是为了不让改装厂随便轻量化改装。		●	●	●	●
2.7.1	该质量的轴荷分配, 对于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 还有联结点上的载荷	填写 2.7 项参数质量的轴荷分配, 应与轴数相对应, 当为并装轴时, 并装轴的轴荷应合在一起, 并在数字后注并装双/		●	●	●	●

	(kg):	三轴, 如: 17500 (并装双轴)。双转向轴不是并装双轴, 轴荷应分别填写。					
2.8	制造商规定的最大设计总质量(kg):	填写由制造商规定的最大设计总质量。	A	●	●	●	●
2.8.1	该质量的轴荷分配, 对于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 还有联结点上的载荷(kg):	填写 2.8 项参数质量的轴荷分配, 应与轴数相对应, 当为并装轴时, 并装轴的轴荷应合在一起, 并在数字后注并装双/三轴, 如: 17500 (并装双轴)。双转向轴不是并装双轴, 轴荷应分别填写。	A	●	●	●	●
2.9	各轴的最大允许轴荷(kg):	填写各轴的最大允许轴荷。		●	●	●	●
2.10	各轴组的最大允许轴荷(kg):	填写各轴组的最大允许轴荷。			●	●	●
2.11	对于下列车辆的最大允许拖挂质量			●	●	●	●
2.11.1	牵引杆式挂车(kg):	对于有牵引功能的车辆, 填写最大允许拖挂的牵引杆式挂车的质量。		●	●	●	●
2.11.2	半挂车(kg):	对于有牵引功能的车辆, 填写最大允许拖挂的半挂车的质量。		●	●	●	●
2.11.3	中间轴挂车(kg):	对于有牵引功能的车辆, 填写最大允许拖挂的中间轴挂车的质量。		●	●	●	●
2.11.3.1	连接装置的悬伸与轴距的最大比率 (仅适用于中间轴挂车) (%):	对于中间轴挂车, 填写连接装置的悬伸与轴距的最大比率。关于连接装置的悬伸, 参照 GB/T3730.3 标准的 3.18.1 条的定义。		●	●	●	●
2.11.3.2	最大 V 值 (仅适用于中间轴挂车) (kN):	对于中间轴挂车, 填写最大 V 值。定义见 11.2.4 项。		●	●	●	●
2.11.4	最大允许组合质量(kg):	填写牵引杆式挂车、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的最大允许组合质量。		●	●	●	●

2.11.5	车辆是否适合拖挂:	填写牵引杆式挂车、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是否适合拖挂。		●	●	●	●
2.11.6	非制动下挂车的最大质量(kg):	填写牵引杆式挂车、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在静止状态下的最大总质量。		●	●	●	●
2.12	车辆联接点上允许的最大垂直质量			●	●	●	●
2.12.1	在牵引车上(kg):	填写在牵引车联接点上允许的最大垂直质量。		●	●	●	●
2.12.2	在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上(kg):	填写在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联接点上允许的最大垂直质量。					●
2.12.3	联接装置的最大允许质量(kg):	填写联接装置的最大允许质量。		●	●	●	●
2.13	扫过轨迹:	参照 GB1589 标准, 提供车辆通道圆轨迹图纸。		●	●	●	●
2.14	最大比功率(kW/t):	填写“发动机的净功率”与“额定总质量”的比值。		●	●	●	
2.14.1	发动机的净功率与技术上允许的最大满载质量比值(kW/t):	填写“发动机的净功率”与“技术上允许的最大满载质量”的比值。		●	●	●	
2.15	单车的最大爬坡度(%):	填写单车的最大爬坡度。		●	●	●	
2.16	额定注册/使用最大允许质量		A	●	●	●	●
2.16.1	额定注册/使用最大允许总质量(kg):	填写车辆的额定总质量。	A	●	●	●	●
C2.16.1.1	该质量的轴荷分配, 对于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 还有联结点上的载荷(kg):	填写 2.16.1 项参数质量的轴荷分配。	A	●	●	●	●
2.16.2	各轴的额定注册/使用最大允许质量(kg):	填写各轴的额定轴荷。		●	●	●	●

C2.16.2.1	对于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若每根轴上额定注册/使用最大允许质量小于联结点上的最大允许质量,则为制造商申报的联结点上的额定载荷(kg):	对于半挂车或中间轴挂车,若每根轴上额定轴荷小于联结点上的最大允许质量,则应填写制造商申报的联结点上的额定载荷。						●
2.16.3	各轴组上额定注册/使用最大允许质量(kg):	填写各轴组的额定轴荷。		●	●	●	●	●
2.16.4	额定注册/使用最大允许拖挂质量(kg):	填写车辆的额定拖挂质量。		●	●	●	●	●
2.16.5	额定注册/使用最大允许组合质量(kg):	填写车辆的额定组合质量。		●	●	●	●	●
C2.17	对于专用汽车,底盘最大允许质量(kg):	对于专用汽车,填写底盘的最大允许质量。		●	●	●	●	●
C2.18	钢板弹簧片数(片):	填写单侧的钢板弹簧片数。	A			●	●	●
C2.19	载质量利用系数:	填写车辆的载质量利用系数。以国家标准规定的全数值方法修约。计算方法如下: 载质量利用系数=装载质量(最大允许装载质量+额定乘员数量(kg))/整车整备质量(kg)				●		
C2.20	车辆在地面上的投影面积(m ²):(适用于M2、M3、N2、N3、O2、O3、O4类车辆)	填写车辆在地面上的投影面积。适用于M2、M3、N2、N3、O2、O3、O4类车辆。			●	●	●	●
C2.21	对于B、D、E和H级牵引装置,牵引车的最大质量(kg):	对于B、D、E和H级牵引装置,填写牵引车的最大质量。若牵引车整备质量小于32000kg,填写牵引车与挂车组合的最大质量。						●

C2.21.1	若牵引车整备质量小于 32000kg 时, 牵引车与挂车组合的最大质量(kg):	对于 B、D、E 和 H 级牵引装置, 填写牵引车的最大质量。若牵引车整备质量小于 32000kg, 填写牵引车与挂车组合的最大质量。						●
3	动力装置	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 只要其汽油系统仅在紧急情况或启动时使用, 且汽油箱的容积不超过 15 升, 则按只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进行试验。	A	●	●	●		
3.1.1	发动机制造商名称:	填写发动机制造商名称。	A	●	●	●		
C3.1.1.1	发动机制造商地址:	填写发动机制造商地址。	A	●	●	●		
C3.1.1.2	发动机生产厂名称:	填写发动机生产厂名称。	A	●	●	●		
C3.1.1.3	发动机生产厂地址:	填写发动机生产厂地址。	A	●	●	●		
C3.1.2	发动机商标:	填写发动机商标, 可能是文字和图形两种格式。	A	●	●	●		
C3.1.3	发动机型号:	填写发动机型号, 如果发动机部件有多种选装情况, 需说明所选装部件的组合情况。	A	●	●	●		
C3.1.4	制造商在发动机上标注的发动机代号:	填写制造商实际打刻在发动机上的发动机代号内容, 其中的发动机编号部分可以用“*”站位。	A	●	●	●		
C3.1.5	制造商在发动机上打刻发动机代号的位置:	提供制造商在发动机上打刻发动机代号的位置图或照片。	A	●	●	●		
C3.1.6	发动机型式:	填写发动机的型式。例如:“点燃式”、“压燃式”等。	A	●	●	●		
C3.1.7	直接喷射:	填写发动机是否直接喷射。		●	●	●		
3.2	内燃机(仅适用于往复活塞式发动机)		A	●	●	●		
3.2.1	发动机特性资料		A	●	●	●		
3.2.1.1	工作原理:	填写发动机的工作原理, 例如:“点燃式或压燃式”以及“四冲程或二冲程”。	A	●	●	●		

3.2.1.2	汽缸数目:	填写发动机的汽缸数。	A	●	●	●	
C3.2.1.2.0	汽缸排列形式:	填写汽缸的排列形式,例如: “直列或V列”等	A	●	●	●	
3.2.1.2.1	缸径(mm):	填写发动机汽缸的内径。		●	●	●	
3.2.1.2.2	行程(mm):	填写发动机活塞上止点到下 止点的距离。		●	●	●	
3.2.1.2.3	点火次序:	填写发动机的点火次序,例 如:6缸发动机:1-5-3-6-2-4。		●	●	●	
3.2.1.3	发动机排量(ml):	填写发动机的排量。	A	●	●	●	
3.2.1.4	容积压缩比(%):	填写发动机的容积压缩比。		●	●	●	
3.2.1.5	燃烧室、活塞顶图 样,对于点燃式发 动机,还有活塞环 图样:	提供燃烧室、活塞顶图样,对 于点燃式发动机,还应提供活 塞环图样。		●	●	●	
3.2.1.6	发动机怠速 (min ⁻¹):	填写发动机怠速转速。		●	●	●	
3.2.1.6.1	发动机高怠速 (min ⁻¹):	填写发动机的高怠速转速。		●	●	●	
3.2.1.7	制造商规定的发动 机怠速时排气中一 氧化碳的容积含量 (仅适用于点燃式 发动机)(%):	对于点燃式发动机,填写制造 商规定的发动机怠速时排气 中一氧化碳的容积含量。		●	●	●	
3.2.1.8.1	最大净功率(制造 商申报值)(kW):	填写制造商申报的发动机最 大净功率。	A	●	●	●	
C3.2.1.8.1.0	上述最大净功率所 对应的发动机转速 (min ⁻¹):	填写3.2.1.8.1参数项的最大 净功率所对应的发动机转速。	A	●	●	●	
3.2.1.8.2	最大额定功率 (kW):	填写发动机的最大额定功率。	A	●	●	●	
C3.2.1.8.2.0	上述最大额定功率 所对应的发动机转 速(min ⁻¹):	填写3.2.1.8.2参数项的最大 额定功率所对应的发动机转 速。	A	●	●	●	
3.2.1.9	制造商规定的发动 机最大允许转速 (min ⁻¹):	填写制造商规定的发动机最 大允许转速。		●	●	●	
3.2.1.10	最大净扭矩(制造 商申报值)(Nm):	填写制造商申报的发动机最 大净扭矩。	A	●	●	●	
C3.2.1.10.0	上述最大净扭矩所 对应的发动机转速 (min ⁻¹):	填写3.2.1.10参数项的最大 净扭矩所对应的发动机转速。	A	●	●	●	
3.2.2	燃料种类:	填写燃料种类,例如:“柴油、 汽油、液化石油气、天然气、 乙醇”等。	A	●	●	●	

3.2.2.1	加铅汽油(RON):	填写制造商规定的允许使用含铅燃油的最低标号。		●	●	●	
3.2.2.2	无铅汽油(RON):	填写制造商规定的允许使用无铅燃油的最低标号。	A	●	●	●	
3.2.2.3	燃油箱加油口:	填写油箱加油口的类型,例如:“标准或小口”等。		●	●	●	
3.2.3	燃油箱		A	●	●	●	
3.2.3.1	工作燃油箱		A				
3.2.3.1.1.0	数量:	填写工作燃油箱的数量。	A	●	●	●	
C3.2.3.1.1.1	容量(l):	填写工作燃油箱的容量。	A	●	●	●	
C3.2.3.1.1.2	材料:	填写工作燃油箱的材料,例如:“塑料、金属”等。	A	●	●	●	
3.2.3.1.2	燃油箱的图样和技术说明,应包括所有的接头和呼吸通风系统的管道、锁、阀门、紧固装置:	提供工作燃油箱的图纸,应包括与燃油箱连接的管路、接头、通风系统、锁、阀门、油箱的紧固装置、电器部件及传感器等。		●	●	●	
3.2.3.1.3	清楚表明燃油箱在车辆上位置的图样:	提供能够清楚表明工作燃油箱在车辆上位置的图样。		●	●	●	
C3.2.3.1.3.1	工作燃油箱后端至车身最后端的距离(mm):	填写工作燃油箱后端至车身最后端的距离。	A	●	●	●	
C3.2.3.1.4	燃油箱商标:	填写工作燃油箱的商标。	A	●	●	●	
C3.2.3.1.5	燃油箱生产厂名称:	填写工作燃油箱生产厂的名称。	A	●	●	●	
C3.2.3.1.6	燃油箱盖生产厂名	填写工作燃油箱盖生产厂的	A	●	●	●	

	称:	名称。					
C3.2.3.1.7	工作燃油箱型号:	填写工作燃油箱的型号。	A	●	●	●	
C3.2.3.1.8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工作燃油箱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3.2.3.1.9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工作燃油箱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3.2.3.1.10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工作燃油箱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3.2.3.2	备用燃油箱		A	●	●	●	
C3.2.3.2.1.0	数量:	填写备用燃油箱的数量。	A	●	●	●	
C3.2.3.2.1.1	容量(l):	填写备用燃油箱的容量。	A	●	●	●	
C3.2.3.2.1.2	材料:	填写备用燃油箱的材料, 例如: “塑料、金属” 等。	A	●	●	●	
3.2.3.2.2	燃油箱的图样和技术说明, 应包括所有的接头和呼吸通风系统的管道、锁、阀门、紧固装置:	提供备用燃油箱的图纸, 应包括与燃油箱连接的管路、接头、通风系统、锁、阀门以及油箱的紧固装置。		●	●	●	
3.2.3.2.3	清楚表明燃油箱在车辆上位置的图样:	提供能够清楚表明备用燃油箱在车辆上位置的图样。		●	●	●	
C3.2.3.2.3.1	备用燃油箱后端至车身最后端的距离(mm):	填写备用燃油箱后端至车身最后端的距离。	A	●	●	●	
C3.2.3.2.4	燃油箱商标:	填写备用燃油箱的商标。	A	●	●	●	
C3.2.3.2.5	燃油箱生产厂:	填写备用燃油箱生产厂的名称。	A	●	●	●	
C3.2.3.2.6	燃油箱盖生产厂:	填写备用燃油箱盖生产厂的名称。	A	●	●	●	
C3.2.3.2.7	备用燃油箱型号:	填写备用燃油箱的型号。	A	●	●	●	
C3.2.3.2.8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备用燃油箱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3.2.3.2.9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备用燃油箱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3.2.3.2.10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备用燃油箱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3.2.4	燃油供给		A	●	●	●	
C3.2.4.0.1	供油方式:	填写发动机燃油供给的方式, 例如: “燃料喷射式、化油器式” 等。		●	●	●	

3.2.4.1	化油器式			●	●	●	
3.2.4.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化油器的生产厂名称。		●	●	●	
3.2.4.1.2	型号:	填写化油器的型号。		●	●	●	
3.2.4.1.3	装用数量:	填写化油器的装用数量。		●	●	●	
3.2.4.1.4	调整(或依据空气流量绘制的供油曲线,以及为保持至该曲线所需要的设定值)			●	●	●	
3.2.4.1.4.1	量孔:	填写量孔为保持供油曲线所设定的值。		●	●	●	
3.2.4.1.4.2	喉管:	填写喉管为保持供油曲线所设定的值。		●	●	●	
3.2.4.1.4.3	浮子室油面:	填写浮子室油面为保持供油曲线所设定的值。		●	●	●	
3.2.4.1.4.4	浮子质量:	填写浮子质量为保持供油曲线所设定的值。		●	●	●	
3.2.4.1.4.5	浮子针阀:	填写浮子针阀为保持供油曲线所设定的值。		●	●	●	
3.2.4.1.5	冷起动系统:	填写冷起动系统型式,例如:“自动或手动”。		●	●	●	
3.2.4.1.5.1	工作原理:	填写冷起动系统的工作原理。		●	●	●	
3.2.4.1.5.2	操作限制/设定:	填写冷起动系统的操作限制或设定。		●	●	●	
3.2.4.2	燃料喷射式(仅适用于压燃式发动机)		A	●	●	●	
3.2.4.2.1	系统说明:	填写燃料喷射式压燃发动机燃油供给的系统说明,例如:“进气歧管多点喷射,喷油量为空气量及发动机转速的函数”等。若系统包含的喷油泵、调速器等存在多种选装的情况,则应提供相关的喷油泵、调速器等组合说明。		●	●	●	
3.2.4.2.2	工作原理:	填写燃料喷射式压燃发动机燃油供给的工作原理,例如:“直喷式、预燃室式、涡流燃烧室式”等。		●	●	●	

			A	●	●	●	
3.2.4.2.3	喷油泵			●	●	●	
3.2.4.2.3.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喷油泵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2.4.2.3.2	型号:	填写喷油泵的型号。	A	●	●	●	
3.2.4.2.3.3	最大供油量(mm ³ /冲程):	填写喷油泵的最大供油量(mm ³ /冲程)。		●	●	●	
C3.2.4.2.3.3.1	或最大供油量(mm ³ /循环):	或填写喷油泵的最大供油量(mm ³ /循环)。		●	●	●	
C3.2.4.2.3.3.1.0	上述最大供油量(mm ³ /循环)时的喷油泵转速(mi n-1):	填写喷油泵在C3.2.4.2.3.3.1参数项最大供油量(mm ³ /循环)时的喷油泵转速。		●	●	●	
C3.2.4.2.3.3.2	或提供喷油泵供油特性曲线:	或提供喷油泵供/特性曲线。		●	●	●	
3.2.4.2.3.4	喷油正时(°):	填写喷油正时的角度值。		●	●	●	
3.2.4.2.3.5	喷油提前曲线:	提供喷油提前曲线的坐标图。		●	●	●	
3.2.4.2.3.6	标定程序:	填写喷油泵标定曲线所使用的标定程序是在试验台上标定还是在发动机上标定,例如:“试验台或发动机”等。		●	●	●	
3.2.4.2.4	调速器		A	●	●	●	
C3.2.4.2.4.0.1	生产厂名称:	填写调速器生产厂的名称。	A	●	●	●	
3.2.4.2.4.1	型号:	填写调速器的型号。	A	●	●	●	
3.2.4.2.4.2	断油点			●	●	●	
3.2.4.2.4.2.1	有负荷断油点(mi n-1):	填写有负荷断油点时的发动机转速。		●	●	●	
3.2.4.2.4.2.2	无负荷断油点(mi n-1):	填写无负荷断油点时的发动机转速。		●	●	●	
C3.2.4.2.4.3	调速器型式:	填写调速器型式。		●	●	●	
3.2.4.2.5	喷油管			●	●	●	
3.2.4.2.5.1	长度(mm):	填写喷油管长度。		●	●	●	
3.2.4.2.5.2	内径(mm):	填写喷油管内径。		●	●	●	

			A				
3.2.4.2.6	喷油器			●	●	●	
3.2.4.2.6.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喷油器生产厂的名称。	A	●	●	●	
3.2.4.2.6.2	型号:	填写喷油器的型号。	A	●	●	●	
3.2.4.2.6.3	开启压力(kPa):	填写喷油器的开启压力。		●	●	●	
C3.2.4.2.6.3.1	或特性曲线:	或提供喷油器的特性曲线。		●	●	●	
3.2.4.2.7	冷起动系统			●	●	●	
3.2.4.2.7.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冷起动系统生产厂的名称。		●	●	●	
3.2.4.2.7.2	型号:	填写冷起动系统的型号。		●	●	●	
3.2.4.2.7.3	说明:	填写冷起动系统的工作原理,例如:“根据水温确定喷油量”等。		●	●	●	
3.2.4.2.8	辅助起动器			●	●	●	
3.2.4.2.8.1	生产厂名称:	填写辅助起动器生产厂的名称。		●	●	●	
3.2.4.2.8.2	型号:	填写辅助起动器的型号。		●	●	●	
3.2.4.2.8.3	系统说明:	填写辅助起动器的系统说明,例如:“进气加热,乙醚喷射”等。		●	●	●	
3.2.4.2.9	电控装置(ECU)		A	●	●	●	
3.2.4.2.9.1	生产厂名称:	填写电控装置生产厂的名称。	A	●	●	●	
3.2.4.2.9.2	系统说明:	填写电控装置的系统说明。		●	●	●	
C3.2.4.2.9.3	ECU 型号:	填写 ECU 型号。	A	●	●	●	
C3.2.4.2.9.4	ECU 版本号:	填写 ECU 版本号。	A	●	●	●	
C3.2.4.2.9.5	ECU 外观号:	填写 ECU 外观号。	A	●	●	●	
3.2.4.3	燃料喷射式(仅适用于点燃式发动机)	如果该项含有多种型号,请在此处选择“追加”。	A	●	●	●	

3.2.4.3.1	工作原理:	填写燃料喷射式点燃式发动机燃油供给的工作原理,例如:“单点喷射、多点喷射或缸内直喷”等。		●	●	●	
3.2.4.3.2	生产厂名称:	填写燃料喷射式燃油供给系统生产厂的名称。		●	●	●	
3.2.4.3.3	型号:	填写燃料喷射式燃油供给系统的型号。		●	●	●	
3.2.4.3.4	系统说明(非连续喷射的情况下需提供相应的细节)	填写燃料喷射式点燃式发动机燃油供给的系统说明,例如:“进气歧管多点喷射,喷油量为空气量及发动机转速的函数”。		●	●	●	
3.2.4.3.4.1	控制单元型式:	填写控制单元的型式。		●	●	●	
C3.2.4.3.4.1.1	控制单元数量:	填写控制单元的数量。		●	●	●	
3.2.4.3.4.2	燃料调节器型式:	填写燃料调节器的型式。		●	●	●	
3.2.4.3.4.3	空气流量传感器型式:	填写空气流量传感器的型式,例如:“热膜式”等。		●	●	●	
3.2.4.3.4.4	燃料分配器型式:	填写燃料分配器的型式。		●	●	●	
3.2.4.3.4.5	压力调节器型式:	填写压力调节器的型式,例如:“(溢流)压力调节阀”等。		●	●	●	
3.2.4.3.4.6	微开关型式:	填写微开关的型式,例如:“VVT”等。		●	●	●	
3.2.4.3.4.7	怠速调整螺丝型式:	填写怠速调整螺丝的型式。		●	●	●	
3.2.4.3.4.8	节流阀体型式:	填写节流阀体的型式。		●	●	●	
3.2.4.3.4.9	水温传感器型式:	填写水温传感器的型式,例如:“NTC”等。		●	●	●	
3.2.4.3.4.10	空气温度传感器型式:	填写空气温度传感器的型式。		●	●	●	
3.2.4.3.4.11	空气温度开关型式:	填写空气温度开关的型式。		●	●	●	
3.2.4.3.5	喷油器开启压力(kPa):	填写喷油器的开启压力。		●	●	●	
C3.2.4.3.5.1	或特性曲线图:	或提供喷油器的特性曲线。		●	●	●	
3.2.4.3.6	喷油正时(°):	填写喷油正时的角度值。		●	●	●	
3.2.4.3.7	冷起动系统			●	●	●	
3.2.4.3.7.1	工作原理:	填写冷起动系统的工作原理,例如:“根据水温确定喷油量”。		●	●	●	

3.2.4.3.7.2	操作限制/设定:	填写冷起动系统的操作限制或设定,例如:“工作温度:80° C”等。		●	●	●	
C3.2.4.3.8	电控装置 (ECU)		A	●	●	●	
C3.2.4.3.8.1	生产厂名称:	填写电控装置生产厂的名称。	A	●	●	●	
C3.2.4.3.8.2	系统说明:	填写电控装置的系统说明。		●	●	●	
C3.2.4.3.8.3	ECU 型号:	填写 ECU 型号。	A	●	●	●	
C3.2.4.3.8.4	ECU 版本号:	填写 ECU 版本号。	A	●	●	●	
C3.2.4.3.8.5	ECU 外观号:	填写 ECU 外观号。	A	●	●	●	
3.2.4.4	供油泵			●	●	●	
3.2.4.4.1	压力(kPa):	填写供油泵的供油压力。		●	●	●	
C3.2.4.4.2	或特性曲线图:	或提供供油泵的特性曲线图。		●	●	●	
3.2.5	电器系			●	●	●	
3.2.5.1	额定电压(V):	填写电器系的额定电压。		●	●	●	
C3.2.5.1.1	接地:	填写电器系的接地极性,例如:“正极接地或负极接地”。		●	●	●	
3.2.5.2	发电机		A	●	●	●	
3.2.5.2.1	型号:	填写发电机的型号。	A	●	●	●	
3.2.5.2.2	输出功率(kw):	填写发电机的输出功率。		●	●	●	
3.2.5.2.3	生产厂名称:	填写发电机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2.6	点火装置			●	●	●	
3.2.6.1	生产厂名称:	填写点火装置的生产厂名称。		●	●	●	
3.2.6.2	型号:	填写点火装置的型号。若点火装置包含分电器、火花塞、点火线和点火线圈存在多种选装的情况,则应提供相关的分电器、火花塞、点火线和点火线圈组合说明。		●	●	●	
3.2.6.3	工作原理:	填写点火装置的工作原理,例如:“动态点火正时控制”等。		●	●	●	
3.2.6.4	点火提前曲线:	提供点火提前曲线图。		●	●	●	
3.2.6.5	静态点火正时(上止点前)(°):	填写在上止点前的静态点火正时角度值。		●	●	●	
3.2.6.6	触点间隙(mm):	填写触点的间隙。		●	●	●	
3.2.6.7	闭合角(°):	填写闭合角的角度值。		●	●	●	

C3.2.6.8	点火方式:	填写点火装置的点火方式。		●	●	●	
C3.2.6.9	分电器		A	●	●	●	
C3.2.6.9.1	型号:	填写分电器的型号。	A	●	●	●	
C3.2.6.9.2	生产厂名称:	填写分电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6.9.3	电磁干扰抑制措施:	填写分电器的抑制措施,例如:“阻尼、屏蔽、滤波或接地”等。		●	●	●	
C3.2.6.10	火花塞		A	●	●	●	
C3.2.6.10.1	型号:	填写火花塞的型号。	A	●	●	●	
C3.2.6.10.2	生产厂名称:	填写火花塞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6.10.3	电磁干扰抑制措施:	填写火花塞的抑制措施,例如:“阻尼、屏蔽、滤波或接地”等。		●	●	●	
C3.2.6.11	点火线		A	●	●	●	
C3.2.6.11.1	型号:	填写点火线的型号。	A	●	●	●	
C3.2.6.11.2	生产厂名称:	填写点火线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6.11.3	电磁干扰抑制措施:	填写点火线的抑制措施,例如:“阻尼、屏蔽、滤波或接地”等。		●	●	●	
C3.2.6.12	点火线圈		A	●	●	●	
C3.2.6.12.1	型号:	填写点火线圈的型号。	A	●	●	●	
C3.2.6.12.2	生产厂名称:	填写点火线圈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6.12.3	电磁干扰抑制措施:	填写点火线圈的抑制措施,例如:“阻尼、屏蔽、滤波或接地”等。		●	●	●	
3.2.7	冷却系:	填写冷却系的型式,例如:“液冷/风冷”。		●	●	●	
3.2.7.1	发动机温度控制机构的名义设定值(°C):	填写节温器的控制温度值。		●	●	●	
3.2.7.2	液冷		A	●	●	●	
3.2.7.2.1	液体性质:	填写冷却液的种类。		●	●	●	
3.2.7.2.2	循环泵:	填写有无循环泵,例如:“有或无”。	A	●	●	●	
3.2.7.2.3	循环泵特性:	填写循环泵特性,例如:“最大流量,扬程”等。		●	●	●	
3.2.7.2.3.1	或生产厂名称:	若无法提供“循环泵特性”,可填写循环泵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2.7.2.3.2	或型号:	若无法提供“循环泵特性”, 可填写循环泵的型号。	A	●	●	●	
3.2.7.2.4	传动比:	填写传动机构的传动比。		●	●	●	
3.2.7.2.5	风扇及其传动机构的说明:	填写风扇及其传动机构的说明,例如:“有无离合器,分离温度,是否是电动风扇”等。		●	●	●	
3.2.7.3	风冷		A	●	●	●	
3.2.7.3.1	风机:	填写有无风机,例如:“有或无”。	A	●	●	●	
3.2.7.3.2	特性:	填写风机的特性,例如:“最大流量,扬程,控制点温度”等。		●	●	●	
3.2.7.3.2.1	或生产厂名称:	若无法提供“风机特性”可填写风机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2.7.3.2.2	或型号:	若无法提供“风机特性”可填写风机的型号。	A	●	●	●	
3.2.7.3.3	传动比:	填写传动机构的传动比。		●	●	●	
3.2.8	进气系统:	若系统包含的增压器、中冷器、空气滤清器等存在多种选装的情况,则应提供相关的组合说明。	A	●	●	●	
3.2.8.1	增压器:	填写有无增压器,例如:“有或无”。	A	●	●	●	
3.2.8.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增压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2.8.1.2	型号:	填写增压器的型号。	A	●	●	●	
3.2.8.1.3	系统说明:	填写增压器的系统说明,例如:“机械增压或涡轮增压”等。		●	●	●	
C3.2.8.1.4	最大充气压力(kPa):	填写增压器的最大充气压力。		●	●	●	
C3.2.8.1.5	放气方式(若有):	填写增压器的放气方式。		●	●	●	
C3.2.8.1.6	增压器外观号:	填写增压器的外观号。	A	●	●	●	
3.2.8.2	中冷器:	填写有无中冷器,例如:“有或无”。	A	●	●	●	
C3.2.8.2.1	中冷器型式:	填写中冷器型式。		●	●	●	
C3.2.8.2.2	中冷器型号:	填写中冷器型号。	A	●	●	●	
C3.2.8.2.3	中冷器型生产厂名称:	填写中冷器型生产厂名称。	A	●	●	●	
C3.2.8.2.4	中冷器外观号:	填写中冷器的外观号。	A	●	●	●	

3.2.8.3	发动机额定转速时以及100%负荷下的进气真空度的最小允许值(kPa):	填写发动机在额定转速时以及100%负荷下的进气真空度的最小允许值。		●	●	●	
C3.2.8.3.0	发动机额定转速时以及100%负荷下进气真空度的最大允许值(kPa):	填写发动机在额定转速时以及100%负荷下的进气真空度的最大允许值。		●	●	●	
3.2.8.4	进气管及其附件的说明和图样,应包括加压室、加热装置、附加空气进气等:	提供进气管及其附件的说明和图样,应包括加压室、加热装置、附加空气进气等。		●	●	●	
3.2.8.4.1	进气歧管说明(包括图样或照片):	提供进气歧管的图样或照片。		●	●	●	
3.2.8.4.2	空气滤清器图样:	提供空气滤清器的图样。	A	●	●	●	
3.2.8.4.2.1	或生产厂名称:	若无法提供“空气滤清器图样”,则可填写空气滤清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2.8.4.2.2	或型号:	若无法提供“空气滤清器图样”,则可填写空气滤清器的型号。	A	●	●	●	
3.2.8.4.3	进气消声器图样:	提供进气消声器的图样。	A	●	●	●	
3.2.8.4.3.1	或生产厂名称:	若无法提供“进气消声器图样”,则可填写进气消声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2.8.4.3.2	或型号:	若无法提供“进气消声器图样”,则可填写进气消声器的型号。	A	●	●	●	
C3.2.8.4.4	进气方式:	填写进气系统的进气方式。		●	●	●	
C3.2.8.4.5	进气阻力(kPa):	填写进气系统的进气阻力。		●	●	●	
3.2.9	排气系统		A	●	●	●	
3.2.9.0	各组成部分位置图:	提供排气系统各组成部分的位置图。		●	●	●	
3.2.9.1	排气歧管的说明或图样:	提供排气歧管的说明或图样。		●	●	●	
3.2.9.2	排气系统的说明或图样:	提供排气系统的说明或图样。		●	●	●	

3.2.9.3	发动机额定转速时以及 100%负荷下允许的最大排气背压 (kPa):	填写排气系统在发动机额定转速时以及 100%负荷下允许的最大排气背压。		●	●	●	
C3.2.9.3.1	申报额定点排气背压测量位置描述:	填写申报额定点排气背压测量位置的描述。		●	●	●	
3.2.9.4	排气消声器(前/中/后消声器):	若系统包含的消声器的组合方式存在多种选装的情况,则应提供相关的组合说明。	A	●	●	●	
3.2.9.4.1	生产厂名称:	填写排气消声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2.9.4.2	型号:	填写排气消声器的型号。	A	●	●	●	
3.2.9.4.3	图样:	提供排气消声器的图样。		●	●	●	
C3.2.9.4.4	结构:	填写排气消声器的结构。		●	●	●	
C3.2.9.4.5	型式:	填写排气消声器的型式。		●	●	●	
C3.2.9.4.6	商标:	填写排气消声器的商标。	A	●	●	●	
C3.2.9.4.7	如有对外噪声的消声,发动机室内和发动机上的降噪措施:	如有对外噪声的消声,填写发动机室内和发动机上的降噪措施。		●	●	●	
3.2.9.5	排气出口位置图:	提供排气出口位置图或照片。		●	●	●	
3.2.9.6	排气消声器是否含有纤维材料:	填写排气消声器是否含有纤维材料,例如:“是或否”。		●	●	●	
C3.2.9.7	声级值(仅适用于替换用消声器)(若有)	仅适用于有替换用消声器的情况。		●	●	●	
C3.2.9.7.1	行驶状态车辆 (dB(A)):	若有替换用消声器,填写装用替换用消声器后的加速行驶车外噪声的声级值(填写企业的一致性控制值)。		●	●	●	
C3.2.9.7.1.0	在测量 C3.2.9.7.1 参数项声级值时,进线转速达到稳定时的车速(km/h):	填写在测量 C3.2.9.7.1 参数项声级值时,进线转速达到稳定时的车速。		●	●	●	
C3.2.9.7.2	静止状态车辆(排气噪声/发动机噪声)(dB(A)):	若有替换用消声器,填写装用替换用消声器后的定置噪声的声级值(填写企业的一致性控制值)。		●	●	●	
C3.2.9.7.2.1	上述定置噪声时的发动机转速 (min ⁻¹):	填写 C3.2.9.7.2 所测定置噪声时的发动机转速。		●	●	●	

C3.2.9.8	背压变化(仅适用于替换用消声器)(若有):	若有替换用消声器,填写装用替换用消声器后的背压变化情况。		●	●	●	
C3.2.9.9	使用和安装要求(仅适用于替换用消声器)(若有):	若有替换用消声器,填写对于替换用消声器的使用和安装要求。		●	●	●	
3.2.10	进排气口的最小横截面积(mm ²):	填写进排气口的最小横截面积。		●	●	●	
3.2.11	气门正时或等效的数据			●	●	●	
3.2.11.1	气门最大升程(进气气门/排气气门)(mm):	填写气门的最大升程,例如:“0.18-9.9(进气),9.7(排气)”。		●	●	●	
C3.2.11.1.1	气门开启角度(进气气门/排气气门)(°):	填写气门的开启角度,例如:“81°/11° BTDC(进气)/165°/110° ATDC(排气)”。		●	●	●	
C3.2.11.1.2	气门关闭角度(进气气门/排气气门)(°):	填写气门的关闭角度,例如:“174° ATDC / 116° BTDC(进气),68°/13° ATDC(排气)”。		●	●	●	
C3.2.11.1.3	或替代配气系统相对于止点的正时细节:	填写替代配气系统相对于止点的正时细节。		●	●	●	
3.2.11.2	基准:	填写气门正时的基准。		●	●	●	
C3.2.11.2.1	或基准的设定范围(若有):	或填写气门正时基准的设定范围。		●	●	●	
C3.2.11.3	进气气门数:	填写进气气门数。		●	●	●	
C3.2.11.3.1	排气气门数:	填写排气气门数。		●	●	●	
3.2.12	防治空气污染的措施:	如果有曲轴箱气体再循环装置、催化转化器、氧传感器等选装的情况,需要提供这些部件的组合说明		●	●	●	
3.2.12.1	曲轴箱气体再循环装置的说明及图样:	提供曲轴箱再循环装置的图样或说明其工作原理。		●	●	●	
C3.2.12.1.1	型号:	填写曲轴箱气体再循环装置的型号。		●	●	●	
C3.2.12.1.2	生产厂名称:	填写曲轴箱气体再循环装置的生产厂名称。		●	●	●	
C3.2.12.1.0.1	计量孔			●	●	●	

C3.2.12.1.0.1 .1	型号:	填写计量孔的型号。		●	●	●	
C3.2.12.1.0.1 .2	生产厂名称:	填写计量孔的生产厂名称。		●	●	●	
3.2.12.2	附加的污染控制装置(若有,而没有包含在其它项目内)			●	●	●	
3.2.12.2.1	有无催化转化器:	填写有无催化转化器,例如:“有”或“无”。	A	●	●	●	
C3.2.12.2.1.1	型号: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型号。	A	●	●	●	
C3.2.12.2.1.2	生产厂名称: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2.12.2.1.1	催化转化器的数目: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数目。	A	●	●	●	
C3.2.12.2.1.1 .1	催化转化器的催化单元的数目: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催化单元的数目。		●	●	●	
3.2.12.2.1.2	催化转化器的尺寸说明或图样(mm):			●	●	●	
C3.2.12.2.1.2 .1	催化转化器的形状说明或图样:	提供催化转化器的形状说明或图样。		●	●	●	
C3.2.12.2.1.2 .2	催化转化器的体积(mm ³):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载体容积。		●	●	●	
3.2.12.2.1.3	催化转化器的作用型式: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作用型式,例如:“三元催化”等。		●	●	●	
3.2.12.2.1.4	贵金属总含量(g):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贵金属总含量。		●	●	●	
3.2.12.2.1.5	相对浓度: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相对浓度。		●	●	●	
3.2.12.2.1.6	载体结构: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载体结构。		●	●	●	
C3.2.12.2.1.6 .1	载体材料: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载体材料。		●	●	●	
3.2.12.2.1.7	孔密度: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孔密度。		●	●	●	
3.2.12.2.1.8	催化转化器壳体的型式:	填写催化转化器壳体的型式。		●	●	●	
3.2.12.2.1.9	催化转化器的位置说明或图样(在排气管路中的位置和基准距离):	提供催化转化器在排气管路中的位置和基准距离的说明或图样,例如:“紧靠排气歧管后部”。		●	●	●	
3.2.12.2.1.10	有无隔热层:	填写催化转化器有无隔热层,例如:“有”或“无”。		●	●	●	
C3.2.12.2.1.1 1	催化转化器外观号:	填写催化转化器的外观号。	A	●	●	●	

3.2.12.2.2	有无氧传感器:	填写有无氧传感器, 例如: “有”或“无”。	A	●	●	●	
3.2.12.2.2.1	型号:	填写氧传感器的型号。	A	●	●	●	
3.2.12.2.2.2	位置说明或图样:	提供氧传感器的位置说明或图样, 例如: “催化转化器前部及后部”。		●	●	●	
3.2.12.2.2.3	控制范围:	填写氧传感器的控制范围。		●	●	●	
C3.2.12.2.2.4	生产厂名称:	填写氧传感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12.2.2.5	氧传感器外观号:	填写氧传感器外观号。	A	●	●	●	
3.2.12.2.3	有无空气喷射:	填写有无空气喷射, 例如: “有”或“无”。	A	●	●	●	
3.2.12.2.3.1	型式:	填写空气喷射的型式, 例如: “脉冲空气”、“空气泵”等。		●	●	●	
C3.2.12.2.3.2	型号:	填写空气喷射的型号。	A	●	●	●	
C3.2.12.2.3.3	生产厂名称:	填写空气喷射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12.2.3.4	辅助空气喷射装置		A	●	●	●	
C3.2.12.2.3.4.1	辅助空气喷射装置型号:	填写辅助空气喷射装置型号。	A	●	●	●	
C3.2.12.2.3.4.2	辅助空气喷射装置生产厂名称:	填写辅助空气喷射装置生产厂名称。	A	●	●	●	
C3.2.12.2.3.5	空气喷射装置外观号:	填写空气喷射装置外观号。	A	●	●	●	
3.2.12.2.4	有无排气再循环:	填写有无排气再循环, 例如: “有”或“无”。	A	●	●	●	
3.2.12.2.4.1	特性:	填写排气再循环的特性, 例如: “排气再循环系统的流量”等。		●	●	●	
C3.2.12.2.4.2	型号:	填写排气再循环的型号。	A	●	●	●	
C3.2.12.2.4.3	生产厂名称:	填写排气再循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12.2.4.4	EGR 外观号:	填写 EGR 的外观号。	A	●	●	●	
3.2.12.2.5	有无蒸发排放物控制系统:	填写有无蒸发排放物控制系统, 例如: “有”或“无”。		●	●	●	
3.2.12.2.5.1	全面详细说明装置和它们的调整状态:	参照 GB18352.3 标准, 填写蒸发排放物控制系统装置的说明及调整状态。		●	●	●	
3.2.12.2.5.2	蒸发控制系统的图样:	提供蒸发控制系统的图样。		●	●	●	

3.2.12.2.5.3	炭罐		A	●	●	●	
C3.2.12.2.5.3 .1	炭罐的图样:	提供炭罐的图样。		●	●	●	
C3.2.12.2.5.3 .2	型号:	填写炭罐的型号。	A	●	●	●	
C3.2.12.2.5.3 .3	生产厂名称:	填写炭罐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12.2.5.3 .4	初始工作能力 (g/100ml):	填写炭罐的初始工作能力。		●	●	●	
C3.2.12.2.5.3 .5	有效容积(L):	填写炭罐的有效容积。		●	●	●	
3.2.12.2.5.4	活性炭			●	●	●	
C3.2.12.2.5.4 .1	干活性炭的质量 (g):	填写干活性炭的质量。		●	●	●	
C3.2.12.2.5.4 .2	型号:	填写活性炭的型号。		●	●	●	
C3.2.12.2.5.4 .3	生产厂名称:	填写活性炭的生产厂名称。		●	●	●	
3.2.12.2.5.6	燃油箱和排气系统 间隔热层的图样:	提供燃油箱和排气系统间隔 热层的图样。		●	●	●	
3.2.12.2.6	有无微粒捕集器:	填写有无微粒捕集器,例如: “有”或“无”。	A	●	●	●	
3.2.12.2.6.0	颗粒物捕集器型 号:	填写微粒捕集器的型号。	A	●	●	●	
C3.2.12.2.6.0 .1	颗粒物捕集器生产 厂名称:	填写微粒捕集器的生产厂名 称。	A	●	●	●	
3.2.12.2.6.1	微粒捕集器的尺 寸:	填写微粒捕集器的尺寸。		●	●	●	
C3.2.12.2.6.1 .1	微粒捕集器的形状 说明或图样:	提供微粒捕集器的形状说明 或图样。		●	●	●	
C3.2.12.2.6.1 .2	微粒捕集器的容积 (ml):	填写微粒捕集器的容积。		●	●	●	
3.2.12.2.6.2	微粒捕集器的型 式:	填写微粒捕集器的型式。		●	●	●	
C3.2.12.2.6.2 .1	微粒捕集器的结构 说明或图样:	提供微粒捕集器的结构说明 或图样。		●	●	●	
3.2.12.2.6.3	位置说明或图样 (在排气管路中的 基准距离):	提供微粒捕集器在排气管路 中的位置和基准距离的说明 或图样。		●	●	●	
3.2.12.2.6.4	再生方法或系统, 说明或图样:	提供微粒捕集器再生方法或 系统的说明或图样。		●	●	●	

3.2.12.2.7	有无车载诊断(OBD)系统:	填写有无车载诊断(OBD)系统,例如:“有”或“无”。	A	●	●	●	
3.2.12.2.7.1	MI 的文字叙述或图样:	参照 GB18352.3 标准,提供 MI 的文字叙述或图样。		●	●	●	
3.2.12.2.7.2	OBD 系统监测的所有部件的工作原理图:	提供 OBD 系统监测的所有部件的工作原理图。		●	●	●	
3.2.12.2.7.3	下列内容的文字叙述(一般工作原理)			●	●	●	
3.2.12.2.7.3.1	点燃式发动机			●	●	●	
3.2.12.2.7.3.1.1	催化器监测:	填写点燃式发动机催化器监测的一般工作原理。		●	●	●	
3.2.12.2.7.3.1.2	失火监测:	填写点燃式发动机失火监测的一般工作原理。		●	●	●	
3.2.12.2.7.3.1.3	氧传感器监测:	填写点燃式发动机氧传感器监测的一般工作原理。		●	●	●	
3.2.12.2.7.3.1.4	OBD 系统监测的其它部件:	填写点燃式发动机 OBD 系统监测的其它部件的一般工作原理。		●	●	●	
3.2.12.2.7.3.2	压燃式发动机			●	●	●	
3.2.12.2.7.3.2.1	催化器监测:	填写压燃式发动机催化器监测的一般工作原理。		●	●	●	
3.2.12.2.7.3.2.2	微粒捕集器监测:	填写压燃式发动机微粒捕集器监测的一般工作原理。		●	●	●	
3.2.12.2.7.3.2.3	电子供油系统监测:	填写压燃式发动机电子供油系统监测的一般工作原理。		●	●	●	
3.2.12.2.7.3.2.4	OBD 系统监测的其它部件:	填写压燃式发动机 OBD 系统监测的其它部件的一般工作原理。		●	●	●	
3.2.12.2.7.4	激活 MI 的准则(固定行驶循环数或统计方法):	参照 GB18352.3 标准,填写激活 MI 的准则,应包括固定行驶循环数或统计方法。。		●	●	●	
3.2.12.2.7.5	所采用的所有 OBD 输出代码和格式的说明:	填写所采用的所有 OBD 输出代码和格式的说明。		●	●	●	
C3.2.12.2.7.6	OBD 版本号:	填写 OBD 版本号。	A	●	●	●	
C3.2.12.2.7.7	OBD 生产厂名称:	填写 OBD 生产厂名称。	A	●	●	●	

3.2.12.2.8	其它系统(说明及其作用)(若有):	填写除车载诊断(OBD)系统之外的其它系统的说明及其作用。		●	●	●	
3.2.13	光吸收系数符号的位置说明或图样(仅适用于压燃式发动机):	对于压燃式发动机,填写光吸收系数符号的位置的说明或图样。		●	●	●	
3.2.13.1	在自由加速条件下			●	●	●	
3.2.13.1.1	实测吸收系数值(m-1):	填写在自由加速条件下的实测吸收系数值。		●	●	●	
3.2.13.1.2	修正后的吸收系数(m-1):	填写在自由加速条件下的修正后的吸收系数。		●	●	●	
3.2.14	影响燃油经济性的任何装置的说明(若其它项目没有涉及):	填写影响燃油经济性的任何装置的说明(若其它项目没有涉及)。		●	●	●	
3.2.15	有无LPG供给系统:	填写有无LPG供给系统,例如:“有”或“无”。		●	●	●	
3.2.15.2	供给LPG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			●	●	●	
3.2.15.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供给LPG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的生产厂名称。		●	●	●	
3.2.15.2.2	型号:	填写供给LPG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的型号。		●	●	●	
3.2.15.2.3	与排放有关内容调整的可能性说明:	填写供给LPG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与排放有关内容调整的可能性说明。		●	●	●	
3.2.15.3	其它文件			●	●	●	
3.2.15.3.1	说明来回切换汽油和LPG时保护催化器安全的措施:	填写用于来回切换汽油和LPG时保护催化器安全的措施说明。		●	●	●	
3.2.15.3.2	系统布置图(应包括电器线路、真空连接补偿软管等):	提供LPG供给系统的布置图,应包括电器线路、真空连接补偿软管等。		●	●	●	
3.2.15.3.3	符号示意图:	提供LPG供给系统的符号示意图。		●	●	●	
C3.2.15.4	LPG燃料喷射装置		A	●	●	●	
C3.2.15.4.1	LPG燃料喷射装置型号:	填写LPG燃料喷射装置的型号。	A	●	●	●	
C3.2.15.4.2	LPG燃料喷射装置生产厂名称:	填写LPG燃料喷射装置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15.5	LPG气化装置			●	●	●	

C3.2.15.5.1	LPG 气化装置型号:	填写 LPG 气化装置的型号。		●	●	●	
C3.2.15.5.2	LPG 气化装置生产厂名称:	填写 LPG 气化装置的生产厂名称。		●	●	●	
C3.2.15.6	LPG 燃料喷射型式:	填写 LPG 燃料喷射型式。		●	●	●	
3.2.16	有无 NG 供给系统:	填写有无 NG 供给系统,例如:“有”或“无”。		●	●	●	
3.2.16.2	供给 NG 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			●	●	●	
3.2.16.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供给 NG 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的生产厂名称。		●	●	●	
3.2.16.2.2	型号:	填写供给 NG 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的型号。		●	●	●	
3.2.16.2.3	与排放有关内容调整的可能性说明:	填写供给 NG 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与排放有关内容调整的可能性说明。		●	●	●	
3.2.16.3	其它文件			●	●	●	
3.2.16.3.1	说明来回切换汽油和 NG 时保护催化器安全的措施:	填写用于来回切换汽油和 NG 时保护催化器安全的措施说明。		●	●	●	
3.2.16.3.2	系统布置图(应包括电器线路、真空连接补偿软管等):	提供 NG 供给系统的布置图,应包括电器线路、真空连接补偿软管等。		●	●	●	
3.2.16.3.3	符号示意图:	提供 NG 供给系统的符号示意图。		●	●	●	
C3.2.16.4	NG 燃料喷射装置		A	●	●	●	
C3.2.16.4.1	NG 燃料喷射装置型号:	填写 NG 燃料喷射装置的型号。	A	●	●	●	
C3.2.16.4.2	NG 燃料喷射装置生产厂名称:	填写 NG 燃料喷射装置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16.5	NG 燃料喷射型式:	填写 NG 燃料喷射型式。		●	●	●	
C3.2.17	有无 CNG 供给系统:	填写有无 CNG 供给系统,例如:“有”或“无”。		●	●	●	
C3.2.17.2	供给 CNG 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			●	●	●	
C3.2.17.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供给 CNG 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的生产厂名称。		●	●	●	
C3.2.17.2.2	型号:	填写供给 CNG 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的型号。		●	●	●	
C3.2.17.2.3	与排放有关内容调整的可能性说明:	填写供给 CNG 的发动机电控管理单元与排放有关内容调整的可能性说明。		●	●	●	
C3.2.17.3	其它文件			●	●	●	
C3.2.17.3.1	说明来回切换汽油	填写用于来回切换汽油和 CNG		●	●	●	

	和 LPG 时保护催化器安全的措施:	时保护催化器安全的措施说明。					
C3.2.17.3.2	系统布置图(应包括电器线路、真空连接补偿软管等):	提供 CNG 供给系统的布置图,应包括电器线路、真空连接补偿软管等。		●	●	●	
C3.2.17.3.3	符号示意图:	提供 CNG 供给系统的符号示意图。		●	●	●	
C3.2.17.4	CNG 燃料喷射装置		A	●	●	●	
C3.2.17.4.1	CNG 燃料喷射装置型号:	填写 CNG 燃料喷射装置的型号。	A	●	●	●	
C3.2.17.4.2	CNG 燃料喷射装置生产厂名称:	填写 CNG 燃料喷射装置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2.17.5	CNG 燃料喷射型式:	填写 CNG 燃料喷射型式。		●	●	●	
3.3	电动机		A	●	●	●	
C3.3.0.1	电动机型号:	填写电动机型号。	A	●	●	●	
C3.3.0.2	电动机生产厂名称:	填写电动机生产厂名称。	A	●	●	●	
3.3.1	型式:	填写电动机的型式,例如:“电枢”、“励磁”等。		●	●	●	
3.3.1.1	最大输出功率(kW):	填写电动机的最大输出功率。	A	●	●	●	
3.3.1.2	工作电压(V):	填写电动机的工作电压。	A	●	●	●	
C3.3.1.3	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N·m):	填写电动机的最大输出扭矩。	A	●	●	●	
C3.3.1.4	驱动电机控制器型号:	填写驱动电机控制器的型号。	A	●	●	●	
C3.3.1.5	驱动电机控制器生产厂名称:	填写驱动电机控制器生产厂的名称。	A	●	●	●	
3.3.2	蓄电池		A	●	●	●	
C3.3.2.0.1	蓄电池型号:	填写蓄电池型号。	A	●	●	●	
C3.3.2.0.2	蓄电池生产厂名称:	填写蓄电池生产厂名称。	A	●	●	●	
3.3.2.1	格数:	填写蓄电池的格数。		●	●	●	
3.3.2.2	质量(kg):	填写蓄电池的质量。		●	●	●	
3.3.2.3	容量(Ah):	填写蓄电池的容量。	A	●	●	●	
3.3.2.4	位置说明或图样:	提供蓄电池的位置说明或图样。		●	●	●	
C3.3.3	电动车用动力电池		A	●	●	●	
C3.3.3.1	动力电池型号:	填写动力电池的型号。	A	●	●	●	

C3.3.3.2	动力电池额定电压(V):	填写动力电池的额定电压。	A	●	●	●	
C3.3.3.3	动力电池额定容量(Ah):	填写动力电池的额定容量。	A	●	●	●	
C3.3.3.4	动力电池3h率电流I ₃ (A):	填写动力电池的3h率电流I ₃ 。		●	●	●	
C3.3.3.5	动力电池充电终止电压(V):	填写动力电池的充电终止电压。		●	●	●	
C3.3.3.6	动力电池放电终止电压(V):	填写动力电池的放电终止电压。		●	●	●	
C3.3.3.7	动力电池外形尺寸(单体)(mm):	填写动力电池单体的外形尺寸(长×宽×高),例如:212×11×268		●	●	●	
C3.3.3.8	动力电池外形尺寸(模块)(mm):	填写动力电池模块的外形尺寸(长×宽×高),例如:255×210×280		●	●	●	
C3.3.3.9	动力电池重量(单体)(kg):	填写动力电池单体的重量。		●	●	●	
C3.3.3.10	动力电池重量(模块)(kg):	填写动力电池模块的重量。		●	●	●	
C3.3.3.11	动力电池类型(能量型/功率型):	选择动力电池类型,例如:能量型或功率型。		●	●	●	
C3.3.3.12	动力电池模块组成形式:	填写动力电池模块的组成形式,例如:5只单体电池串联。		●	●	●	
C3.3.3.13	动力电池生产厂名称(单体):	填写动力电池单体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3.3.14	动力电池生产厂名称(模块):	填写动力电池模块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3.3.4	电动汽车用高压线		A	●	●	●	
C3.3.4.1	电动汽车用高压线型号:	填写电动汽车用高压线的型号。	A	●	●	●	
C3.3.4.2	电动汽车用高压线生产厂名称:	填写电动汽车用高压线生产厂名称。	A	●	●	●	
3.4	其它发动机或它们的组合(这些发动机或电机部件的说明):	填写除内燃机、电动机之外的其它发动机或它们的组合的说明。		●	●	●	
3.5	C02排放量、燃油消耗量(制造商申报值)(仅适用于GVM<3.5t的车辆):	对于每一个型号的发动机来说,由于影响排放因素的变化,使得排放的数值为多组时,说明每组排放值所对应的整车车辆的状况。		●	●	●	

3.5.1	C02 质量排放量			●	●	●	
3.5.1.1	C02 质量排放量(市区)(g/km):	填写市区工况时的 C02 质量排放量。		●	●	●	
3.5.1.2	C02 质量排放量(市郊)(g/km):	填写市郊工况时的 C02 质量排放量。		●	●	●	
3.5.1.3	C02 质量排放量(综合)(g/km):	填写综合工况时的 C02 质量排放量。		●	●	●	
3.5.2	燃油消耗量			●	●	●	
3.5.2.1	燃油消耗量(市区)(l/100km):	填写市区工况时的燃油消耗量。		●	●	●	
3.5.2.2	燃油消耗量(市郊)(l/100km):	填写市郊工况时的燃油消耗量。		●	●	●	
3.5.2.3	燃油消耗量(综合)(l/100km):	填写综合工况时的燃油消耗量。		●	●	●	
3.6	制造商允许的温度			●	●	●	
3.6.1	冷却系统			●	●	●	
C3.6.1.0.1	冷却方式:	填写发动机冷却系统的冷却方式,例如:“风冷”、“液冷”等。		●	●	●	
3.6.1.1	出口处最高温度(液冷)(°C):	填写冷却系统为液冷的出口处的最高温度。		●	●	●	
3.6.1.2	风冷			●	●	●	
3.6.1.2.1	基准点位置:	填写冷却系统为风冷的基准点的位置说明。		●	●	●	
3.6.1.2.2	基准点最高温度(°C):	填写冷却系统为风冷的基准点的最高温度。		●	●	●	
3.6.2	进气中冷器出口的最高温度(°C):	填写进气中冷器出口的最高温度。		●	●	●	
3.6.3	排气管靠近排气歧管出口的法兰盘处的最高排气温度(°C):	填写排气管靠近排气歧管出口的法兰盘处的最高排气温度。		●	●	●	
3.6.4	燃料温度			●	●	●	
C3.6.4.1	最低(°C):	填写燃料的最低温度。		●	●	●	
C3.6.4.2	最高(°C):	填写燃料的最高温度。		●	●	●	
3.6.5	润滑油温度			●	●	●	
C3.6.5.1	最低(°C):	填写润滑油的最低温度。		●	●	●	
C3.6.5.2	最高(°C):	填写润滑油的最高温度。		●	●	●	

3.7	发动机驱动设备 (在规定的发动机 转速下,由发动机 驱动设备吸收的 最大允许功率)			●	●	●	
3.7.1	怠速(kW):	填写在怠速转速下,由发动机 驱动设备吸收的最大允许功 率。		●	●	●	
3.7.2	中间转速(kW):	填写在中间转速下,由发动机 驱动设备吸收的最大允许功 率。		●	●	●	
3.7.3	额定转速(kW):	填写在额定转速下,由发动机 驱动设备吸收的最大允许功 率。		●	●	●	
3.8	润滑系统:	如果润滑系统中的润滑油泵、 冷却器存在选装的情况,需说 明选装部件的组合情况。		●	●	●	
3.8.1	系统说明			●	●	●	
3.8.1.1	润滑油箱的位置说 明或图样:	提供润滑油箱的位置说明或 图样。		●	●	●	
3.8.1.2	供给系统方式:	填写润滑油供给系统的方式。		●	●	●	
3.8.2	润滑油泵		A	●	●	●	
3.8.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润滑油泵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8.2.2	型号:	填写润滑油泵的型号。	A	●	●	●	
3.8.3	润滑油与燃油混合			●	●	●	
3.8.3.1	百分比(%):	填写润滑油与燃油混合的百 分比。		●	●	●	
3.8.4	有无机油冷却器:	填写有无机油冷却器,例如: “有”或“无”。	A	●	●	●	
3.8.4.1	图样:	提供机油冷却器的图样。		●	●	●	
3.8.4.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机油冷却器的生产厂名 称。	A	●	●	●	
3.8.4.1.2	型号:	填写机油冷却器的型号。	A	●	●	●	
3.9	燃气发动机(若系 统布置不同,应提 供相应的资料):		A	●	●	●	
3.9.1	燃料种类:	填写燃气发动机的燃料种类, 例如:“LPG”、“NG-H”、 “NG-L”、“NG-HL”等。	A	●	●	●	
3.9.2	压力调节器或蒸发 器		A	●	●	●	
3.9.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压力调节器或蒸发器的	A	●	●	●	

		生产厂名称。					
3.9.2.2	型号:	填写压力调节器或蒸发器的型号。	A	●	●	●	
3.9.2.3	压降级数:	填写压力调节器或蒸发器的压降级数。		●	●	●	
3.9.2.4	末级压力			●	●	●	
C3.9.2.4.1	最小(kPa):	填写压力调节器或蒸发器的最小末级压力。		●	●	●	
C3.9.2.4.2	最大(kPa):	填写压力调节器或蒸发器的最大末级压力。		●	●	●	
3.9.2.5	主要调节点数:	填写压力调节器或蒸发器的主要调节点数。		●	●	●	
3.9.2.6	怠速调节点数:	填写压力调节器或蒸发器的怠速调节点数。		●	●	●	
3.9.3	燃料供给系统型式:	填写燃料供给系统的型式,例如:“进气支管喷射”、“直接喷射”等。		●	●	●	
3.9.3.1	混合强度调节:	填写燃料供给系统混合强度调节的说明。		●	●	●	
3.9.3.2	系统描述或曲线图:	提供燃料供给系统的描述或曲线图。		●	●	●	
3.9.4	混合装置		A	●	●	●	
3.9.4.1	数量:	填写混合装置的数量。		●	●	●	
3.9.4.2	生产厂名称:	填写混合装置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9.4.3	型号:	填写混合装置的型号。	A	●	●	●	
3.9.4.4	位置说明或图样:	填写混合装置的位置说明或图样。		●	●	●	
3.9.4.5	可调性说明:	填写混合装置的可调性说明。		●	●	●	
3.9.5	进气支管喷射:	如果系统中的喷射装置、输油泵、喷射器存在选装的情况,需说明选装部件的组合情况。	A	●	●	●	
3.9.5.1	喷射型式:	填写进气支管喷射的型式,例如:“单点”、“多点”等。		●	●	●	
3.9.5.2	喷射方式:	填写进气支管喷射的方式,例如:“连续”、“定时同时”、“定时依次”等。		●	●	●	
3.9.5.3	喷射装置		A	●	●	●	
3.9.5.3.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喷射装置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9.5.3.2	型号:	填写喷射装置的型号。	A	●	●	●	
3.9.5.3.3	可调性说明:	填写喷射装置的可调性说明。		●	●	●	

3.9.5.4	输油泵(若有)			●	●	●	
3.9.5.4.1	生产厂名称:	填写输油泵的生产厂名称。		●	●	●	
3.9.5.4.2	型号:	填写输油泵的型号。		●	●	●	
3.9.5.5	喷射器		A	●	●	●	
3.9.5.5.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喷射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9.5.5.2	型号:	填写喷射器的型号。	A	●	●	●	
3.9.6	直接喷射:	如果系统中的喷油泵或压力调节器、喷射器存在选装的情况,需说明选装部件的组合情况。	A	●	●	●	
3.9.6.1	喷油泵或压力调节器		A	●	●	●	
3.9.6.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喷油泵或压力调节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9.6.1.2	型号:	填写喷油泵或压力调节器的型号。	A	●	●	●	
3.9.6.1.3	喷射正时:	填写喷油泵或压力调节器的喷射正时。		●	●	●	
3.9.6.2	喷射器		A	●	●	●	
3.9.6.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喷射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9.6.2.2	型号:	填写喷射器的型号。	A	●	●	●	
3.9.6.2.3	开启压力(kPa):	填写喷射器的开启压力。		●	●	●	
3.9.7	电子控制单元(ECU)		A	●	●	●	
3.9.7.1	生产厂名称:	填写燃气发动机电子控制单元(ECU)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9.7.2	型号:	填写燃气发动机电子控制单元(ECU)的型号。	A	●	●	●	
3.9.7.3	可调性:	填写燃气发动机电子控制单元(ECU)的可调性说明。		●	●	●	
3.9.8	NG 燃料的特定装置		A	●	●	●	
3.9.8.1	变型 1(限于若干特定燃料组分的发动机认证)			●	●	●	
3.9.8.1.1	燃料组分:			●	●	●	
3.9.8.1.2	喷射器		A	●	●	●	
3.9.8.1.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 NG 燃料喷射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3.9.8.1.2.2	型号:	填写 NG 燃料喷射器的型号。	A	●	●	●	

3.9.8.1.3	其它的说明(若有):	填写其它的说明, 若有。		●	●	●	
3.9.8.1.4	燃料温度(对于气体燃料发动机, 在压力调节器最后级处)			●	●	●	
C3.9.8.1.4.1	最低(°C):	对于气体燃料发动机, 填写在压力调节器最后级处燃料的最低温度。		●	●	●	
C3.9.8.1.4.2	最高(°C):	对于气体燃料发动机, 填写在压力调节器最后级处燃料的最高温度。		●	●	●	
3.9.8.1.5	燃料压力(在压力调节器最后级处, 仅适用于NG燃料发动机)			●	●	●	
C3.9.8.1.5.1	最低(kPa):	对于 NG 燃料发动机, 填写在压力调节器最后级处燃料的最低压力。		●	●	●	
C3.9.8.1.5.2	最高(kPa):	对于 NG 燃料发动机, 填写在压力调节器最后级处燃料的最高压力。		●	●	●	
C3.9.9	气瓶		A	●	●	●	
C3.9.9.1	气瓶型号:	填写气瓶型号。	A	●	●	●	
C3.9.9.2	气瓶生产厂名称:	填写气瓶生产厂名称。	A	●	●	●	
C3.9.9.3	气瓶数(个):	填写气瓶数量。	A	●	●	●	
C3.9.9.4	气瓶容积(L):	填写气瓶容积。	A	●	●	●	
C3.9.9.5	气瓶安装位置:	填写气瓶的安装位置。		●	●	●	
4	传动装置:	若传动装置有多种组合情况, 则说明组合情况。	A	●	●	●	
4.1	变速器结构简图:	提供变速器的结构简图。		●	●	●	
4.2	型式:	填写传动装置的型式, 例如: “机械式”、“液压式”、“电力式”等。		●	●	●	
4.2.1	电器或电子部件的简要说明:	填写传动装置所采用的所有电器或电子部件的名称。		●	●	●	
4.3	发动机飞轮的惯性矩(kg·m ²):	填写发动机飞轮的惯性矩。		●	●	●	
4.3.1	空档时的附加惯性矩(kg·m ²):	填写发动机飞轮在空档时的附加惯性矩。		●	●	●	
4.4	离合器型式:	填写离合器的型式, 例如: “单		●	●	●	

		片干式”、“多片湿式”等。					
4.4.1	最大传递扭矩(Nm):	填写离合器的最大传递扭矩。		●	●	●	
C4.4.2	离合器操纵方式:	填写离合器的操纵方式,例如:“气压”、“液压”等。		●	●	●	
4.5	变速器		A	●	●	●	
C4.5.0.1	变速器种数:	填写变速器的种数。		●	●	●	
C4.5.0.2	型号:	填写变速器的型号。	A	●	●	●	
C4.5.0.3	生产厂名称:	填写变速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4.5.0.4	前进档位数(个):	填写变速器的前进档位数。	A	●	●	●	
4.5.1	型式:	填写填写变速器的型式,例如:“手动”、“自动”、“CVT(无级变速)”等。	A	●	●	●	
4.5.2	相对于发动机的位置:	填写变速器相对于发动机的位置,例如:“前”、“后”、“左”、“右”等。		●	●	●	
4.5.3	操纵方法:	填写变速器的操纵方法,例如:“手动”、“自动”、“手自一体”等。		●	●	●	
C4.5.4	操纵杆位置:	填写变速器操纵杆的位置,例如:“转向柱上”、“中控台上”、“地板上”等。		●	●	●	
C4.5.5	变速器布置方式:	填写变速器的布置方式。		●	●	●	
4.6	速比			●	●	●	
4.7	最高车速(km/h):	填写车辆的最高车速。		●	●	●	
4.8	车速表			●	●	●	
C4.8.0	型号:	填写车速表的型号。		●	●	●	
4.8.1	驱动机构的驱动方法:	填写车速表驱动机构的驱动方法,例如:“齿轮软轴”、“电子式”等。		●	●	●	
4.8.2	仪表常数:	填写车速表的仪表常数。		●	●	●	
4.8.3	测量机构的允差(%):	填写车速表本身的,用于对实际车速进行测量的装置的精度公差要求。		●	●	●	
4.8.4	总传动比:	填写车速表的总传动比。		●	●	●	
4.8.5	车速表刻度或其它显示方式的图样:	提供车速表刻度或其它显示方式的图样。		●	●	●	
4.8.6	识别方式以及位置	提供车速表的识别方式(指数		●	●	●	

	图样:	显式或表盘刻度式) 以及位置图样。					
C4.8.7	生产厂:	填写车速表的生产厂。		●	●	●	
4.9	有无差速器锁:	填写有无差速器锁, 例如: “有” 或 “无”。		●	●	●	
C4.10	有无分动器	填写有无分动器, 例如: “有” 或 “无”。		●	●	●	
C4.10.1	型号:	填写分动器的型号。		●	●	●	
C4.10.1.2	型式:	填写分动器的型式, 例如: “独立式”、“与变速器一体式”等。		●	●	●	
C4.10.1.3	接入方式:	填写分动器的接入方式, 例如: “自动”、“手动”等。		●	●	●	
C4.10.1.4	生产厂名称:	填写分动器的生产厂名称。		●	●	●	
5	车轴		A	●	●	●	●
5.1	型号:	填写车轴的型号。仅适用于具有实际车轴的车辆。	A	●	●	●	●
5.2	生产厂名称:	填写车轴的生产厂名称。仅适用于具有实际车轴的车辆。	A	●	●	●	●
5.3	型式			●	●	●	●
C5.3.1	第 N 轴:	填写车轴的型式, 例如: “转向轴”、“驱动轴”、“转向驱动轴”、“承载轴”、“浮动轴”等。		●	●	●	●
5.4	可伸缩车轴的位置:	填写浮动轴的位置。		●	●	●	●
5.5	可承载车轴的位置:	填写除浮动轴之外的车轴位置。		●	●	●	●
C5.6	轴间连接方式:	对于车辆有多轴的情况, 填写轴间的连接方式。		●	●	●	●

6	悬挂		A	●	●	●	●
6.1	悬挂布置图:	提供悬挂的布置图。		●	●	●	●
6.2	各车轴或车轴组或车轮的悬挂型式			●	●	●	●
C6.2.0.1	对于有车轴的车辆 的悬挂型式	对于有车轴的车辆,填写车轴 或车轴组的悬挂型式,例如: “独立/非独立; 烛式/麦弗逊 式/多连杆式/后拖曳式”等。		●	●	●	●
C6.2.0.1.1	第N轴:			●	●	●	●
C6.2.0.2	对于无车轴的车辆 的悬挂型式	对于无车轴的车辆,填写前轮 的悬挂型式,例如:“独立/ 非独立; 烛式/麦弗逊式/多连 杆式/后拖曳式”等。		●	●		
C6.2.0.2.1	前轮:	对于无车轴的车辆,填写前轮 的悬挂型式。		●	●	●	●
C6.2.0.2.2	后轮:	对于无车轴的车辆,填写后轮 的悬挂型式。		●	●	●	●
6.2.1	高度能否调整:	填写悬挂高度能否调整,例 如:“能”或“不能”。		●	●	●	●
6.2.2	电器或电子部件的 简要说明(若有):	填写悬挂所采用的所有电器 或电子部件的名称。		●	●	●	●
6.2.3	驱动轴是否是空气 悬挂:	填写驱动轴是否是空气悬挂, 例如:“是”或“否”。		●	●	●	●
6.2.3.1	驱动轴是否相当于 空气悬挂:	填写驱动轴是否相当于空气 悬挂,例如:“是”或“否”。 对于空气悬挂原理不同,但作 用相同的可以视为相当于空 气悬挂。		●	●	●	●
6.2.3.2	悬挂质量的振动频 率和阻尼:	填写悬挂质量的振动频率和 阻尼。		●	●	●	●
C6.2.4	车轴是否安装有空 气悬挂:	填写车轴是否安装有空气悬 挂。					●
C6.2.4.1	车轴是否安装有等 效于空气悬挂的装 置:	填写车轴是否安装有等效于 空气悬挂的装置。					●

6.3	悬挂弹性件的特性 (应包括结构、材料特性和尺寸):	填写悬挂弹性件的特性说明或图样, 应包括结构、材料特性和尺寸。		●	●	●	●
6.4	有无稳定器:	填写有无稳定器, 例如: “有”、“无”或“选装”。		●	●	●	●
C6.4.0.1	稳定器型式:	填写稳定器的型式。		●	●	●	●
6.5	有无减震器:	填写有无减震器, 例如: “有”或“无”。		●	●	●	●
C6.5.0.1	减震器型式:	填写减震器的型式。		●	●	●	●
6.6	轮胎和车轮		A	●	●	●	●
6.6.1	轮胎、车轮组合		A	●	●	●	●
C6.6.1.1	轮胎的规格型号:	填写轮胎的规格型号, 型号规格应包括负荷指数和速度级别。	A	●	●	●	●
C6.6.1.2	负荷指数	填写轮胎的负荷指数。	A	●	●	●	●
C6.6.1.2.1	单胎:	填写单胎的负荷指数。	A	●	●	●	●
C6.6.1.2.2	双胎:	填写双胎的负荷指数。	A	●	●	●	●
C6.6.1.3	速度级别:	填写轮胎的速度级别。	A	●	●	●	●
C6.6.1.4	测量轮辋的规格代号:	填写测量轮辋的规格代号。		●	●	●	●
C6.6.1.5	车轮轮辋的偏置量(mm):	填写轮胎的车轮轮辋的偏置量。		●	●	●	●
C6.6.1.6	轮胎生产厂名称:	填写轮胎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6.6.1.7	轮胎商标:	填写轮胎的商标。	A	●	●	●	●
C6.6.1.8	轮胎结构:	填写轮胎的类型, 例如: “斜交胎”、“子午线胎”、“带束斜交胎”等。	A	●	●	●	●
C6.6.1.9	胎面花纹:	提供轮胎的胎面花纹。		●	●	●	●

C6.6.1.10	花纹类型:	填写轮胎的花纹类型。轿车轮胎可填写普通型、雪泥型等;载重汽车轮胎可填写公路型、牵引型等。		●	●	●	●
C6.6.1.11	轮胎负荷能力类别:	填写轮胎负荷能力类别。轿车轮胎填可写标准、加强或T型临时用备胎等;摩托车轮胎可填写轻载型、标准型、加强型或载重型等。	A	●	●	●	●
C6.6.1.12	轮胎有无内胎:	填写轮胎有无内胎。	A	●	●	●	●
6.6.2	滚动半径的上限和下限(mm):	由车辆制造商填写轮胎滚动半径的上限和下限。		●	●	●	●
6.6.3	车辆制造商推荐的轮胎压力(kPa)(空载/满载):	由车辆制造商填写推荐的轮胎压力(空载/满载)。	A	●	●	●	●
6.6.4	制造商推荐的适用于该车型的防滑链、轮胎、车轮组合:	填写对应车轴上防滑链、轮胎、车轮的规格型号。	A	●	●	●	●
6.6.5	若有临时备用部件,加以简要说明:	填写临时备用部件的简要说明,例如:“急救包、千斤顶”等。		●	●	●	●
6.6.6	允许使用轮辋的规格代号:	填写允许使用轮辋的规格代号。		●	●	●	●
6.6.7	应用种类:	填写轮胎的应用种类,例如:“普通”、“雪地”、“特殊用途”等。	A	●	●	●	●
6.6.8	轮胎类别:	填写轮胎的类别,例如:轿车轮胎、载重汽车轮胎、摩托车轮胎等。	A	●	●	●	●
C6.6.9	静力半径 r(mm):	填写轮胎的静力半径。		●	●	●	●
C6.6.10	CCC 证书编号:	填写轮胎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6.6.11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轮胎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6.6.12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轮胎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7	转向		A	●	●	●	
7.1	表示转向几何学的转向轴示意图:	提供转向梯形的示意图。		●	●	●	
7.2	传动和控制			●	●	●	
7.2.1	转向传动型式(若适用,说明其前和后):	填写转向传动的型式,例如:“机械式”、“动力式”等。		●	●	●	

C7.2.1.0.1	转向器型式:	填写转向器的型式,例如:“循环球式”、“齿轮齿条式”等。		●	●	●	
7.2.2	车轮的联动装置(除机械方式之外的装置,如适用,说明其前和后):	除机械式联动装置外,填写车轮之间的联动方式。		●	●	●	
7.2.2.1	电器或电子部件的简要说明(若有):	填写联动装置所采用的所有电器或电子部件的名称。		●	●	●	
7.2.3	助力型式(若有):	填写转向助力的型式,例如:“气压”、“液压”、“电动”等。		●	●	●	
7.2.3.1	操纵方法和示意图:	提供转向助力器的操纵方法和示意图。		●	●	●	
C7.2.3.2	转向助力器型号:	填写转向助力器的型号。		●	●	●	
C7.2.3.3	转向助力器生产厂名称:	填写转向助力器的生产厂名称。		●	●	●	
7.2.4	转向机构总示意图,并显示其转向动作的各种装置在车辆上的位置:	提供从方向盘到转向轮的转向机构总示意图,能够显示其转向动作的各种装置在车辆上的位置,还应包括转向轮的定位参数。		●	●	●	
7.2.5	转向控制部件示意图:	提供转向控制部件的示意图。转向控制部件指转向机构中用于控制其运转的部分。仅由驾驶员或部分依靠驾驶员人力作用的转向机构,包括由机械、液压或电力方式转变的转向控制力作用点以上的所有部件。		●	●	●	
7.2.6	若有转向控制件的调整,其范围和方法:	填写转向控制件的调整范围和方法的说明,例如:“转向盘上下前后的调整范围和调整方法”等。		●	●	●	
7.2.7	转向轮:	填写转向轮的位置,例如:“前轮”、“后轮”、“全轮”等。		●	●	●	
7.2.8	供能装置:	填写转向供能装置中用于提供能源、控制能源以及储存能源的部件名称。		●	●	●	
7.2.9	制动性能:	填写转向供能装置是否与制动的供能装置共用一套系统。		●	●	●	
C7.2.10	转向保护措施:	填写用于转向防伤害的措施,例如:“装有溃缩式转向柱”等。		●	●	●	
C7.2.11	转向管柱		A	●	●	●	

C7.2.11.1	转向管柱型号:	填写转向管柱型号。	A	●	●	●	
C7.2.11.2	转向管柱结构型式:	填写转向管柱结构型式。		●	●	●	
C7.2.11.3	转向管柱的生产厂名称:	填写转向管柱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7.2.11.4	转向柱的向上倾角 α ($^{\circ}$):	填写转向柱的向上倾角。		●	●	●	
C7.2.11.5	转向柱的侧向倾角 β ($^{\circ}$):	填写转向柱的侧向倾角。		●	●	●	
C7.2.12	转向盘		A	●	●	●	
C7.2.12.1	转向盘型号:	填写转向盘型号。	A	●	●	●	
C7.2.12.2	转向盘的生产厂名称:	填写转向盘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7.2.12.3	转向盘的轮缘下端和座椅基准点 (R) 的垂直距离 (mm):	填写转向盘的轮缘下端和座椅基准点 (R) 的垂直距离。		●	●	●	
C7.2.12.4	转向盘骨架材料的名称:	填写转向盘骨架材料的名称。		●	●	●	
C7.2.12.5	转向盘直径 (mm):	填写转向盘直径。		●	●	●	
C7.2.12.6	转向盘前后方向的调节范围 (mm):	填写转向盘前后方向的调节范围。		●	●	●	
C7.2.12.7	转向盘上下方向的调节范围 (mm):	填写转向盘上下方向的调节范围。		●	●	●	
7.3	车轮的最大转向角度			●	●	●	
7.3.1	向右(度):	填写右侧车轮向右的最大转向角度。		●	●	●	
C7.3.1.1	转向盘的圈数:	填写转向盘向右的最多圈数。		●	●	●	
7.3.2	向左(度):	填写左侧车轮向左的最大转向角度。		●	●	●	
C7.3.2.1	转向盘的圈数:	填写转向盘向左的最多圈数。		●	●	●	
C7.4	转向形式:	按照 GA24.16 标准。汽车产品填写“方向盘”。		●	●	●	
8	制动(给出下列细节,若适用,还包括识别方法)		A	●	●	●	●
C8.0	制动装置说明:	填写制动装置的简要说明,例如:液压制动,真空助力,ABS,前盘后鼓。		●	●	●	●
8.1	制动器		A	●	●	●	●

C8.1.1	制动器型式:	填写制动器的型式,例如:“制动鼓”、“制动盘”等。		●	●	●	●
C8.1.2	制动轮图样:	提供制动轮的图样。		●	●	●	●
C8.1.3	制动器到制动轮的连接件图样:	提供制动器到制动轮连接件的图样。		●	●	●	●
C8.1.4	制动衬片或衬块总成的生产厂名称:	填写制动衬片或衬块总成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8.1.5	制动衬片或衬块总成的型号:	填写制动衬片或衬块总成的型号。	A	●	●	●	●
C8.1.6	有效制动面积(mm ²):	填写摩擦介质与鼓或盘在制动时的接触面积。		●	●	●	●
C8.1.7	鼓半径(mm):	填写制动鼓的半径。		●	●	●	●
C8.1.8	制动片型式:	填写制动片的型式,例如:“蹄式”、“盘式”等。		●	●	●	●
C8.1.9	鼓质量(kg):	填写制动鼓的质量。		●	●	●	●
C8.1.10	调整装置图样:	提供摩擦介质与鼓或盘的间隙调整装置的图样。		●	●	●	●
C8.1.11	制动器与轴和悬挂有关部件的图样:	提供制动器与轴和悬挂有关部件的图样。		●	●	●	●
C8.1.12	制动总泵		A	●	●	●	●
C8.1.12.1	制动总泵型式:	填写制动总泵型式。		●	●	●	●
C8.1.12.2	制动总泵型号:	填写制动总泵型号。	A	●	●	●	●
C8.1.12.3	制动总泵生产厂名称:	填写制动总泵生产厂名称。	A	●	●	●	●
C8.1.13	制动钳		A	●	●	●	●
C8.1.13.1	制动钳型号:	填写制动钳型号。	A	●	●	●	●
C8.1.13.2	制动钳生产厂名称:	填写制动钳生产厂名称。	A	●	●	●	●
C8.1.14	制动盘		A	●	●	●	●
C8.1.14.1	制动盘型号:	填写制动盘型号。	A	●	●	●	●
C8.1.14.2	制动盘生产厂名称:	填写制动盘生产厂名称。	A	●	●	●	●
C8.1.15	制动鼓		A	●	●	●	●
C8.1.15.1	制动鼓型号:	填写制动鼓型号。	A	●	●	●	●
C8.1.15.2	制动鼓生产厂名称:	填写制动鼓生产厂名称。	A	●	●	●	●
C8.1.16	制动蹄		A	●	●	●	●
C8.1.16.1	制动蹄型号:	填写制动蹄型号。	A	●	●	●	●
C8.1.16.2	制动蹄生产厂名称:	填写制动蹄生产厂名称。	A	●	●	●	●

8.2	制动装置连同传动和操纵装置的工作示意图（应包括结构、调整、杠杆比、操纵件位置、机械传动的棘轮操纵装置、主要连接杆件、制动缸和控制活塞、电动制动系统的相关部件）			●	●	●	●
8.2.1	行车制动系统：	按照 8.2 要求，提供行车制动系统的图样。		●	●	●	●
8.2.2	应急制动系统：	按照 8.2 要求，提供应急制动系统的图样。		●	●	●	●
8.2.3	驻车制动系统：	按照 8.2 要求，提供驻车制动系统的图样。		●	●	●	●
8.2.4	辅助制动系统：	按照 8.2 要求，提供辅助制动系统的图样。辅助制动系统主要指“配备缓速器”、“排气制动”等。		●	●	●	●
8.2.5	副制动系统：	按照 8.2 要求，提供副制动系统的图样。		●	●	●	●
8.3	牵引车中，挂车制动装置的操纵和传动装置示意图：	提供在牵引车中用于对挂车制动装置进行操纵和传动的装置的示意图。		●	●	●	
8.4	牵引车中，挂车行车制动器型式：	填写牵引车中挂车行车制动器的型式，例如：“电动”、“气动”、“液压”等。		●	●	●	
C8.4	牵引车中，挂车制动系统供气管内压力(kPa)：	填写牵引车中挂车制动系统供气管内压力。			●	●	
8.5	有无防抱死制动系统(ABS)：	填写有无防抱死制动系统(ABS)，例如：“有”或“无”。	A	●	●	●	●
C8.5.0.1	ABS 系统控制方式：	填写 ABS 系统的控制方式，例如：“双参数控制”、“单参数控制”等。		●	●	●	●
C8.5.0.2	ABS 系统型式：	填写 ABS 系统的型式，内容应包括“通道数量、传感器数、布置型式”等。		●	●	●	●
C8.5.0.3	类型：	填写 ABS 系统的类型，例如：“A 类”、“B 类”、“1 类”、“2 类”、“3 类”等。		●	●	●	●
C8.5.0.4	直接控制的车轮：	填写 ABS 系统直接控制的车轮。		●	●	●	●

C8.5.0.5	控制器型号:	填写 ABS 系统的控制器型号。	A	●	●	●	●
C8.5.0.6	生产厂名称:	填写 ABS 系统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8.5.1	对装有防抱死系统的车辆,提供相应的工作示意图,应包括:各种电子元件、电气方框图、液压或气动管路示意图:	对装有防抱死系统的车辆,提供相应的工作示意图,应包括:各种电子元件、电气方框图、液压或气动管路示意图。		●	●	●	●
8.6	所作的计算和曲线:	参照 GB12676 标准附录 A, 计算和提供曲线。		●	●	●	●
8.7	能量供给的说明或图样(应包括制动助力装置):	提供制动装置能量供给的说明或图样, 应包括制动助力装置。		●	●	●	●
8.7.1	对于气压制动系统, 储气罐中的工作压力 (kPa) :	对于气压制动系统, 填写储气罐中的工作压力。		●	●	●	●
8.7.2	对于真空制动系统, 罐中的初始能量 (kPa) :	对于真空制动系统, 填写罐中的初始能量。		●	●	●	●
8.8	车轮圆周处总制动力与制动操纵件上施加的力之比:	填写车轮圆周处总制动力与制动操纵件上施加的力之比。		●	●	●	●
8.9	制动装置的简要说明:	除了上述的制动装置外, 若有其它的制动装置, 进行简要的说明。		●	●	●	●
8.10	如要求免除 I 型和/或 II 型称或 III 试验, 陈述试验报告编号:	填写所视同的同一车型系列中的车辆型号、试验报告编号及说明。同一型式判定条件参照 GB12676 标准。		●	●	●	●
8.11	缓速制动系统型式的描述:	填写缓速制动系统的型式, 例如: “电涡流缓速制动”、“发动机缓速”、“排气缓速”、“液力缓速”等。		●	●	●	●
C8.16	制动液型号:	填写制动液的型号。	A	●	●	●	●
C8.17	助力方式:	填写制动的助力方式, 例如: “真空气助力”、“液压助力”、“电动助力”等。		●	●	●	●
C8.18	制动力调节方式:	填写制动力的调节方式, 例如: “ABS”、“EBD”、“ESP”、“感载阀”、“比例阀”等。		●	●	●	●
C8.19	制动软管		A	●	●	●	●

C8.19.1	液压制动软管		A	●	●	●	●
C8.19.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液压制动软管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8.19.1.2	材料:	填写液压制动软管的材料。		●	●	●	●
C8.19.1.3	内径(mm):	填写液压制动软管的内径。		●	●	●	●
C8.19.1.4	外径(mm):	填写液压制动软管的外径。		●	●	●	●
C8.19.1.5	接头型式:	填写液压制动软管的接头型式。		●	●	●	●
C8.19.1.6	液压制动软管型号:	填写液压制动软管的型号。	A	●	●	●	●
C8.19.1.7	CCC 证书编号:	填写液压制动软管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8.19.1.8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液压制动软管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8.19.1.9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液压制动软管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8.19.2	气压制动软管		A	●	●	●	●
C8.19.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气压制动软管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8.19.2.2	材料:	填写气压制动软管的材料。		●	●	●	●
C8.19.2.3	内径(mm):	填写气压制动软管的内径。		●	●	●	●
C8.19.2.4	外径(mm):	填写气压制动软管的外径。		●	●	●	●
C8.19.2.5	接头型式:	填写气压制动软管的接头型式。		●	●	●	●
C8.19.2.6	气压制动软管型号:	填写气压制动软管的型号。	A	●	●	●	●
C8.19.2.7	CCC 证书编号:	填写气压制动软管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8.19.2.8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气压制动软管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8.19.2.9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气压制动软管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8.19.3	真空制动软管		A	●	●	●	●

C8.19.3.1	生产厂名称:	填写真空制动软管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8.19.3.2	材料:	填写真空制动软管的材料。	A	●	●	●	
C8.19.3.3	内径(mm):	填写真空制动软管的内径。		●	●	●	
C8.19.3.4	外径(mm):	填写真空制动软管的外径。		●	●	●	
C8.19.3.5	接头型式:	填写真空制动软管的接头型式。		●	●	●	
C8.19.3.6	真空制动软管型号:	填写真空制动软管的型号。	A	●	●	●	
C8.19.3.7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真空制动软管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8.19.3.8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真空制动软管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8.19.3.9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真空制动软管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9	车身		A	●	●	●	●
9.1	车身型式:	由总则部分第“0.2.0.2”链接过来,企业不必填写。		●	●	●	●
C9.1.0.1	车身种数:	填写车身的种数。		●	●	●	●
C9.1.0.2	车身生产厂名称:	填写车身的生产厂名称。		●	●	●	●
C9.1.0.3	车身型号:	填写车身型号。		●	●	●	●
9.2	所用材料名称:	填写车身所用的材料名称。		●	●	●	●
C9.2.1	构造方法:	填写车身的构造方法,例如:“焊接”、“铆接”、“粘接”、“螺栓连接”等。		●	●	●	●
9.3	乘客门、门锁、车门保持件		A	●	●	●	
9.3.1	门的配置和数量		A	●	●	●	
C9.3.1.0.1	提供车门位置示意图:	提供车门位置的示意图。		●	●	●	
C9.3.1.0.2	车门数量:	填写所有车门的数量。	A	●	●	●	
9.3.1.1	尺寸示意图:	提供所有车门的尺寸示意图。对于左右对称的车门可只提供一侧车门的尺寸示意图,需注明左右对称。		●	●	●	
C9.3.1.1.1	开启方向:	填写车门的开启方向,例如:“向前开启”、“向后开启”、“向上开启”等。不同车门应分别填写。		●	●	●	
C9.3.1.1.2	最大开启角度(度):	填写车门的最大开启角度。不同车门应分别填写。		●	●	●	

9.3.1.2	车门构造:	填写车门的构造,例如:“铰接门”、“滑动门”、“折叠门”、“上卷门”、“简易门”等。不同车门应分别填写。		●	●	●	
9.3.1.3	车门开启方式:	填写车门的开启方式,例如:“手动”、“电动”等。不同车门应分别填写。		●	●	●	
9.3.1.4	门闩打开方式(仅适用于装有门闩的车门):	填写门闩的打开方式,例如:“手动”、“电动”等。不同车门应分别填写。		●	●	●	
9.3.2	门锁和车门保持件及它们在门上的位置图样:	提供门锁和车门保持件及它们在门上的位置图样。不同车门应分别提供。		●	●	●	
9.3.3	门锁和车门保持件的技术说明		A	●	●	●	
C9.3.3.0.1	门锁		A	●	●	●	
C9.3.3.0.1.1	商标:	填写门锁的商标。	A	●	●	●	
C9.3.3.0.1.2	控制方式:	填写门锁的控制方式,例如:“电动”、“机械”等。		●	●	●	
C9.3.3.0.1.3	型号:	填写门锁的商标。	A	●	●	●	
C9.3.3.0.1.4	生产厂名称:	填写门锁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9.3.3.0.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门锁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3.3.0.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门锁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3.3.0.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门锁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3.3.0.2	车门保持件		A	●	●	●	
C9.3.3.0.2.1	商标:	填写车门保持件的商标。	A	●	●	●	
C9.3.3.0.2.2	型号:	填写车门保持件的型号。	A	●	●	●	
C9.3.3.0.2.3	生产厂名称:	填写车门保持件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9.3.3.0.2.4	CCC 证书编号:	填写车门保持件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3.3.0.2.5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车门保持件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3.3.0.2.6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门锁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9.3.4	入口、台阶、手把(若适用)的细节		A		●		
C9.3.4.1	乘客门数量:	填写乘客门的数量。	A		●		
C9.3.4.2	安全出口数量:	填写安全出口的数量。	A		●		
C9.3.4.3	踏步板				●		
C9.3.4.3.1	离地最大高度(mm):	填写踏步板的离地最大高度。			●		
C9.3.4.3.2	最小深度(mm):	填写踏步板的最小深度。			●		
C9.3.4.4	手把				●		
C9.3.4.4.1	旋转式车门手把凸出表面的高度(mm):	填写旋转式车门手把凸出表面高度。可参照 GB11566 相关定义填写。			●		
C9.3.4.4.2	端部的表面积(mm ²):	填写手把端部的表面积。可参照 GB11566 相关定义填写。			●		
9.4	视野			●	●		
9.4.1	原点位置:	填写原点位置的说明。		●	●		
C9.4.1.1	与之对应的驾驶员座 R 点坐标(x, y, z):	填写与原点位置对应的驾驶员座 R 点坐标。		●	●		
9.4.2	提供前方 180 度视野范围内各零部件位置的图样或照片:	提供前方 180 度视野范围内各零部件位置的图样或照片, 应包括仪表板底边到前风窗上沿区域。		●	●		
9.5	风窗及其它窗户		A	●	●	●	
C9.5.1	前风窗		A	●	●	●	
C9.5.1.1	汽车前风窗用夹层玻璃		A	●	●	●	
C9.5.1.1.1	玻璃的层数:			●	●	●	
C9.5.1.1.2	中间层层数:			●	●	●	
C9.5.1.1.3	前风窗的公称厚度(mm):		A	●	●	●	
C9.5.1.1.4	中间层的公称厚度(mm):			●	●	●	
C9.5.1.1.5	玻璃的特殊处理:	例如: 钢化、半钢化、其他。		●	●	●	
C9.5.1.1.6	中间层的材料:			●	●	●	

C9.5.1.1.7	中间层的颜色（全部/部分）：			●	●	●	
C9.5.1.1.8	玻璃的颜色（无色/有色）：			●	●	●	
C9.5.1.1.9	装备的天线、电热 线（有/无）：			●	●	●	
C9.5.1.1.10	装备的遮阳带、黑 边（有/无）：			●	●	●	
C9.5.1.1.11	最大展开面积 (m ²):			●	●	●	
C9.5.1.1.12	长×宽（mm）：			●	●	●	
C9.5.1.1.13	最大拱高（mm）：			●	●	●	
C9.5.1.1.14	最小曲率半径 （mm）：			●	●	●	
C9.5.1.1.15	安装角 θ （°）：			●	●	●	
C9.5.1.1.16	座椅靠背角度 β ：			●	●	●	
C9.5.1.1.17	R 点（A、B、C）相 对于前风窗上缘中 点的坐标			●	●	●	
C9.5.1.1.18	玻璃型号：	A		●	●	●	
C9.5.1.1.19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1.1.20	玻璃 CCC 认证标志 的位置：	A		●	●	●	
C9.5.1.1.21	玻璃 CCC 认证标志 的固定方法：	A		●	●	●	
C9.5.1.1.22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1.2	汽车前风窗用区域 钢化玻璃(只用于 以载货为目的的车 辆)	A		●	●	●	
C9.5.1.2.1	前风窗的公称厚度 (mm)：	A		●	●	●	
C9.5.1.2.2	玻璃颜色：			●	●	●	
C9.5.1.2.3	装备的天线、电热 线（有/无）：			●	●	●	
C9.5.1.2.4	装备的遮阳带、黑 边（有/无）：			●	●	●	
C9.5.1.2.5	最大展开面积 (m ²):			●	●	●	

C9.5.1.2.6	长×宽 (mm) :			●	●	●	
C9.5.1.2.7	最大拱高 (mm) :			●	●	●	
C9.5.1.2.8	最小曲率半径 (mm) :			●	●	●	
C9.5.1.2.9	安装角 θ° :			●	●	●	
C9.5.1.2.10	座椅靠背角度 β			●	●	●	
C9.5.1.2.11	R 点 (A、B、C) 相对于前风窗上缘中点的坐标			●	●	●	
C9.5.1.2.12	玻璃型号:		A	●	●	●	
C9.5.1.2.13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1.2.14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1.2.15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1.2.16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1.3	汽车前风窗用钢化玻璃(只用于设计时速低于 40km/h 的车辆)		A	●	●	●	
C9.5.1.3.1	公称厚度 (mm) :		A	●	●	●	
C9.5.1.3.2	玻璃颜色:			●	●	●	
C9.5.1.3.3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 (有/无) :			●	●	●	
C9.5.1.3.4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 (有/无) :			●	●	●	
C9.5.1.3.5	最大展开面积(m2)			●	●	●	
C9.5.1.3.6	长×宽 (mm) :			●	●	●	
C9.5.1.3.7	最大拱高 (mm) :			●	●	●	
C9.5.1.3.8	最小邻边夹角 ($^\circ$) :			●	●	●	
C9.5.1.3.9	安装角 θ° :			●	●	●	
C9.5.1.3.10	座椅靠背角度 β			●	●	●	
C9.5.1.3.11	R 点 (A、B、C) 相对于前风窗上缘中点的坐标			●	●	●	

C9.5.1.3.12	玻璃型号:		A	●	●	●	
C9.5.1.3.13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1.3.14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1.3.15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1.3.16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1.4	汽车前风窗用塑玻复合材料玻璃		A	●	●	●	
C9.5.1.4.1	塑料层的层数:			●	●	●	
C9.5.1.4.2	公称厚度(mm):		A	●	●	●	
C9.5.1.4.3	玻璃的特殊处理:			●	●	●	
C9.5.1.4.4	作为中间层的塑料层公称厚度(mm):			●	●	●	
C9.5.1.4.5	作为中间层的塑料层材料:			●	●	●	
C9.5.1.4.6	外部塑料层的材料:			●	●	●	
C9.5.1.4.7	玻璃颜色:			●	●	●	
C9.5.1.4.8	塑料层的颜色(全部/部分):			●	●	●	
C9.5.1.4.9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1.4.10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1.4.11	最大展开面积(m ²):			●	●	●	
C9.5.1.4.12	长×宽(mm):			●	●	●	
C9.5.1.4.13	最大拱高(mm):			●	●	●	
C9.5.1.4.14	最小曲率半径(mm):			●	●	●	
C9.5.1.4.15	安装角 θ° :			●	●	●	
C9.5.1.4.16	座椅靠背角度 β :			●	●	●	
C9.5.1.4.17	R 点(A、B、C)相对于前风窗上缘中点的坐标			●	●	●	
C9.5.1.4.18	玻璃型号:		A	●	●	●	
C9.5.1.4.19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1.4.20	玻璃 CCC 认证标志		A	●	●	●	

	的位置:						
C9.5.1.4.21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1.4.22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9.5.2	其它窗户		A	●	●	●	
C9.5.2.1	侧风窗		A	●	●	●	
C9.5.2.1.1	侧风窗用夹层玻璃		A	●	●	●	
C9.5.2.1.1.1	玻璃的层数:			●	●	●	
C9.5.2.1.1.2	中间层层数:			●	●	●	
C9.5.2.1.1.3	公称厚度(mm):		A	●	●	●	
C9.5.2.1.1.4	中间层的公称厚度(mm):			●	●	●	
C9.5.2.1.1.5	玻璃的特殊处理:	例如:钢化、半钢化、其他。		●	●	●	
C9.5.2.1.1.6	中间层的材料:			●	●	●	
C9.5.2.1.1.7	中间层的颜色(全部/部分):			●	●	●	
C9.5.2.1.1.8	玻璃的颜色:			●	●	●	
C9.5.2.1.1.9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2.1.1.10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2.1.1.11	最大展开面积(m ²):			●	●	●	
C9.5.2.1.1.12	长×宽(mm):			●	●	●	
C9.5.2.1.1.13	最大拱高(mm):			●	●	●	
C9.5.2.1.1.14	最小曲率半径(mm):			●	●	●	
C9.5.2.1.1.15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1.1.16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1.1.17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1.1.18	玻璃 CCC 认证标志		A	●	●	●	

	的固定方法:						
C9.5.2.1.1.19	玻璃CCC证书编号:		A	●	●	●	
C9.5.2.1.2	侧风窗用钢化玻璃		A	●	●	●	
C9.5.2.1.2.1	公称厚度 (mm):		A	●	●	●	
C9.5.2.1.2.2	玻璃颜色:			●	●	●	
C9.5.2.1.2.3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 (有/无):			●	●	●	
C9.5.2.1.2.4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 (有/无):			●	●	●	
C9.5.2.1.2.5	最大展开面积 (m ²):			●	●	●	
C9.5.2.1.2.6	长×宽 (mm):			●	●	●	
C9.5.2.1.2.7	最大拱高 (mm):			●	●	●	
C9.5.2.1.2.8	邻边最小夹角 γ°			●	●	●	
C9.5.2.1.2.9	可见光透射比:	$\geq 70\%$ 或 $< 70\%$		●	●	●	
C9.5.2.1.2.10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1.2.11	玻璃CCC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1.2.12	玻璃CCC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1.2.13	玻璃CCC证书编号:		A	●	●	●	
C9.5.2.1.3	侧风窗用塑玻复合材料		A	●	●	●	
C9.5.2.1.3.1	塑料的层数:			●	●	●	
C9.5.2.1.3.2	玻璃的厚度 (mm):			●	●	●	
C9.5.2.1.3.3	玻璃的特殊处理:	例如: 钢化、半钢化、其他。		●	●	●	
C9.5.2.1.3.4	公称厚度 (mm):		A	●	●	●	
C9.5.2.1.3.5	作为中间层的塑料层公称厚度 (mm):			●	●	●	
C9.5.2.1.3.6	作为中间层的塑料层材料:			●	●	●	
C9.5.2.1.3.7	外部塑料层的材料:			●	●	●	
C9.5.2.1.3.8	玻璃的颜色 (无色/有色):			●	●	●	

C9.5.2.1.3.9	塑料层的颜色（整体的/部分的）：			●	●	●	
C9.5.2.1.3.10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2.1.3.11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2.1.3.12	最大展开面积（m2）：			●	●	●	
C9.5.2.1.3.13	长×宽（mm）：			●	●	●	
C9.5.2.1.3.14	最大拱高（mm）：			●	●	●	
C9.5.2.1.3.15	最小曲率半径（mm）：			●	●	●	
C9.5.2.1.3.16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1.3.17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1.3.18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1.3.19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1.3.20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1.4	侧风窗用安全中空玻璃		A	●	●	●	
C9.5.2.1.4.1	双层玻璃单元的组成（对称/非对称）：			●	●	●	
C9.5.2.1.4.2	空气层的公称厚度（mm）：			●	●	●	
C9.5.2.1.4.3	公称厚度（mm）：		A	●	●	●	
C9.5.2.1.4.4	玻璃颜色：			●	●	●	
C9.5.2.1.4.5	每片玻璃的材料：			●	●	●	
C9.5.2.1.4.6	密封工艺：			●	●	●	
C9.5.2.1.4.7	产品结构：			●	●	●	
C9.5.2.1.4.8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2.1.4.9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2.1.4.10	最大展开面积（m2）：			●	●	●	
C9.5.2.1.4.11	长×宽（mm）：			●	●	●	

C9.5.2.1.4.12	最大拱高 (mm) :			●	●	●	
C9.5.2.1.4.13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1.4.14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1.4.15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1.4.16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1.4.17	玻璃CCC证书编号:		A	●	●	●	
C9.5.2.2	后风窗		A	●	●	●	
C9.5.2.2.1	后风窗用夹层玻璃		A	●	●	●	
C9.5.2.2.1.1	玻璃的层数:			●	●	●	
C9.5.2.2.1.2	中间层层数:			●	●	●	
C9.5.2.2.1.3	公称厚度(mm):		A	●	●	●	
C9.5.2.2.1.4	中间层的公称厚度(mm):			●	●	●	
C9.5.2.2.1.5	玻璃的特殊处理:	例如: 钢化、半钢化、其他。		●	●	●	
C9.5.2.2.1.6	中间层的材料:			●	●	●	
C9.5.2.2.1.7	中间层的颜色(全部/部分):			●	●	●	
C9.5.2.2.1.8	玻璃的颜色:			●	●	●	
C9.5.2.2.1.9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2.2.1.10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2.2.1.11	最大展开面积(m2):			●	●	●	
C9.5.2.2.1.12	长×宽 (mm) :			●	●	●	
C9.5.2.2.1.13	最大拱高 (mm) :			●	●	●	
C9.5.2.2.1.14	最小曲率半径(mm) :			●	●	●	
C9.5.2.2.1.15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2.1.16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2.1.17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2.1.18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2.1.19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2.2	后风窗用钢化玻璃		A	●	●	●	
C9.5.2.2.2.1	公称厚度 (mm):		A	●	●	●	
C9.5.2.2.2.2	玻璃颜色:			●	●	●	
C9.5.2.2.2.3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 (有/无):			●	●	●	
C9.5.2.2.2.4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 (有/无):			●	●	●	
C9.5.2.2.2.5	最大展开面积 (m ²):			●	●	●	
C9.5.2.2.2.6	长×宽 (mm):			●	●	●	
C9.5.2.2.2.7	最大拱高 (mm):			●	●	●	
C9.5.2.2.2.8	邻边最小夹角 γ°			●	●	●	
C9.5.2.2.2.9	可见光透射比:	$\geq 70\%$ 或 $< 70\%$		●	●	●	
C9.5.2.2.2.10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2.2.11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2.2.12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2.2.13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2.3	后风窗用塑玻复合材料		A	●	●	●	
C9.5.2.2.3.1	塑料的层数:			●	●	●	
C9.5.2.2.3.2	玻璃的厚度 (mm):			●	●	●	
C9.5.2.2.3.3	玻璃的特殊处理:	例如: 钢化、半钢化、其他。		●	●	●	
C9.5.2.2.3.4	公称厚度 (mm):		A	●	●	●	
C9.5.2.2.3.5	作为中间层的塑料层公称厚度 (mm):			●	●	●	
C9.5.2.2.3.6	作为中间层的塑料层材料:			●	●	●	
C9.5.2.2.3.7	外部塑料层的材			●	●	●	

	料:						
C9.5.2.2.3.8	玻璃的颜色(无色/有色):			●	●	●	
C9.5.2.2.3.9	塑料层的颜色(整体的/部分的):			●	●	●	
C9.5.2.2.3.10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2.2.3.11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2.2.3.12	最大展开面积(m ²):			●	●	●	
C9.5.2.2.3.13	长×宽(mm):			●	●	●	
C9.5.2.2.3.14	最大拱高(mm):			●	●	●	
C9.5.2.2.3.15	最小曲率半径(mm):			●	●	●	
C9.5.2.2.3.16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2.3.17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2.3.18	玻璃CCC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2.3.19	玻璃CCC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2.3.20	玻璃CCC证书编号:	A		●	●	●	
C9.5.2.2.4	后风窗用安全中空玻璃	A		●	●	●	
C9.5.2.2.4.1	双层玻璃单元的组成(对称/非对称):			●	●	●	
C9.5.2.2.4.2	空气层的公称厚度(mm):			●	●	●	
C9.5.2.2.4.3	公称厚度(mm):	A		●	●	●	
C9.5.2.2.4.4	玻璃颜色:			●	●	●	
C9.5.2.2.4.5	每片玻璃的材料:			●	●	●	
C9.5.2.2.4.6	密封工艺:			●	●	●	
C9.5.2.2.4.7	产品结构:			●	●	●	
C9.5.2.2.4.8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2.2.4.9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2.2.4.10	最大展开面积(m ²):			●	●	●	

C9.5.2.2.4.11	长×宽 (mm) :			●	●	●	
C9.5.2.2.4.12	最大拱高 (mm) :			●	●	●	
C9.5.2.2.4.13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2.4.14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2.4.15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2.4.16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2.4.17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3	开启式车顶玻璃窗		A	●	●	●	
C9.5.2.3.1	开启式车顶用夹层玻璃		A	●	●	●	
C9.5.2.3.1.1	玻璃的层数:			●	●	●	
C9.5.2.3.1.2	中间层层数:			●	●	●	
C9.5.2.3.1.3	公称厚度(mm):		A	●	●	●	
C9.5.2.3.1.4	中间层的公称厚度 (mm):			●	●	●	
C9.5.2.3.1.5	玻璃的特殊处理:	例如: 钢化、半钢化、其他。		●	●	●	
C9.5.2.3.1.6	中间层的材料:			●	●	●	
C9.5.2.3.1.7	中间层的颜色 (全部/部分):			●	●	●	
C9.5.2.3.1.8	玻璃的颜色:			●	●	●	
C9.5.2.3.1.9	装备的天线、电热 线 (有/无):			●	●	●	
C9.5.2.3.1.10	装备的遮阳带、黑 边 (有/无):			●	●	●	
C9.5.2.3.1.11	最大展开面积 (m ²):			●	●	●	
C9.5.2.3.1.12	长×宽 (mm) :			●	●	●	
C9.5.2.3.1.13	最大拱高 (mm) :			●	●	●	

C9.5.2.3.1.14	最小曲率半径 (mm) :			●	●	●	
C9.5.2.3.1.15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3.1.16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3.1.17	玻璃 CCC 认证标志 的位置:		A	●	●	●	
C9.5.2.3.1.18	玻璃 CCC 认证标志 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3.1.19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3.2	开启式车顶用钢化 玻璃		A	●	●	●	
C9.5.2.3.2.1	公称厚度 (mm) :		A	●	●	●	
C9.5.2.3.2.2	玻璃颜色:			●	●	●	
C9.5.2.3.2.3	装备的天线、电热 线 (有/无) :			●	●	●	
C9.5.2.3.2.4	装备的遮阳带、黑 边 (有/无) :			●	●	●	
C9.5.2.3.2.5	最大展开面积 (m ²):			●	●	●	
C9.5.2.3.2.6	长×宽 (mm) :			●	●	●	
C9.5.2.3.2.7	最大拱高 (mm) :			●	●	●	
C9.5.2.3.2.8	邻边最小夹角 γ°			●	●	●	
C9.5.2.3.2.9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3.2.10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3.2.11	玻璃 CCC 认证标志 的位置:		A	●	●	●	
C9.5.2.3.2.12	玻璃 CCC 认证标志 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3.2.13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3.3	开启式车顶用塑玻 复合材料		A	●	●	●	
C9.5.2.3.3.1	塑料的层数:			●	●	●	
C9.5.2.3.3.2	玻璃的厚度 (mm) :			●	●	●	
C9.5.2.3.3.3	玻璃的特殊处理:	例如: 钢化、半钢化、其他。		●	●	●	
C9.5.2.3.3.4	公称厚度 (mm) :		A	●	●	●	
C9.5.2.3.3.5	作为中间层的塑料			●	●	●	

	层公称厚度 (mm) :						
C9.5.2.3.3.6	作为中间层的塑料层材料:			●	●	●	
C9.5.2.3.3.7	外部塑料层的材料:			●	●	●	
C9.5.2.3.3.8	玻璃的颜色(无色/有色):			●	●	●	
C9.5.2.3.3.9	塑料层的颜色(整体的/部分的):			●	●	●	
C9.5.2.3.3.10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2.3.3.11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2.3.3.12	最大展开面积(m ²):			●	●	●	
C9.5.2.3.3.13	长×宽(mm):			●	●	●	
C9.5.2.3.3.14	最大拱高(mm):			●	●	●	
C9.5.2.3.3.15	最小曲率半径(mm):			●	●	●	
C9.5.2.3.3.16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3.3.17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3.3.18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3.3.19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3.3.20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3.4	开启式车顶用安全中空玻璃		A	●	●	●	
C9.5.2.3.4.1	双层玻璃单元的组成(对称/非对称):			●	●	●	
C9.5.2.3.4.2	空气层的公称厚度(mm):			●	●	●	
C9.5.2.3.4.3	公称厚度(mm):		A	●	●	●	
C9.5.2.3.4.4	玻璃颜色:			●	●	●	
C9.5.2.3.4.5	每片玻璃的材料:			●	●	●	
C9.5.2.3.4.6	密封工艺:			●	●	●	
C9.5.2.3.4.7	产品结构:			●	●	●	
C9.5.2.3.4.8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2.3.4.9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2.3.4.10	最大展开面积（m2）：			●	●	●	
C9.5.2.3.4.11	长×宽（mm）：			●	●	●	
C9.5.2.3.4.12	最大拱高（mm）：			●	●	●	
C9.5.2.3.4.13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3.4.14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3.4.15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3.4.16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3.4.17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4	其它玻璃窗		A	●	●	●	
C9.5.2.4.1	其它玻璃窗用夹层玻璃		A	●	●	●	
C9.5.2.4.1.1	玻璃的层数：			●	●	●	
C9.5.2.4.1.2	中间层层数：			●	●	●	
C9.5.2.4.1.3	公称厚度(mm)：		A	●	●	●	
C9.5.2.4.1.4	中间层的公称厚度(mm)：			●	●	●	
C9.5.2.4.1.5	玻璃的特殊处理：	例如：钢化、半钢化、其他。		●	●	●	
C9.5.2.4.1.6	中间层的材料：			●	●	●	
C9.5.2.4.1.7	中间层的颜色（全部/部分）：			●	●	●	
C9.5.2.4.1.8	玻璃的颜色：			●	●	●	
C9.5.2.4.1.9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2.4.1.10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2.4.1.11	最大展开面积（m2）：			●	●	●	

C9.5.2.4.1.12	长×宽 (mm) :			●	●	●	
C9.5.2.4.1.13	最大拱高 (mm) :			●	●	●	
C9.5.2.4.1.14	最小曲率半径 (mm) :			●	●	●	
C9.5.2.4.1.15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4.1.16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4.1.17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4.1.18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4.1.19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4.2	其它玻璃窗用钢化玻璃		A	●	●	●	
C9.5.2.4.2.1	公称厚度 (mm) :		A	●	●	●	
C9.5.2.4.2.2	玻璃颜色:			●	●	●	
C9.5.2.4.2.3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 (有/无) :			●	●	●	
C9.5.2.4.2.4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 (有/无) :			●	●	●	
C9.5.2.4.2.5	最大展开面积 (m ²):			●	●	●	
C9.5.2.4.2.6	长×宽 (mm) :			●	●	●	
C9.5.2.4.2.7	最大拱高 (mm) :			●	●	●	
C9.5.2.4.2.8	邻边最小夹角 γ°			●	●	●	
C9.5.2.4.2.9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4.2.10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4.2.11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4.2.12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4.2.13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4.3	其它玻璃窗用塑玻复合材料		A	●	●	●	
C9.5.2.4.3.1	塑料的层数:			●	●	●	

C9.5.2.4.3.2	玻璃的厚度 (mm) :			●	●	●	
C9.5.2.4.3.3	玻璃的特殊处理:	例如: 钢化、半钢化、其他。		●	●	●	
C9.5.2.4.3.4	公称厚度 (mm) :		A	●	●	●	
C9.5.2.4.3.5	作为中间层的塑料层公称厚度 (mm) :			●	●	●	
C9.5.2.4.3.6	作为中间层的塑料层材料:			●	●	●	
C9.5.2.4.3.7	外部塑料层的材料:			●	●	●	
C9.5.2.4.3.8	玻璃的颜色 (无色/有色) :			●	●	●	
C9.5.2.4.3.9	塑料层的颜色 (整体的/部分的) :			●	●	●	
C9.5.2.4.3.10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 (有/无) :			●	●	●	
C9.5.2.4.3.11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 (有/无) :			●	●	●	
C9.5.2.4.3.12	最大展开面积 (m ²):			●	●	●	
C9.5.2.4.3.13	长×宽 (mm) :			●	●	●	
C9.5.2.4.3.14	最大拱高 (mm) :			●	●	●	
C9.5.2.4.3.15	最小曲率半径 (mm) :			●	●	●	
C9.5.2.4.3.16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4.3.17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4.3.18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4.3.19	玻璃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4.3.20	玻璃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5.2.4.4	其它玻璃窗用安全中空玻璃		A	●	●	●	
C9.5.2.4.4.1	双层玻璃单元的组成 (对称/非对称):			●	●	●	
C9.5.2.4.4.2	空气层的公称厚度 (mm) :			●	●	●	
C9.5.2.4.4.3	公称厚度 (mm) :		A	●	●	●	
C9.5.2.4.4.4	玻璃颜色:			●	●	●	
C9.5.2.4.4.5	每片玻璃的材料:			●	●	●	

C9.5.2.4.4.6	密封工艺:			●	●	●	
C9.5.2.4.4.7	产品结构:			●	●	●	
C9.5.2.4.4.8	装备的天线、电热线(有/无):			●	●	●	
C9.5.2.4.4.9	装备的遮阳带、黑边(有/无):			●	●	●	
C9.5.2.4.4.10	最大展开面积(m ²):			●	●	●	
C9.5.2.4.4.11	长×宽(mm):			●	●	●	
C9.5.2.4.4.12	最大拱高(mm):			●	●	●	
C9.5.2.4.4.13	可见光透射比:	≥70%或<70%		●	●	●	
C9.5.2.4.4.14	玻璃生产厂名称:		A	●	●	●	
C9.5.2.4.4.15	玻璃CCC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5.2.4.4.16	玻璃CCC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5.2.4.4.17	玻璃CCC证书编号:		A	●	●	●	
9.6	风窗玻璃刮水器		A	●	●	●	
C9.6.0.1	型式:	填写风窗玻璃刮水器的型式,应包括“动力源(电动、气动)、档位、刮刷方向、”。		●	●	●	
C9.6.0.2	型号:	填写风窗玻璃刮水器的型号。	A	●	●	●	
C9.6.0.3	生产厂名称:	填写风窗玻璃刮水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9.6.1	详细的技术说明(包括照片或图样):	提供风窗玻璃刮水器安装后的照片或装配图样,并说明在发动机仓内安装有哪些部件。		●	●	●	
9.6.2	刮片数:	填写风窗玻璃刮水器的刮片数。	A	●	●	●	
9.6.3	任何限制或安装条件(若有):	填写风窗玻璃刮水器的限制或安装条件的要求。		●	●	●	
9.7	风窗玻璃洗涤器		A	●	●	●	
C9.7.0.1	型式:	填写风窗玻璃洗涤器水泵的型式,例如:“离心式水泵”等。		●	●	●	

C9.7.0.2	型号:	填写风窗玻璃洗涤器的型号。	A	●	●	●	
C9.7.0.3	生产厂名称:	填写风窗玻璃洗涤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9.7.0.4	洗涤器喷嘴数:	填写风窗玻璃洗涤器的喷嘴数。	A	●	●	●	
C9.7.0.5	洗涤器储液罐型号:	填写风窗玻璃洗涤器的储液罐型号。	A	●	●	●	
C9.7.0.6	洗涤器储液罐容积 (l):	填写风窗玻璃洗涤器的储液罐容积。	A	●	●	●	
C9.7.0.7	洗涤器储液罐生产厂名称:	填写风窗玻璃洗涤器的储液罐生产厂名称。	A	●	●	●	
9.7.1	详细的技术说明 (包括照片或图样):	提供风窗玻璃洗涤器安装后的照片或装配图样, 并说明在发动机仓内安装有哪此部件。		●	●	●	
9.7.2	操作方法:	填写风窗玻璃洗涤器的操作方法, 例如: “按钮式”、“操纵杆式”等。		●	●	●	
9.7.3	任何限制或安装条件:	填写风窗玻璃洗涤器的限制或安装条件的要求。		●	●	●	
9.8	除霜和除雾			●	●	●	
9.8.1	详细的技术说明 (包括照片或图样):	提供除霜和除雾装置安装后的照片或装配图样, 包括出风口布置图等。		●	●	●	
9.8.2	最大耗电量(kW):	填写除霜和除雾装置中暖风电机的最大耗电量。		●	●	●	
C9.8.3	型式:	填写除霜和除雾装置的型式, 例如: “暖风加热式”、“电加热式”等。		●	●	●	
C9.8.4	暖风电机		A	●	●	●	
C9.8.4.1	暖风电机型号:	填写暖风电机型号。	A	●	●	●	
C9.8.4.2	暖风电机商标:	填写暖风电机商标。	A	●	●	●	
C9.8.4.3	暖风电机生产厂名称:	填写暖风电机生产厂名称。	A	●	●	●	
C9.8.5	除雾装置最大通风流量 (m ³ /h):	填写除雾装置最大通风量。		●	●	●	
C9.8.6	除雾装置的额定电压 (V):	填写除雾装置的额定电压。		●	●	●	
C9.8.7	A 区面积 (mm ²):	填写 A 区面积。		●	●	●	
C9.8.8	B 区面积 (mm ²):	填写 B 区面积。		●	●	●	
9.9	后视镜		A	●	●	●	
9.9.1	外后视镜		A	●	●	●	
9.9.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外后视镜的生产厂名称。	A	●	●	●	

9.9.1.2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外后视镜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9.9.1.3	型号:	填写外后视镜的型号。	A	●	●	●	
9.9.1.4	表示与车身相对位置的图样, 应包括外伸量、下缘离地高度等参数:	提供外后视镜与车身相对位置的图样, 应包括外伸量、下缘离地高度等参数。		●	●	●	
9.9.1.5	安装方法细节, 包括车辆结构上与其连接的部分:	填写外后视镜安装方法的说明, 包括车辆结构上与其连接的部分。		●	●	●	
9.9.1.6	可能影响后视野的选装件 (若有):	填写可能影响后视野的选装件名称及型号。		●	●	●	
9.9.1.7	调节装置的电器部件的简要说明 (若有):	填写外后视镜调节装置电器部件的简要说明。		●	●	●	
C9.9.1.8	调整方式:	填写外后视镜的调整方式, 例如: “机械式”、“电动式”等。	A	●	●	●	
C9.9.1.9	类型:	填写外后视镜的类型。例如: “主后视镜”、“广角后视镜”“补盲后视镜”等。		●	●	●	
C9.9.1.10	曲率半径(mm):	填写外后视镜的曲率半径。		●	●	●	
C9.9.1.11	形状:	填写外后视镜的形状。		●	●	●	
C9.9.1.12	型式:	填写外后视镜的型式。		●	●	●	
C9.9.1.13	数量:	填写外后视镜的数量。	A	●	●	●	
C9.9.1.14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外后视镜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9.1.15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外后视镜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9.9.2	除了外后视镜外的其它装置		A	●	●	●	
C9.9.2.0.1	内后视镜		A	●	●	●	
C9.9.2.0.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内后视镜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9.9.2.0.1.2	曲率半径(mm):	填写内后视镜的曲率半径。		●	●	●	
C9.9.2.0.1.3	形状:	填写内后视镜的形状。		●	●	●	
C9.9.2.0.1.4	内后视镜型号:	填写内后视镜的型号。	A	●	●	●	
C9.9.2.0.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内后视镜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9.2.0.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内后视镜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9.2.0.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	填写内后视镜的 CCC 认证标志	A	●	●	●	

	定方法:	的固定方法。					
9.9.2.1	监视器型式和特征 (装置的详细描述) (若有)			●	●	●	
9.9.2.1.1	监视器装置,发现 距离(mm)、对比度、 亮度范围、闪光修 正、显示特性(黑 白、彩色)、图像重 复频率、监视器的 亮度延伸:	填写监视器装置的特征参数, 应包括发现距离(mm)、对比 度、亮度范围、闪光修正、显 示特性(黑白、彩色)、图像重 复频率、监视器的亮度延伸。		●	●	●	
9.9.2.1.2	用于识别完整装置 的图样:	提供监视器安装位置的图样。		●	●	●	
9.10	内饰件		A	●	●	●	
9.10.1	乘客的内部保护	指内部凸出物		●	●	●	
9.10.1.1	表示附加安装部分 位置的捕捉图或照 片:	参照 GB11552 标准,提供内部 凸出物在车内位置的示意图 或照片。		●	●	●	
9.10.1.2	显示基准线,包括 免除区域的照片或 图样:	参照 GB11552 标准附录 A,提 供显示基准线的照片或图样, 应包括免除区域。		●	●	●	
9.10.1.3	内饰件的照片,应 包括乘客舱内各零 部件、操纵件的布 置、车顶和活动车 顶、靠背、座椅及 座椅的后部(不包 括内后视镜):	提供内饰件的照片,应包括乘 客舱内各零部件、操纵件的布 置、车顶和活动车顶、靠背、 座椅及座椅的后部(不包括内 后视镜)。		●	●	●	
9.10.2	操纵件、信号装置 和指示器的布置和 识别标志			●	●	●	
9.10.2.1	操纵件、信号装置 和指示器的布置照 片或图样:	提供操纵件、信号装置和指示 器的布置照片或图样。		●	●	●	
9.10.2.2	操纵件、信号装置 和指示器的识别标 志的照片或图样:	提供操纵件、信号装置和指示 器的识别标志的照片或图样。		●	●	●	
9.10.2.3	一览表			●	●	●	
	按规定,车辆装有 下列操纵件、指示 器和信号装置:			●	●	●	
	如果安装的操纵 件、信号装置和指 示器其识别标志是			●	●	●	

	法定的,应采用表中符号						
C9.10.2.4	组合开关		A	●	●	●	
C9.10.2.4.1	组合开关型号:		A	●	●	●	
C9.10.2.4.2	组合开关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9.10.2.5	组合仪表			●	●	●	
C9.10.2.5.1	组合仪表型号:			●	●	●	
C9.10.2.5.2	组合仪表的生产厂名称:			●	●	●	
9.10.3	座椅		A	●	●	●	
9.10.3.0.1	对于作为零部件单独进行 CCC 型式认证的座椅(若适用)		A	●	●	●	
C9.10.3.0.1.1	商标:	填写座椅的商标。	A	●	●	●	
9.10.3.0.2	座椅类型:	填写座椅的类型,应包括“单人座椅或长条座椅、固定或可调、固定靠背或可调靠背、防颠靠背或倾斜靠背”等。	A	●	●	●	
C9.10.3.0.3	型号:	填写座椅的型号。	A	●	●	●	
C9.10.3.0.4	生产厂名称:	填写座椅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9.10.3.0.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座椅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10.3.0.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座椅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10.3.0.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座椅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9.10.3.3	质量			●	●	●	
C9.10.3.3.1	座椅总成质量(kg):	填写座椅总成的质量。		●	●	●	
C9.10.3.3.2	座椅靠背质量(kg):	填写座椅靠背的质量。		●	●	●	
9.10.3.4	对于不是作为零部件单独进行 CCC 型式认证的座椅,给出如下说明和图样			●	●	●	

9.10.3.4.1	座椅及其固定装置:	提供座椅及其固定装置说明或图样。		●	●	●	
9.10.3.4.2	调整系统:	填写座椅调整系统的说明。		●	●	●	
9.10.3.4.3	位置和锁定装置:	提供座椅位置和锁定装置的说明和图样。		●	●	●	
9.10.3.4.4	座椅安全带固定点(仅适用于安全带固定点在座椅上):	对于安全带固定点在座椅上时,提供座椅安全带固定点的说明或图样。		●	●	●	
9.10.3.4.5	车辆上用作固定装置的部件:	提供座椅固定装置本身的零部件图样。		●	●	●	
9.10.3.4.6	车辆座椅固定装置与固定装置之间的最小间距(仅适用于M2或M3类车辆)(mm):	对于M2或M3类车辆,填写车辆座椅固定装置与固定装置之间的最小间距。			●		
9.10.3.4.7.1	是否做过座椅强度试验:	填写是否做过座椅强度试验,例如:“是”或“否”。		●	●	●	
9.10.3.4.7.2	经过能量损耗试验的座椅靠背后部面积的图纸:	提供经过靠背吸能试验的座椅靠背后部面积的图纸。		●	●	●	
9.10.3.6	座椅靠背设计角			●	●	●	
9.10.3.6.1	驾驶员座椅(度):	填写驾驶员座椅的靠背设计角。		●	●	●	
9.10.3.6.2	非驾驶员座椅(度):	填写除驾驶员座椅之外其它座椅的靠背设计角。		●	●	●	
9.10.3.7	座椅调整范围			●	●	●	
9.10.3.7.1	驾驶员座椅			●	●	●	
C9.10.3.7.1.1	上下调整范围(mm):	填写驾驶员座椅的上下调整范围。		●	●	●	
C9.10.3.7.1.2	左右调整范围(mm):	填写驾驶员座椅的左右调整范围。		●	●	●	
C9.10.3.7.1.3	前后调整范围(mm):	填写驾驶员座椅的前后调整范围。		●	●	●	
9.10.3.7.2	非驾驶员座椅			●	●	●	
C9.10.3.7.2.1	上下调整范围(mm):	填写除驾驶员座椅之外其它座椅的上下调整范围。		●	●	●	

C9.10.3.7.2.2	左右调整范围 (mm):	填写除驾驶员座椅之外其它座椅的左右调整范围。		●	●	●	
C9.10.3.7.2.3	前后调整范围 (mm):	填写除驾驶员座椅之外其它座椅的前后调整范围。		●	●	●	
9.10.3.1	数量:	填写座椅的数量,若多种座椅数量的配置,应分别填写。	A	●	●	●	
C9.10.3.1.1	第一排座椅数量:	填写第一排座椅的数量。	A	●	●	●	
9.10.3.2	提供座椅位置和布置示意图:	提供座椅位置和布置的示意图,不同的座椅布置情况需分别提供布置示意图,在示意图中注明每种座椅的型号及相应位置。		●	●	●	
9.10.3.2.1	座椅位置数(含驾驶员座):	填写座椅位置数。	A	●	●	●	
C9.10.3.2.1.1	座位布置方式:	填写座位的布置方式。例如:填写座位的布置方式。例如:前2,后3。	A	●			
9.10.3.2.2	是否有仅在车辆停止时使用的座椅:	填写是否有仅在车辆停止时使用的座椅,例如:“是”、“否”。		●	●		
9.10.3.2.3	折叠式座椅数量(若有):	填写折叠式座椅的数量。	A	●	●		
9.10.3.2.4	M2和M3类车辆的站立位置数量(若有):	填写M2和M3类车辆站立位置的数量。			●		
9.10.3.2.5	M2和M3类车辆的轮椅位置数量(若有):	填写M2和M3类车辆轮椅位置的数量。			●		
9.10.3.5	R点的坐标或图样			●	●	●	
9.10.3.5.1	驾驶员座椅(x, y, z):	填写驾驶员座椅的R点坐标。		●	●	●	
9.10.3.5.2	所有其它座椅(x, y, z):	填写除驾驶员座椅之外其它座椅的R点坐标。		●	●	●	
C9.10.3.5.3	原点位置:	填写原点位置的说明。		●	●	●	
9.10.4	头枕		A	●	●	●	
C9.10.4.0.1	型号:	填写头枕的型号。	A	●	●	●	
C9.10.4.0.2	头枕高度(mm):	填写头枕的头枕高度。		●	●	●	

C9.10.4.0.3	头枕宽度(mm):	填写头枕的头枕宽度。		●	●	●	
C9.10.4.0.4	生产厂名称:	填写头枕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9.10.4.0.5	数量:	填写该型号头枕的装车数量。		●	●	●	
9.10.4.1	头枕型式:	填写头枕的型式。		●	●	●	
9.10.4.2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头枕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10.4.2.1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头枕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10.4.2.2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头枕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9.10.4.3	对未认证的头枕			●	●	●	
9.10.4.3.1	详细说明头枕,特别是衬垫的材料性质(若有):	填写头枕软垫的材料性质。		●	●	●	
C9.10.4.3.1.1	支撑和固定件的位置示意图:	提供头枕支撑和固定件的位置示意图。		●	●	●	
9.10.4.3.2	对单独式头枕			●	●	●	
9.10.4.3.2.1	提供头枕固定的结构示意图:	提供头枕固定的结构示意图。		●	●	●	
9.10.4.3.2.2	构成头枕的主要部件的尺寸图:	提供构成头枕的主要部件的尺寸图。		●	●	●	
9.10.5	乘员舱加热系统			●	●	●	
9.10.5.1	如果加热系统利用发动机冷却液的热量,则对加热系统进行简单说明:	如果加热系统利用发动机冷却液的热量,则对加热系统进行简单说明,应包括出风口布置,风量控制等。		●	●	●	
9.10.5.2	如果发动机利用冷却空气或排气作为加热源,则下述内容进行描述			●	●	●	
9.10.5.2.1	加热系统的布置图,表示它在车辆中的位置:	提供加热系统的布置图,应能够表示它在车辆中的位置。		●	●	●	
9.10.5.2.2	对于利用排气加热的加热系统,提供热交换器布置图,或对于利用发动机冷却空气加热的加热系统,提供热交换处示意图:	对于利用排气加热的加热系统,提供热交换器的布置图;或对于利用发动机冷却空气加热的加热系统,提供热交换处的示意图。		●	●	●	
9.10.5.2.2.1	排气加热器型号:	填写排气加热器的型号。		●	●	●	
9.10.5.2.3	热交换器或发生热交换的部件的剖面图,应包括壁厚、所	提供热交换器或发生热交换的部件的剖面图,应包括壁厚、所用材料和表面特点。		●	●	●	

	用材料和表面特点:						
9.10.5.2.4	应进一步给出加热系统重要部件的技术规范,如加热器风扇,有关它们的构造方法和技术数据:	填写加热系统重要部件的技术规范,例如:“加热器风扇的技术指标”等。		●	●	●	
9.10.5.3	简要描述燃烧加热系统和自动控制系统			●	●	●	
9.10.5.3.1	燃烧加热器、进气系统、排气系统、燃油箱、供油供给系统(包括阀)和各电气线路的布置及位置图:	提供燃烧加热器、进气系统、排气系统、燃油箱、供油供给系统(包括阀)和各电气线路的布置及位置图。		●	●	●	
9.10.5.4	最大耗电量(kW):	填写乘员舱加热系统的最大耗电量。		●	●	●	
9.10.6	发生碰撞时,影响转向机构动作的部件			●	●	●	
9.10.6.1	有关结构、尺寸、线路和转向操纵件前车辆零件的材料,包括在发生碰撞时,用来吸收能量防止影响转向操纵的那些部件的详细说明,包括照片或图样:	填写企业设计时定义的用来吸收能量以防止影响转向操纵的那些部件的详细说明,包括照片或图样。		●	●	●	
9.10.6.2	除9.10.6.1参数项之外的那些车辆部件的照片或图样,它们在发生碰撞时,会影响转向机构动作(由制造商确定,并征得检验机构同意):	提供除9.10.6.1参数项之外的那些车辆部件的照片或图样,它们在发生碰撞时,会影响转向机构动作(由制造商确定,并征得检验机构同意)。		●	●	●	
9.10.7	内饰材料的燃烧特性		A	●	●	●	

9.10.7.1	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		A	●	●	●	
C9.10.7.1.0	型号: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的型号。	A	●	●	●	
9.10.7.1.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10.7.1.1.1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10.7.1.1.2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9.10.7.1.2	对于未经认证的材料		A	●	●	●	
C9.10.7.1.2.0	型号: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的型号。	A	●	●	●	
9.10.7.1.2.1	基本材料名称: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的名称,例如:“涤纶”、“聚胺脂”、“皮革”、“布”、“PVC”等。	A	●	●	●	
9.10.7.1.2.2	复合材料的层数: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复合材料的层数。		●	●	●	
9.10.7.1.2.3	涂层型式: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的涂层型式,例如:“热压”、“吸塑”、“高频热合”等。		●	●	●	
9.10.7.1.2.4	最大厚度(mm):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的最大厚度。		●	●	●	
C9.10.7.1.2.4.1	最小厚度(mm):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的厚度。		●	●	●	
C9.10.7.1.2.5	生产厂名称:	填写用于车顶内衬的材料的生产厂名称。	A	●	●	●	
9.10.7.2	用于后围和侧围的材料		A	●	●	●	
C9.10.7.2.0	型号: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材料型号。	A	●	●	●	
9.10.7.2.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材料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10.7.2.1.1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材料 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10.7.2.1.2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材料 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9.10.7.2.2	对于未经认证的材料		A	●	●	●	
C9.10.7.2.2.0	型号: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材料 的型号。	A	●	●	●	
9.10.7.2.2.1	基本材料名称: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材料 的名称,例如:“涤纶”、“聚 胺脂”、“皮革”、“布”、 “PVC”等。	A	●	●	●	
9.10.7.2.2.2	复合材料层数: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复合 材料的层数。		●	●	●	
9.10.7.2.2.3	涂层型式: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材料 的涂层型式,例如:“热压”、 “吸塑”、“高频热合”等。		●	●	●	
9.10.7.2.2.4	最大厚度(mm):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材料 的最大厚度。		●	●	●	
C9.10.7.2.2.4 .1	最小厚度(mm):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材料 的最小厚度。		●	●	●	
C9.10.7.2.2.5	生产厂名称:	填写用于后壁和侧壁的材料 的生产厂名称。	A	●	●	●	
9.10.7.3	用于地板的材料		A	●	●	●	
C9.10.7.3.0	型号:	填写用于地板的材料型号。	A	●	●	●	
9.10.7.3.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用于地板的材料 CCC 证 书编号。	A	●	●	●	
C9.10.7.3.1.1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用于地板的材料 CCC 认 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10.7.3.1.2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用于地板的材料 CCC 认 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9.10.7.3.2	对于未经认证的材料		A	●	●	●	
C9.10.7.3.2.0	型号:	填写用于地板的材料型号。	A	●	●	●	
9.10.7.3.2.1	基本材料名称:	填写用于地板的材料名称, 例如:“涤纶”、“聚胺脂”、 “皮革”、“布”、“PVC” 等。	A	●	●	●	
9.10.7.3.2.2	复合材料层数:	填写用于地板的复合材料的		●	●	●	

		层数。					
9.10.7.3.2.3	涂层型式:	填写用于地板的材料的涂层型式,例如:“热压”、“吸塑”、“高频热合”等。		●	●	●	
9.10.7.3.2.4	最大厚度(mm):	填写用于地板的材料的最大厚度。		●	●	●	
C9.10.7.3.2.4.1	最小厚度(mm):	填写用于地板的材料的的最小厚度。		●	●	●	
C9.10.7.3.2.5	生产厂名称:	填写用于地板的材料的的生产厂名称。	A	●	●	●	
9.10.7.4	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		A	●	●	●	
C9.10.7.4.0	型号: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的型号。	A	●	●	●	
9.10.7.4.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的CCC 证书编号。	A	●	●	●	
C9.10.7.4.1.1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的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10.7.4.1.2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的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9.10.7.4.2	对于未经认证的材料		A	●	●	●	
C9.10.7.4.2.0	型号: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的型号。	A	●	●	●	
9.10.7.4.2.1	基本材料名称: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的名称,例如:“涤纶”、“聚氨酯”、“皮革”、“布”、“PVC”等。	A	●	●	●	
9.10.7.4.2.2	复合材料层数: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复合材料的层数。		●	●	●	
9.10.7.4.2.3	涂层型式: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的涂层型式,例如:“热压”、“吸塑”、“高频热合”等。		●	●	●	
9.10.7.4.2.4	最大厚度(mm):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的最大厚度。		●	●	●	
C9.10.7.4.2.4.1	最小厚度(mm):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的的最小厚度。		●	●	●	
C9.10.7.4.2.5	生产厂名称:	填写用于座椅蒙皮的材料的的生产厂名称。	A	●	●	●	

9.10.7.5	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		A	●	●	●	
C9.10.7.5.0	型号: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的型号。	A	●	●	●	
9.10.7.5.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10.7.5.1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10.7.5.2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9.10.7.5.2	对于未经认证的材料		A	●	●	●	
C9.10.7.5.2.0	型号: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的型号。	A	●	●	●	
9.10.7.5.2.1	基本材料名称: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的名称,例如:“涤纶”、“聚胺脂”、“皮革”、“布”、“PVC”等。	A	●	●	●	
9.10.7.5.2.2	复合材料层数: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复合材料的层数。		●	●	●	
9.10.7.5.2.3	涂层型式: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的涂层型式,例如:“热压”、“吸塑”、“高频热合”等。		●	●	●	
9.10.7.5.2.4	最大厚度(mm):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的最大厚度。		●	●	●	
C9.10.7.5.2.4.1	最小厚度(mm):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的最小厚度。		●	●	●	
C9.10.7.5.2.5	生产厂名称:	填写用于加热管和通风管的材料的生产厂名称。	A	●	●	●	
9.10.7.6	用于行李架的材料		A		●	●	
C9.10.7.6.0	型号: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材料的型号。	A		●	●	

9.10.7.6.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材料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C9.10.7.6.1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材料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C9.10.7.6.2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材料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9.10.7.6.2	对于未经认证的材料		A		●	●	
C9.10.7.6.2.0	型号: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材料的型号。	A		●	●	
9.10.7.6.2.1	基本材料名称: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材料名称, 例如: “涤纶”、“聚胺脂”、“皮革”、“布”、“PVC”等。	A		●	●	
9.10.7.6.2.2	复合材料层数: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复合材料的层数。			●	●	
9.10.7.6.2.3	涂层型式: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材料的涂层型式, 例如: “热压”、“吸塑”、“高频热合”等。			●	●	
9.10.7.6.2.4	最大厚度(mm):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材料的最大厚度。			●	●	
C9.10.7.6.2.4.1	最小厚度(mm):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材料的最小厚度。			●	●	
C9.10.7.6.2.5	生产厂名称:	填写用于行李架的材料的生产厂名称。	A		●	●	
C9.10.7.7	门内护板		A		●	●	●
C9.10.7.7.1	型号: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材料的型号。	A		●	●	●
C9.10.7.7.2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材料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9.10.7.7.3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材料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10.7.7.4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材料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9.10.7.7.5	对于未经认证的材料		A		●	●	●
C9.10.7.7.5.1	型号: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材料的型号。	A		●	●	●

C9.10.7.7.5.2	基本材料名称: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材料的名称,例如:“涤纶”、“聚胺脂”、“皮革”、“布”、“PVC”等。	A	●	●	●	
C9.10.7.7.5.3	复合材料层数: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复合材料的层数。		●	●	●	
C9.10.7.7.5.4	涂层型式: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材料的涂层型式,例如:“热压”、“吸塑”、“高频热合”等。		●	●	●	
C9.10.7.7.5.5	最大厚度(mm):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材料的最大厚度。		●	●	●	
C9.10.7.7.5.6	最小厚度(mm):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材料的最小厚度。		●	●	●	
C9.10.7.7.5.7	生产厂名称:	填写用于门内护板的材料的生产厂名称。	A	●	●	●	
9.10.7.7	用于其它方面的材料		A	●	●	●	
C9.10.7.7.0	型号: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型号。	A	●	●	●	
9.10.7.7.1	预计用途: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材料的预计用途。	A	●	●	●	
9.10.7.7.2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材料的CCC 证书编号。	A	●	●	●	
C9.10.7.7.2.1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材料的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9.10.7.7.2.2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材料的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9.10.7.7.3	对于未经认证的材料		A	●	●	●	
C9.10.7.7.3.0	型号: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型号。	A	●	●	●	
9.10.7.7.3.1	基本材料名称: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材料的名称,例如:“涤纶”、“聚胺脂”、“皮革”、“布”、“PVC”等。	A	●	●	●	
9.10.7.7.3.2	复合材料层数: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复合材料的层数。		●	●	●	
9.10.7.7.3.3	涂层型式: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材料的涂层型式,例如:“热压”、“吸塑”、“高频热合”等。		●	●	●	
9.10.7.7.3.4	最大厚度(mm):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材料的最大厚度。		●	●	●	

C9.10.7.7.3.4 .1	最小厚度(mm):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材料的最小厚度。		●	●	●	
C9.10.7.7.3.5	生产厂名称名称:	填写用于其它方面的材料的生产厂名称。	A	●	●	●	
9.10.7.8	非单独 CCC 认证的零部件			●	●	●	
9.10.7.8.2	作为随整车进行 CCC 认证的内饰件清单:	提供作为随整车进行 CCC 认证的内饰件清单。		●	●	●	
9.10.8	空调系统中所用的制冷剂:	填写空调系统中所用的制冷剂型号。	A	●	●	●	
9.10.8.1	空调系统结构上是否包含全球变暖指数高于 150 的含氟温室气体:	填写空调系统结构上是否包含全球变暖指数高于 150 的含氟温室气体, 例如: “是”、“否”。		●	●	●	
9.10.8.2	如果是, 填写下列各项			●	●	●	
9.10.8.2.1	空调系统图和简述, 包括基准号或零件号, 以及泄漏零部件的材料:	提供空调系统图和简述, 包括基准号或零件号, 以及泄漏零部件的材料。		●	●	●	
9.10.8.2.2	空调系统的泄漏量 (克/年):	填写空调系统的泄漏量。		●	●	●	
9.10.8.2.3	在零部件试验时: 列出各种泄漏零部件, 包括相应的基准号或零件号和材料, 还包括它们各自的年泄漏量, 以及有关试验的信息 (例如: 试验报告号等):	对于零部件试验时, 提供各种泄漏零部件清单, 包括相应的基准号或零件号和材料, 还包括它们各自的年泄漏量, 以及有关试验的信息 (例如: 试验报告号等)。		●	●	●	
9.10.8.2.4	在车辆试验时: 系统零部件的基准号或零件号和材料, 以及有关试验的信息 (例如: 试验报告号等):	对于车辆试验时, 提供系统零部件的基准号或零件号和材料, 以及有关试验的信息 (例如: 试验报告号等)。		●	●	●	
9.10.8.3	整个系统的总泄漏量 (克/年):	填写整个空调系统的总泄漏量。		●	●	●	
9.11	外部凸出物			●	●	●	
9.11.1	表示附加安装部分一般布置的图样或照片:	提供附加安装部分一般布置的图样或照片。例如: 附加安装的扰流板、喷水器等。		●	●	●	

9.11.2	有关的图样或照片,如:门窗立柱、进气口格栅、风窗玻璃刮水器、雨水槽、手把、滑轨、折叶、门铰链和门锁、挂钩、吊环、装饰物、标记、生产厂标记和凹座,以及其它外部凸出物和可能被认为危险件的外表面部件(如照明设备)。必要时,附上详细的尺寸或文字:	提供门窗立柱、进气口格栅、风窗玻璃刮水器、雨水槽、手把、滑轨、折叶、门铰链和门锁、挂钩、吊环、装饰物、标记、生产厂标记和凹座,以及其它外部凸出物和可能被认为危险件的外表面部件(如照明设备)的图样或照片,必要时,附上详细的尺寸或文字。		●	●	●	
9.11.3	外表面零件图:	参照 GB11566 或 GB20182 标准,提供外表面零件图。		●	●	●	
9.11.4	保险杠的图样:	提供保险杠的图样。		●	●	●	
9.11.5	底线高度图:	参照 GB11566 或 GB20182 标准,提供底线高度图。		●	●	●	
9.12	安全带及其它约束系统		A	●	●	●	
9.12.1	安全带和约束系统的数量和位置,以及所装用的座椅的数量和位置		A	●	●	●	
9.12.2	辅助约束系统的性质和位置	在下表中填写相关装置的型号。	A	●	●	●	
C9.12.2.0.1	安全气囊		A	●	●	●	
C9.12.2.0.1.1	前气囊		A	●	●	●	
C9.12.2.0.1.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前气囊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9.12.2.0.1.1.2	商标:	填写前气囊的商标。	A	●	●	●	
C9.12.2.0.1.1.4	型号:	填写前气囊的型号。	A	●	●	●	
C9.12.2.0.1.1.5	容积 (l):	填写前气囊的容积。		●	●	●	
C9.12.2.0.1.1.6	安装位置:	填写前气囊的安装位置,例如:“方向盘”、“A柱”、“仪表台”等。	A	●	●	●	
C9.12.2.0.1.1	启动方式:	填写前气囊的启动方式,例		●	●	●	

.7		如：“一级起爆”、“二级起爆”等。					
C9.12.2.0.1.1.8	气囊完全膨胀所需时间(ms)：	填写前气囊完全膨胀所需时间(ms)：		●	●	●	
C9.12.2.0.1.1.9	驾驶员气囊完全膨胀时，最大膨胀点到转向盘的轮缘下端的水平距离在车辆纵向铅垂平面上的投影(mm)：	填写气囊完全膨胀时，最大膨胀点到转向盘的轮缘下端的水平距离在车辆纵向铅垂平面上的投影。		●	●	●	
C9.12.2.0.1.2	侧气囊		A	●	●	●	
C9.12.2.0.1.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侧气囊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9.12.2.0.1.2.2	商标：	填写侧气囊的商标。	A	●	●	●	
C9.12.2.0.1.2.4	型号：	填写侧气囊的型号。	A	●	●	●	
C9.12.2.0.1.2.5	容积(l)：	填写侧气囊的容积。		●	●	●	
C9.12.2.0.1.2.6	安装位置：	填写侧气囊的安装位置，例如：“车门内侧”等。	A	●	●	●	
C9.12.2.0.1.2.7	启动方式：	填写侧气囊的启动方式，例如：“一级起爆”、“二级起爆”等。		●	●	●	
C9.12.2.0.1.3	其它气囊		A	●	●	●	
C9.12.2.0.1.3.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其它气囊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9.12.2.0.1.3.2	商标：	填写其它气囊的商标。	A	●	●	●	
C9.12.2.0.1.3.4	型号：	填写其它气囊的型号。	A	●	●	●	
C9.12.2.0.1.3.5	容积(l)：	填写其它气囊的容积。		●	●	●	
C9.12.2.0.1.3.6	安装位置：	填写其它气囊的安装位置，例如：“方向盘”、“A柱”、“仪表台”等。	A	●	●	●	
C9.12.2.0.1.3.7	启动方式：	填写其它气囊的启动方式，例如：“一级起爆”、“二级起爆”等。		●	●	●	
9.12.4	电气或电子零部件的简述(若有)：	填写安全带及其它约束系统电气或电子零部件的名称。		●	●	●	
9.12.6	关于儿童约束装置的补充资料(若有)			●	●		
9.12.6.1	类型：	填写儿童约束装置的类型。		●	●		

9.12.6.2	质量(kg):	填写儿童约束装置的质量。		●	●		
9.12.6.3	前向儿童约束装置/后向儿童约束装置/手提式婴儿床	选择是哪种约束装置。		●	●		
9.12.6.4	整体/非整体/部分/辅助缓冲垫	选择是哪种型式。		●	●		
9.12.6.5	安全带型式:(成人)三点式安全带/(成人)腰带	选择用于固定儿童座椅的安全带型式。		●	●		
9.12.6.6	其它特性:座椅总成/碰撞护罩	填写儿童约束装置的其他特性,如座椅总成、碰撞护罩等。		●	●		
9.13	安全带固定点		A	●	●	●	
9.13.1	车身照片或图样,需显示实际和有效的固定点的位置和尺寸,应包括R点位置:	提供车身照片或图样,需显示实际和有效的固定点的位置和尺寸,应包括R点位置。		●	●	●	
9.13.2	安全带固定点以及固定点处车辆结构的图样,并指出所用的材料:	提供安全带固定点以及固定点处车辆结构的图样,并指出所用的材料。		●	●	●	
9.13.3	安全带固定点的说明:			●	●	●	
9.13.4	对于特殊安全带,其安全带固定点的说明:	对于特殊安全带,填写其安全带固定点的说明,例如:“安全带固定点位于座椅靠背”、“固定点与耗能装置合并在一起”等。		●	●	●	
C9.13.5	是否具有ISOFIX固定点系统:	填写是否具有ISOFIX固定点系统。	A	●			
C9.13.6	是否具有上拉带固定点:	填写是否具有上拉带固定点。	A	●			
9.14	安装牌照板的空间(或给出范围,或提供图样)			●	●	●	●
C9.14.1	前牌照板的空间	提供前牌照板安装空间的图样。	A	●	●	●	
C9.14.1.1	上边缘离路面的高度(mm):	填写前牌照板上边缘离路面的高度。	A	●	●	●	
C9.14.1.2	下边缘离路面的高度(mm):	填写前牌照板下边缘离路面的高度。	A	●	●	●	
C9.14.1.3	中心线离车辆纵向	填写前牌照中心线离车辆纵向	A	●	●	●	

	中间平面的距离 (mm):	向中间平面的距离。					
C9.14.1.4	离车辆右边缘的距 离(mm):	填写前牌照离车辆右边缘 的距离。	A	●	●	●	
C9.14.1.5	尺寸(长×宽) (mm):	填写前牌照的尺寸(长×宽)。		●	●	●	
C9.14.1.6	平面相对于铅垂面 的倾斜度(度):	填写前牌照平面相对于铅垂 面的倾斜度。		●	●	●	
C9.14.1.7	在水平面内的能见 角度(度):	参照 GB15741 标准第 6 条的规 定, 填写前牌照在水平面内的 能见角度。		●	●	●	
C9.14.2	后牌照板的空间	提供后牌照板安装空间的图 样。	A	●	●	●	●
C9.14.2.1	上边缘离路面的高 度(mm):	填写后牌照板上边缘离路面 的高度。	A	●	●	●	●
C9.14.2.2	下边缘离路面的高 度(mm):	填写后牌照板下边缘离路面 的高度。	A	●	●	●	●
C9.14.2.3	中心线离车辆纵向 中间平面的距离 (mm):	填写后牌照中心线离车辆纵 向中间平面的距离。	A	●	●	●	●
C9.14.2.4	离车辆左边缘的距 离(mm):	填写后牌照离车辆左边缘的 距离。	A	●	●	●	●
C9.14.2.5	尺寸(长×宽) (mm):	填写后牌照的尺寸(长×宽)。		●	●	●	●
C9.14.2.6	平面对垂直面的倾 斜度(度):	填写后牌照平面相对于铅垂 面的倾斜度。		●	●	●	●
C9.14.2.7	在水平面内的能见 角度(度):	参照 GB15741 标准第 6 条的规 定, 填写后牌照在水平面内的 能见角度。		●	●	●	●
9.15	有无后下部防护装 置(不适用于 M 类 和 N1 类车辆):	填写有无后下部防护装置, 例 如: “有”或“无”。(不适 用于 M 类和 N1 类车辆)	A			●	●
9.15.1	与后下部防护装置 有关的车辆部件的 图样, 即车辆或底 盘连同最后车轴的 位置和安装图样、 后下部防护装置的 安装和装配图, 如 果后下部防护装置 不是一个专门装 置, 图样必须清楚 地表示出所要求的 尺寸:	提供与后下部防护装置有关 的车辆部件的图样, 即车辆或 底盘连同最后车轴的位置和 安装图样、后下部防护装置的 安装和装配图, 如果后下部防 护装置不是一个专门装置, 图 样必须清楚地表示出所要求 的尺寸。				●	●

9.15.2	如果是一个专门装置,提供后下部防护装置的图样(包括安装和装配图):	如果后下部防护装置是一个专门装置,提供后下部防护装置的图样,应包括安装和装配图。					●	●
9.15.4	后下部防护装置的具体说明		A				●	●
9.15.4.1	宽度(mm):	填写后下部防护装置的宽度。	A				●	●
9.15.4.2	连接方法:	填写后下部防护装置的连接方法,例如:“焊接”、“铆接”、“螺栓连接”等。	A				●	●
C9.15.4.3	截面高度(mm):	填写后下部防护装置的截面高度。	A				●	●
C9.15.4.4	离地高度(mm):	填写后下部防护装置的离地高度。	A				●	●
C9.15.4.5	与车辆最后端的距离(mm):	填写后下部防护装置与车辆最后端的距离。	A				●	●
9.15.5	材料:	填写后下部防护装置所使用的材料。					●	●
9.15.6	装置使用限制(若有):	填写后下部防护装置使用或安装的限制条件。					●	●
9.16	护轮板(仅适用于M1类车辆)					●		
9.16.1	简要说明车辆的护轮板是独立部件,还是车身的一部分:	填写车辆的护轮板是“独立部件”,还是“车身的一部分”。					●	
9.16.2	护轮板及其在车辆上位置的详图,并考虑轮胎、车轮组合的极端情况:	提供护轮板及其在车辆上位置的详图,并考虑轮胎、车轮组合的极端情况。					●	
9.17	铭牌						●	●
9.17.1	铭牌和底盘号的位置的照片:	提供铭牌和底盘号的位置的照片。					●	●
9.17.2	铭牌法定部分的照片(带尺寸的完整实样):	提供铭牌法定部分的照片(带尺寸的完整实样,应包括铭牌的外廓及文字高度等尺寸)。					●	●
9.17.3	底盘号的照片(带尺寸的完整实样):	提供底盘号的照片(带尺寸的完整实样,应包括底盘号文字高度等尺寸)。					●	●
9.17.4	制造商的声明	同总则 C0.13 项,此项可不填写。					●	●
9.17.4.1	解释第二和第三部分中的那些字符的含义:	同总则 C0.13 项,此项可不填写。					●	●

9.17.4.2	如果采用了第二部分中的那些字符，应该指出这些字符：	同总则 CO.13 项，此项可不填写。		●	●	●	●
9.18	无线电防干扰			●	●	●	
9.18.1	构成发动机舱的车身部分和最接近其乘员舱部分的形状和组成材料的说明和图样或照片：	提供构成发动机舱的车身部分和最接近其乘员舱部分的形状和组成材料的说明和图样或照片。		●	●	●	
9.18.2	在发动机舱内的金属部件的位置图样或照片，包括加热器具、空气滤清器、转向机构等：	提供在发动机舱内的金属部件的位置图样或照片，包括加热器具、空气滤清器、转向机构等。		●	●	●	
9.18.3	无线电干扰控制设备的清单和图样：	提供无线电干扰控制设备的清单和图样。		●	●	●	
9.18.4	直流电阻的名义值，如为阻抗点火线，则为其每米的名义阻值：	填写直流电阻的名义值，如为阻抗点火线，则填写其每米的名义阻值。		●	●	●	
9.19	有无侧防护装置（不适用于 M 类和 N1 类车辆）	填写有无侧防护装置，例如：“有”或“无”。（不适用于 M 类和 N1 类车辆）	A			●	●
9.19.1	与侧防护装置有关的车辆部件的图样，即车辆或底盘连同车轴的位置和安装的图样、侧防护装置的安装和装配图，如果侧防护装置不是一个专门装置，图样必须清楚地表示出所要求的尺寸：	提供与侧防护装置有关的车辆部件的图样，即车辆或底盘连同车轴的位置和安装的图样、侧防护装置的安装和装配图，如果侧防护装置不是一个专门装置，图样必须清楚地表示出所要求的尺寸。				●	●
9.19.2	如果是一个专门装置，则要作全面说明，并提供该装置的图样(包括安装和装配图)：	如果侧防护装置是一个专门装置，提供侧防护装置的说明和图样，应包括安装和装配图。				●	●
9.20	飞溅抑制系统					●	●
9.20.0	有/不完整	进行选择，“有”、“无”、“不完整”的飞溅抑制系统。				●	●

9.20.1	车辆的飞溅抑制系统及其结构简要描述:	填写车辆飞溅抑制系统及其结构的简要说明。					●	●
9.20.2	飞溅抑制系统的详细图纸及在车上的位置,并考虑轮胎、车轮组合的极端情况:	提供飞溅抑制系统的详细图纸及在车上的位置图,并考虑轮胎、车轮组合的极端情况。					●	●
9.20.3	飞溅抑制装置的CCC证书编号(若有):	填写飞溅抑制装置的CCC证书编号。					●	●
9.21	防侧碰撞		A	●	●		●	
9.21.1	详细描述并提供车辆乘员舱(外部和内部)的结构、尺寸、线路及侧壁组成材料的照片或图样,还包括防护系统(若有):	详细描述并提供车辆乘员舱(外部和内部)的结构、尺寸、线路及侧壁组成材料的照片或图样,还包括防护系统(若有),企业根据设计进行填写,由检验机构根据实验要求判定是否完全,不完全时需补充填写。					●	●
C9.21.2	驾驶员座R点距地面的垂直距离(mm):	填写驾驶员座R点距地面的垂直距离。	A				●	●
C9.21.3	驾驶员座椅靠背外侧与车身侧围(B柱)之间在Y方向上的距离(mm):	填写驾驶员座椅靠背外侧与车身侧围(B柱)之间在Y方向上的距离。	A				●	●
9.22	前下防护装置						●	
9.22.1	与前下防护装置有关的车辆部件的图样,即车辆或底盘的位置和安装或装配图样,如果前下防护装置不是一个专门装置,图样必须清楚地表示出所要求的尺寸:	提供与前下防护有关的车辆部件的图样,即车辆或底盘连同车轴的位置和安装或装配图样,如果侧防护装置不是一个专门装置,图样必须清楚地表示出所要求的尺寸。					●	
9.22.2	如果是一个专门装置,则要作全面说明,并提供前下防护装置的图样(包括安装和装配图):	如果前下防护装置是一个专门装置,提供前下防护装置的说明和图样,应包括安装和装配图。					●	
9.22.3	前下防护装置的结构						●	
9.22.3.1	材料:	填写前下防护装置的材料。					●	

9.22.3.2	安装方式:	填写前下防护装置的安装方式。				●	
9.22.3.3	装置尺寸图:	提供前下防护装置的尺寸图。				●	
9.22.4	装置的使用限制(若有):	填写前下防护装置使用或安装的限制条件。				●	
9.22.5	在任一测试点施加测试力期间和之后的最大水平和垂直变形量:	填写前下防护装置在任一测试点施加测试力期间和之后的最大水平和垂直变形量,可以是企业设计值。				●	
9.23	行人保护			●	●	●	
9.23.1	与车辆相关的结构、尺寸、相关涉及的曲线和车辆前部区域所选材料(内部和外部)的详细描述,包括照片或图样,该描述应该包括所安装的任何有效防护系统的细节:	提供行人保护与车辆相关的结构、尺寸、相关涉及的曲线和车辆前部区域所选材料(内部和外部)的详细描述,包括照片或图样,该描述应该包括所安装的任何有效防护系统的细节。企业根据设计进行填写,由检验机构根据实验要求判定是否完全,不完全时需补充填写。		●	●	●	
9.24	前防护系统			●	●	●	
9.24.1	提供车辆的构造、尺寸、相关基准线和车辆前防护系统和前部组成材料的详细描述,包括照片或图样:	提供车辆的构造、尺寸、相关基准线和车辆前防护系统和前部组成材料的详细描述,包括照片或图样。企业根据设计进行填写,由检验机构根据实验要求判定是否完全,不完全时需补充填写。		●	●	●	
9.24.2	提供车辆前防护系统安装和装配的图样和详细说明,应包括所有的螺钉的尺寸和要求的拧紧力矩:	提供车辆前防护系统安装和装配的图样和详细说明,应包括所有的螺钉的尺寸和要求的拧紧力矩。企业根据设计进行填写,由检验机构根据实验要求判定是否完全,不完全时需补充填写。		●	●	●	
C9.24.3	车辆前端长度(前保险杠前端至驾驶员座椅“R”点)(mm):	填写车辆前端长度(前保险杠前端至驾驶员座椅“R”点的距离)。		●	●	●	
C9.24.4	保险杠材料的名称:	填写保险杠所用材料的名称。		●	●	●	
C9.24.5	在X向上,发动机最前端(不含装饰机罩)与车身纵梁前端的距离(mm):	填写在X向上,发动机最前端(不含装饰机罩)与车身纵梁前端的距离。		●	●	●	

C9.25	车顶最大允许载荷(kg):	填写车顶的最大允许载荷。		●	●		
C9.26	车载音视频		A	●	●	●	
C9.26.1	车载音视频装置型号		A	●	●	●	
C9.26.2	车载音视频装置生产厂名称		A	●	●	●	
10	照明和灯光信号装置		A	●	●	●	●
10.1	所有照明和灯光信号装置的列表		A	●	●	●	●
C10.1.1	灯具		A				
C10.1.1.1	前照灯(远光/近光)		A	●	●	●	
C10.1.1.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前照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0.1.1.1.2	商标:	填写前照灯的商标。	A	●	●	●	
C10.1.1.1.3	形状:	填写前照灯的形状。	A	●	●	●	
C10.1.1.1.4	标称电压(V):	填写前照灯的标称电压。		●	●	●	
C10.1.1.1.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前照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C10.1.1.1.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前照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C10.1.1.1.7	数量(远光/近光):	填写前照灯的数量。	A	●	●	●	
C10.1.1.1.8	型号(远光/近光):	填写前照灯的型号。	A	●	●	●	
C10.1.1.1.9	光色:	填写前照灯的光色。		●	●	●	
C10.1.1.1.10	远光最大发光强度(cd):	填写前照灯的远光最大发光强度。		●	●	●	
C10.1.1.1.11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前照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C10.1.1.1.12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前照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C10.1.1.1.13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前照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C10.1.1.1.14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C10.1.1.1.15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	填写前照灯的安装和接线的		●	●	●	

	条款:	特别条款。					
C10.1.1.1.16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前照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10.1.1.1.17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前照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10.1.1.1.18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前照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10.1.1.2	前雾灯		A	●	●	●	
C10.1.1.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前雾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0.1.1.2.2	商标:	填写前雾灯的商标。	A	●	●	●	
C10.1.1.2.3	形状:	填写前雾灯的形状。	A	●	●	●	
C10.1.1.2.4	标称电压 (V) :	填写前雾灯的标称电压。		●	●	●	
C10.1.1.2.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前雾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C10.1.1.2.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前雾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C10.1.1.2.7	数量:	填写前雾灯的数量。	A	●	●	●	
C10.1.1.2.8	型号:	填写前雾灯的型号。	A	●	●	●	
C10.1.1.2.9	光色:	填写前雾灯的光色。		●	●	●	
C10.1.1.2.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前雾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C10.1.1.2.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前雾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C10.1.1.2.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前雾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C10.1.1.2.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C10.1.1.2.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前雾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C10.1.1.2.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前雾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10.1.1.2.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前雾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10.1.1.2.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前雾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10.1.1.3	后雾灯		A	●	●	●	●
C10.1.1.3.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后雾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3.2	商标:	填写后雾灯的商标。	A	●	●	●	●
C10.1.1.3.3	形状:	填写后雾灯的形状。	A	●	●	●	●
C10.1.1.3.4	标称电压 (V) :	填写后雾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3.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后雾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
C10.1.1.3.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后雾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
C10.1.1.3.7	数量:	填写后雾灯的数量。	A	●	●	●	●
C10.1.1.3.8	型号:	填写后雾灯的型号。	A	●	●	●	●
C10.1.1.3.9	光色:	填写后雾灯的光色。		●	●	●	●
C10.1.1.3.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后雾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1.3.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后雾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3.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后雾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3.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3.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后雾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3.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后雾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1.3.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后雾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1.3.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后雾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4	前位灯		A	●	●	●	●
C10.1.1.4.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前位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4.2	商标:	填写前位灯的商标。	A	●	●	●	●
C10.1.1.4.3	形状:	填写前位灯的形状。	A	●	●	●	●
C10.1.1.4.4	标称电压 (V) :	填写前位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4.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前位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
C10.1.1.4.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前位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
C10.1.1.4.7	数量:	填写前位灯的数量。	A	●	●	●	●
C10.1.1.4.8	型号:	填写前位灯的型号。	A	●	●	●	●
C10.1.1.4.9	光色:	填写前位灯的光色。		●	●	●	●

C10.1.1.4.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前位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1.4.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前位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4.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前位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4.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4.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前位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4.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前位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1.4.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前位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1.4.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前位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5	后位灯		A	●	●	●	●
C10.1.1.5.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后位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5.2	商标:	填写后位灯的商标。	A	●	●	●	●
C10.1.1.5.3	形状:	填写后位灯的形状。	A	●	●	●	●
C10.1.1.5.4	标称电压 (V):	填写后位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5.5	光源 (型式/型号):	填写后位灯的光源 (型式/型号)。		●	●	●	●
C10.1.1.5.6	组合 (混合) 情况:	填写后位灯的组合 (混合) 情况。		●	●	●	●
C10.1.1.5.7	数量:	填写后位灯的数量。	A	●	●	●	●
C10.1.1.5.8	型号:	填写后位灯的型号。	A	●	●	●	●
C10.1.1.5.9	光色:	填写后位灯的光色。		●	●	●	●
C10.1.1.5.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后位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1.5.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后位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5.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后位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5.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5.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后位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5.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后位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1.5.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	填写后位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	A	●	●	●	●

	置:	位置。					
C10.1.1.5.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后位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6	前转向灯		A	●	●	●	
C10.1.1.6.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前转向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0.1.1.6.2	商标:	填写前转向灯的商标。	A	●	●	●	
C10.1.1.6.3	形状:	填写前转向灯的形状。	A	●	●	●	
C10.1.1.6.4	标称电压 (V):	填写前转向灯的标称电压。		●	●	●	
C10.1.1.6.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前转向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C10.1.1.6.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前转向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C10.1.1.6.7	数量:	填写前转向灯的数量。	A	●	●	●	
C10.1.1.6.8	型号:	填写前转向灯的型号。	A	●	●	●	
C10.1.1.6.9	光色:	填写前转向灯的光色。		●	●	●	
C10.1.1.6.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前转向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C10.1.1.6.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前转向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C10.1.1.6.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前转向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C10.1.1.6.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C10.1.1.6.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前转向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C10.1.1.6.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前转向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10.1.1.6.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前转向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10.1.1.6.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前转向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10.1.1.7	侧转向灯		A	●	●	●	
C10.1.1.7.1	生产厂名称:	填写侧转向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0.1.1.7.2	商标:	填写侧转向灯的商标。	A	●	●	●	

C10.1.1.7.3	形状:	填写侧转向灯的形状。	A	●	●	●	
C10.1.1.7.4	标称电压(V):	填写侧转向灯的标称电压。		●	●	●	
C10.1.1.7.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侧转向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C10.1.1.7.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侧转向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C10.1.1.7.7	数量:	填写侧转向灯的数量。	A	●	●	●	
C10.1.1.7.8	型号:	填写侧转向灯的型号。	A	●	●	●	
C10.1.1.7.9	光色:	填写侧转向灯的光色。		●	●	●	
C10.1.1.7.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侧转向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C10.1.1.7.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侧转向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C10.1.1.7.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侧转向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C10.1.1.7.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C10.1.1.7.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侧转向灯的安裝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C10.1.1.7.15	CCC证书编号:	填写侧转向灯的CCC证书编号。	A	●	●	●	
C10.1.1.7.16	CCC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侧转向灯的CCC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10.1.1.7.17	CCC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侧转向灯的CCC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10.1.1.8	后转向灯		A	●	●	●	●
C10.1.1.8.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后转向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8.2	商标:	填写后转向灯的商标。	A	●	●	●	●
C10.1.1.8.3	形状:	填写后转向灯的形状。	A	●	●	●	●
C10.1.1.8.4	标称电压(V):	填写后转向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8.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后转向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
C10.1.1.8.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后转向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
C10.1.1.8.7	数量:	填写后转向灯的数量。	A	●	●	●	●
C10.1.1.8.8	型号:	填写后转向灯的型号。	A	●	●	●	●
C10.1.1.8.9	光色:	填写后转向灯的光色。		●	●	●	●
C10.1.1.8.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后转向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形:						
C10.1.1.8.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后转向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8.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后转向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8.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8.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后转向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8.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后转向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1.8.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后转向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1.8.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后转向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9	侧标志灯		A	●	●	●	●
C10.1.1.9.1	生产厂名称:	填写侧标志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9.2	商标:	填写侧标志灯的商标。	A	●	●	●	●
C10.1.1.9.3	形状:	填写侧标志灯的形状。	A	●	●	●	●
C10.1.1.9.4	标称电压 (V):	填写侧标志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9.5	光源 (型式/型号):	填写侧标志灯的光源 (型式/型号)。		●	●	●	●
C10.1.1.9.6	组合 (混合) 情况:	填写侧标志灯的组合 (混合) 情况。		●	●	●	●
C10.1.1.9.7	数量:	填写侧标志灯的数量。	A	●	●	●	●
C10.1.1.9.8	型号:	填写侧标志灯的型号。	A	●	●	●	●
C10.1.1.9.9	光色:	填写侧标志灯的光色。		●	●	●	●
C10.1.1.9.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侧标志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1.9.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侧标志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9.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侧标志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9.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9.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侧标志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9.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侧标志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1.9.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侧标志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1.9.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侧标志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10	前示廓灯		A	●	●	●	●
C10.1.1.10.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前示廓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10.2	商标:	填写前示廓灯的商标。	A	●	●	●	●
C10.1.1.10.3	形状:	填写前示廓灯的形状。	A	●	●	●	●
C10.1.1.10.4	标称电压 (V):	填写前示廓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10.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前示廓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
C10.1.1.10.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前示廓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
C10.1.1.10.7	数量:	填写前示廓灯的数量。	A	●	●	●	●
C10.1.1.10.8	型号:	填写前示廓灯的型号。	A	●	●	●	●
C10.1.1.10.9	光色:	填写前示廓灯的光色。		●	●	●	●
C10.1.1.10.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前示廓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1.10.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前示廓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10.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前示廓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10.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10.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前示廓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10.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前示廓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1.10.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前示廓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1.10.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前示廓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11	后示廓灯		A	●	●	●	●
C10.1.1.1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后示廓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11.2	商标:	填写后示廓灯的商标。	A	●	●	●	●

C10.1.1.11.3	形状:	填写后示廓灯的形状。	A	●	●	●	●
C10.1.1.11.4	标称电压(V):	填写后示廓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11.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后示廓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
C10.1.1.11.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后示廓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
C10.1.1.11.7	数量:	填写后示廓灯的数量。	A	●	●	●	●
C10.1.1.11.8	型号:	填写后示廓灯的型号。	A	●	●	●	●
C10.1.1.11.9	光色:	填写后示廓灯的光色。		●	●	●	●
C10.1.1.11.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后示廓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1.11.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后示廓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11.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后示廓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11.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11.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后示廓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11.15	CCC证书编号:	填写后示廓灯的CCC证书编号。	A	●	●	●	●
C10.1.1.11.16	CCC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后示廓灯的CCC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1.11.17	CCC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后示廓灯的CCC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12	制动灯		A	●	●	●	●
C10.1.1.1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制动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12.2	商标:	填写制动灯的商标。	A	●	●	●	●
C10.1.1.12.3	形状:	填写制动灯的形状。	A	●	●	●	●
C10.1.1.12.4	标称电压(V):	填写制动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12.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制动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
C10.1.1.12.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制动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
C10.1.1.12.7	数量:	填写制动灯的数量。	A	●	●	●	●
C10.1.1.12.8	型号:	填写制动灯的型号。	A	●	●	●	●
C10.1.1.12.9	光色:	填写制动灯的光色。		●	●	●	●
C10.1.1.12.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制动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形:						
C10.1.1.12.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制动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12.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制动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12.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12.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制动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12.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制动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1.12.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制动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1.12.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制动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13	高位制动灯		A	●	●	●	●
C10.1.1.13.1	生产厂名称: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13.2	商标: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商标。	A	●	●	●	●
C10.1.1.13.3	形状: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形状。	A	●	●	●	●
C10.1.1.13.4	标称电压 (V):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13.5	光源 (型式/型号):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光源 (型式/型号)。		●	●	●	●
C10.1.1.13.6	组合 (混合) 情况: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组合 (混合) 情况。		●	●	●	●
C10.1.1.13.7	数量: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数量。	A	●	●	●	●
C10.1.1.13.8	型号: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型号。	A	●	●	●	●
C10.1.1.13.9	光色: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光色。		●	●	●	●
C10.1.1.13.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1.13.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高位制动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13.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13.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13.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13.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1.13.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1.13.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高位制动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14	驻车灯		A	●	●	●	
C10.1.1.14.1	生产厂名称:	填写驻车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0.1.1.14.2	商标:	填写驻车灯的商标。	A	●	●	●	
C10.1.1.14.3	形状:	填写驻车灯的形状。	A	●	●	●	
C10.1.1.14.4	标称电压 (V) :	填写驻车灯的标称电压。		●	●	●	
C10.1.1.14.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驻车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C10.1.1.14.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驻车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C10.1.1.14.7	数量:	填写驻车灯的数量。	A	●	●	●	
C10.1.1.14.8	型号:	填写驻车灯的型号。	A	●	●	●	
C10.1.1.14.9	光色:	填写驻车灯的光色。		●	●	●	
C10.1.1.14.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驻车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C10.1.1.14.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驻车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C10.1.1.14.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驻车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C10.1.1.14.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C10.1.1.14.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驻车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C10.1.1.14.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驻车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10.1.1.14.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驻车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10.1.1.14.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驻车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10.1.1.15	倒车灯		A	●	●	●	●
C10.1.1.15.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倒车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15.2	商标:	填写倒车灯的商标。	A	●	●	●	●

C10.1.1.15.3	形状:	填写倒车灯的形状。	A	●	●	●	●
C10.1.1.15.4	标称电压(V):	填写倒车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15.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倒车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
C10.1.1.15.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倒车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
C10.1.1.15.7	数量:	填写倒车灯的数量。	A	●	●	●	●
C10.1.1.15.8	型号:	填写倒车灯的型号。	A	●	●	●	●
C10.1.1.15.9	光色:	填写倒车灯的光色。		●	●	●	●
C10.1.1.15.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倒车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1.15.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倒车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15.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倒车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15.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15.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倒车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15.15	CCC证书编号:	填写倒车灯的CCC证书编号。	A	●	●	●	●
C10.1.1.15.16	CCC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倒车灯的CCC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1.15.17	CCC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倒车灯的CCC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16	牌照灯		A	●	●	●	●
C10.1.1.16.1	生产厂名称:	填写牌照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1.16.2	商标:	填写牌照灯的商标。	A	●	●	●	●
C10.1.1.16.3	形状:	填写牌照灯的形状。	A	●	●	●	●
C10.1.1.16.4	标称电压(V):	填写牌照灯的标称电压。		●	●	●	●
C10.1.1.16.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牌照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
C10.1.1.16.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牌照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
C10.1.1.16.7	数量:	填写牌照灯的数量。	A	●	●	●	●
C10.1.1.16.8	型号:	填写牌照灯的型号。	A	●	●	●	●
C10.1.1.16.9	光色:	填写牌照灯的光色。		●	●	●	●
C10.1.1.16.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牌照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1.16.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牌照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1.16.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牌照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1.16.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
C10.1.1.16.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牌照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
C10.1.1.16.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牌照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1.16.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牌照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1.16.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牌照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1.17	昼间行车灯		A	●	●	●	
C10.1.1.17.1	生产厂名称: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0.1.1.17.2	商标: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商标。	A	●	●	●	
C10.1.1.17.3	形状: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形状。	A	●	●	●	
C10.1.1.17.4	标称电压 (V) :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标称电压。		●	●	●	
C10.1.1.17.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C10.1.1.17.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C10.1.1.17.7	数量: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数量。	A	●	●	●	
C10.1.1.17.8	型号: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型号。	A	●	●	●	
C10.1.1.17.9	光色: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光色。		●	●	●	
C10.1.1.17.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C10.1.1.17.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昼间行车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C10.1.1.17.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C10.1.1.17.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C10.1.1.17.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C10.1.1.17.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10.1.1.17.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 CCC 认证标	A	●	●	●	

	置：	志的位置。					
C10.1.1.17.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昼间行车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10.1.1.18	角灯		A	●	●	●	
C10.1.1.18.1	生产厂名称：	填写角灯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0.1.1.18.2	商标：	填写角灯的商标。	A	●	●	●	
C10.1.1.18.3	形状：	填写角灯的形状。	A	●	●	●	
C10.1.1.18.4	标称电压 (V)：	填写角灯的标称电压。		●	●	●	
C10.1.1.18.5	光源(型式/型号)：	填写角灯的光源(型式/型号)。		●	●	●	
C10.1.1.18.6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角灯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C10.1.1.18.7	数量：	填写角灯的数量。	A	●	●	●	
C10.1.1.18.8	型号：	填写角灯的型号。	A	●	●	●	
C10.1.1.18.9	光色：	填写角灯的光色。		●	●	●	
C10.1.1.18.10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角灯的发光面图形。		●	●	●	
C10.1.1.18.11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角灯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C10.1.1.18.12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角灯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C10.1.1.18.13	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填写可隐蔽灯具的操作方法。		●	●	●	
C10.1.1.18.14	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填写角灯的安装和接线的特别条款。		●	●	●	
C10.1.1.18.15	CCC 证书编号：	填写角灯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10.1.1.18.16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角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C10.1.1.18.17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角灯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C10.1.2	回复反射器		A				
C10.1.2.1	三角形回复反射器		A				●
C10.1.2.1.1	生产厂名称：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C10.1.2.1.2	商标: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商 标。	A				●
C10.1.2.1.3	形状: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形 状。	A				●
C10.1.2.1.4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组 合(混合)情况。					●
C10.1.2.1.5	数量: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数 量。	A				●
C10.1.2.1.6	型号: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型 号。	A				●
C10.1.2.1.7	光色: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光 色。					●
C10.1.2.1.8	表示发光面的图 形: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发 光面图形。					●
C10.1.2.1.9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 的方法: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定义 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C10.1.2.1.10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 心: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基 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C10.1.2.1.1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 CCC 证书编号。	A				●
C10.1.2.1.12	CCC 认证标志的位 置: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C10.1.2.1.13	CCC 认证标志的固 定方法:	填写三角形回复反射器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C10.1.2.2	前回复反射器		A	●	●	●	●
C10.1.2.2.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生产厂 名称。	A	●	●	●	●
C10.1.2.2.2	商标: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商标。	A	●	●	●	●
C10.1.2.2.3	形状: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形状。	A	●	●	●	●
C10.1.2.2.4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三前回复反射器的组合 (混合)情况。		●	●	●	●
C10.1.2.2.5	数量: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数量。	A	●	●	●	●
C10.1.2.2.6	型号: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型号。	A	●	●	●	●
C10.1.2.2.7	光色: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光色。		●	●	●	●
C10.1.2.2.8	表示发光面的图 形: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发光面 图形。		●	●	●	●
C10.1.2.2.9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 的方法: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定义视表 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2.2.10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基准轴		●	●	●	●

	心:	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C10.1.2.2.1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2.2.12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2.2.13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前回复反射器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2.3	侧回复反射器		A	●	●	●	●
C10.1.2.3.1	生产厂名称: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2.3.2	商标: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商标。	A	●	●	●	●
C10.1.2.3.3	形状: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形状。	A	●	●	●	●
C10.1.2.3.4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
C10.1.2.3.5	数量: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数量。	A	●	●	●	●
C10.1.2.3.6	型号: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型号。	A	●	●	●	●
C10.1.2.3.7	光色: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光色。		●	●	●	●
C10.1.2.3.8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2.3.9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2.3.10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2.3.1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2.3.12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2.3.13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侧回复反射器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C10.1.2.4	后回复反射器		A	●	●	●	●
C10.1.2.4.1	生产厂名称: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生产厂名称。	A	●	●	●	●
C10.1.2.4.2	商标: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商标。	A	●	●	●	●
C10.1.2.4.3	形状: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形状。	A	●	●	●	●

C10.1.2.4.4	组合(混合)情况: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组合(混合)情况。		●	●	●	●
C10.1.2.4.5	数量: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数量。	A	●	●	●	●
C10.1.2.4.6	型号: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型号。	A	●	●	●	●
C10.1.2.4.7	光色: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光色。		●	●	●	●
C10.1.2.4.8	表示发光面的图形: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发光面图形。		●	●	●	●
C10.1.2.4.9	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定义视表面所采用的方法。		●	●	●	●
C10.1.2.4.10	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基准轴线和基准中心图样。		●	●	●	●
C10.1.2.4.1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
C10.1.2.4.12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	●
C10.1.2.4.13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后回复反射器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	●
10.2	照明和灯光信号装置的位置图:	提供照明和灯光信号装置的位置图。		●	●	●	●
10.4	近光灯			●	●	●	
10.4.1	初调值:	填写近光灯的初调值。		●	●	●	
10.4.2	标记位置的说明或图样:	提供近光灯标记的说明或图样。		●	●	●	
10.4.3	前照灯调平装置的调整说明或图样(仅适用于装有前照灯调平装置的车辆):	对于装有前照灯调平装置的车辆,提供前照灯调平装置的调整说明或图样。		●	●	●	
C10.4.3.1	前照灯调平装置的型式(仅适用于装有前照灯调平装置的车辆):	填写前照灯调平装置的型式,例如:“自动”、“人工逐调”、“连续可调”等。		●	●	●	
10.4.4	前照灯调平装置的操纵方式(仅适用于装有前照灯调平装置的车辆):	填写前照灯调平装置的操纵方式,例如:“档位式”,“旋钮式”等。		●	●	●	
10.4.5	前照灯调平装置的基准标记(仅适用于装有前照灯调平装置的车辆):	提供前照灯调平装置基准标记的说明或图样。		●	●	●	
10.4.6	为负载状态指定的标记(仅适用于装有前照灯调平装置的车辆):	提供前照灯调平装置为负载状态指定的标记的说明或图样。		●	●	●	

10.5	灯具以外的电气或电子零部件的简述(若有):	填写只与照明及信号装置相关的电子部件的名称,例如:“前照灯清洗装置”等。		●	●	●	●
10.6	该车型打算安装的规定外的灯具或反射器列表:	填写除上述灯具之外的打算安装的规定外的灯具或反射器的列表。		●	●	●	●
10.7	若适用,标明各车灯的信息(仅适用于10.6项所列的灯具或反射器)	仅适用于10.6项所列的灯具或反射器	A	●	●	●	●
C10.7.0	型号:	填写装置型号。	A	●	●	●	●
C10.7.0.1	生产厂名称:	填写装置生产厂名称。	A	●	●	●	●
10.7.1	装置类别:	填写装置类别。		●	●	●	●
10.7.2	光源的数量(不适用于回复反射器):	填写光源的数量。(不适用于回复反射器)		●	●	●	●
C10.7.2.1	光源的类别(不适用于回复反射器):	填写光源的类别。(不适用于回复反射器)		●	●	●	●
10.7.3	发射光或反射光的颜色:	填写发射光或反射光的颜色。		●	●	●	●
10.7.4	额定电压(不适用于回复反射器(V):	填写灯具的额定电压。		●	●	●	●
10.7.5	额定功率(不适用于回复反射器(kW):	填写灯具的额定功率。		●	●	●	●
10.8	某些类型照明或信号装置的特殊信息			●	●	●	●
10.8.1	回复反射装置组合情况:	填写回复反射装置的组合情况,例如:“独立装置”、“装置总成的一部分”等。		●	●	●	●
10.8.2	后部牌照灯有无照亮高、宽车牌的装置:	对于特殊尺寸的车牌,填写后部牌照灯有无照亮高、宽车牌的装置,例如:“有”、“无”。		●	●	●	●
10.8.3	若前照灯上装备有可调式反射器,提供前照灯相对于地面和车辆纵向对称面的安装位置图,并说明前照灯是否仅用于该位置:	若前照灯上装备有可调式反射器,提供前照灯相对于地面和车辆纵向对称面的安装位置图,并说明前照灯是否仅用于该位置。		●	●	●	●
10.8.4	倒车灯是否作为一对装置安装在车辆上:	填写倒车灯是否作为一对装置安装在车辆上,例如:“是”、“否”。		●	●	●	●

10.9	图纸			●	●	●	●
10.9.1	后部牌照灯：说明装置相对于牌照所占空间的几何安装位置以及适当照明区域的缩略图	提供后部牌照灯相对于牌照所占空间的几何安装位置以及适当照明区域的缩略图。		●	●	●	●
10.9.2	回复反射器：说明装置装配到车辆上几何位置的缩略图	提供回复反射器装配到车辆上的几何位置的缩略图。		●	●	●	●
10.9.3	其它照明光信号装置：说明装置的几何安装位置以及装置基准轴和基准中心的缩略图	提供其它照明光信号装置的几何安装位置以及装置基准轴和基准中心的缩略图。		●	●	●	●
10.10	前照灯：试验过程中试验的工况	对于装备有 ASF 装置的前照灯，填写制造商规定的前照灯在试验过程中的试验工况。		●	●	●	
11	牵引车和挂车及半挂车之间的连接装置			●	●	●	●
11.1	所装或将要安装的连接装置的类别：	填写牵引车和挂车或半挂车之间所装或将要安装的连接装置的类别，例如：“牵引销”、“牵引钩”等。		●	●	●	●
C11.1.1	所装或将要装连接装置的型号：	填写牵引车和挂车或半挂车之间所装或将要安装的连接装置的型号。		●	●	●	●
11.2	所装连接装置的 D/U/S 和 V 值			●	●	●	●

11.2.1	<p>最大D值(kN):</p> $D=g \cdot \frac{T'R}{T+R}(\text{kN})$ $D_c=g \cdot \frac{T'C}{T+C}(\text{kN})$ $D=g \cdot \frac{0.6'T'R}{T+R-U}(\text{kN})$	<p>D值定义为牵引车和挂车之间水平力的理论参考值。D值作为动态测试水平负载的基础。</p> <p>1、对于不适合施加垂直负载的机械挂接装置，该值为： $D=g \cdot \frac{T'R}{T+R}(\text{kN})$</p> <p>2、对于适合于中心轴挂车的机械挂接装置，该值为： $D_c=g \cdot \frac{T'C}{T+C}(\text{kN})$</p> <p>3、对于相容型式的牵引车和挂车上的牵引销挂接，该值为： $D=g \cdot \frac{0.6'T'R}{T+R-U}(\text{kN})$</p> <p>其中： T = 是牵引车（也可以是牵引拖车）的技术容许最大质量，单位为吨，如有必要，包括中心轴挂车的垂直负载。 R = 带有可以在垂直面上自由移动牵引杆的全拖挂车或半挂车的技术容许最大质量，单位为吨。 C = 中心轴挂车车轴的最大允许负载总额，单位为吨。 U = 施加在牵引销上的垂直负载，单位为吨。 S = 静止垂直负载，单位为 kg，与静态条件下施加在挂接点的中心轴挂车质量成比例。 g = 重力加速度（假定为 9.81 m/s²）</p>					
11.2.2	挂接点的最大垂直负载（S值）(kg):	填写挂接点的最大垂直负载（S值）。					
11.2.3	牵引销联接点处的最大负载（U值）(吨):	填写牵引销联接点处的最大负载（U值）。					

11.2.4	<p>最大V值(kN):</p> $V = a \times \frac{X^2}{l^2} \times C$	<p>V值定义为最大质量超过3.5吨的牵引车和中心轴挂车之间垂直力负载的理论参考值。V值作为动态测试中垂直测试负载的依据。其中:</p> <p>a是该挂接点的等值垂直加速度,取决于牵引车后桥上的悬架类型,包括常数因子: a1 = 1.8 m/s² 适用于带空气悬架或等效装置的车辆, a2 = 2.4 m/s² 适用于带其它悬架的车辆, X是挂车负载区域的长度,单位为米, l是理论牵引杆长度,即牵引杆环中心与车桥总成之间的距离,单位为米。 C是中心轴挂车车轴的最大允许负载总额,单位为吨。</p>		●	●	●	●
11.3	<p>连接装置与车辆连接的说明,制造商给出的车辆上固定点的照片或图样,如果连接装置的使用限于某些变型车或改装车,则给出附加资料:</p>	<p>填写连接装置与车辆连接的说明,提供车辆上连接固定点的照片或图样,如果连接装置的使用对某些变型车或改装车有特殊要求的,则给出附加的说明资料。</p>		●	●	●	●
11.4	<p>特殊牵引架或安装平台的安装资料:</p>	<p>填写特殊牵引架或安装平台的安装说明。</p>		●	●	●	●
12	其它		A	●	●	●	
12.1	音响报警装置			●	●	●	
12.1.1	装置的位置:	<p>填写音响报警装置的装置位置的说明或照片。</p>		●	●	●	
12.1.1.1	装置的固定方法:	<p>填写音响报警装置的固定方法的说明,例如:“螺栓固定”等。</p>		●	●	●	
12.1.2	装置数量:	<p>填写音响报警装置的数量。</p>		●	●	●	
12.1.4	电路或气路图:	<p>提供音响报警装置的电路或气路图。</p>		●	●	●	
12.1.5	额定电压(V):	<p>填写音响报警装置的额定电压。</p>		●	●	●	
12.1.6	装置的安装图样:	<p>填写音响报警装置的安装图</p>		●	●	●	

		样。					
12.2	防止盗用车辆的装置			●	●	●	
12.2.1	防盗装置			●	●	●	
12.2.1.1	有关防盗装置起作用的操纵件或单元的布置和结构的详细说明:	填写有关防盗装置起作用的操纵件或单元的布置和结构的详细说明或图样。		●	●	●	
12.2.1.2	防盗装置及其在车辆上安装的图样:	提供防盗装置及其在车辆上安装的图样。		●	●	●	
12.2.1.3	此装置的技术说明:	填写防盗装置的技术说明。		●	●	●	
12.2.1.4	所用组合锁的细节:	填写防盗装置的所用组合锁的说明。		●	●	●	
12.2.1.5	车辆停机装置			●	●	●	
12.2.1.5.0.1	停机装置的商标或标记:	填写停机装置的商标或标记。		●	●	●	
12.2.1.5.0.2	停机装置的型号:	填写停机装置的型号。		●	●	●	
12.2.1.5.2.1	车辆停机装置的详细技术描述,以及防止无意激活的措施:	填写车辆停机装置的详细技术描述,以及防止无意激活的措施说明。		●	●	●	
12.2.1.5.2.2	车辆停机装置起作用的系统:	填写车辆停机装置起作用的系统名称。		●	●	●	
12.2.1.5.2.3	若适用,给出可有效互换的代码号:	填写车辆停机装置的可有效互换的代码号。					
12.2.2	报警系统(若有)			●	●	●	
12.2.2.0	报警系统的商标或标记:	填写报警系统的商标或标记。		●	●	●	
12.2.2.1	报警系统的型号:	填写报警系统的型号。		●	●	●	
12.2.2.2.1	报警系统的详细描述,以及与安装报警系统有关的车辆部件名称:	填写报警系统的详细描述,以及与安装报警系统有关的车辆部件名称。		●	●	●	
12.2.2.2.2	组成报警系统的主要部件清单:	填写组成报警系统的主要部件清单。		●	●	●	
12.2.3	电气或电子零部件的简述(若有):	填写防止盗用车辆装置的电气或电子零部件的名称。		●	●	●	●
12.3	牵引装置			●	●	●	●
12.3.1	前部:	填写车辆前部牵引装置的型式,例如:“拖钩”、“拖环”等。		●	●	●	●
12.3.2	后部:	填写车辆后部牵引装置的型		●	●	●	●

		式,例如:“拖钩”、“拖环”等。					
12.3.3	底盘或车身部分能表示牵引装置位置、结构和安装的图样或照片:	提供底盘或车身部分能表示牵引装置位置、结构和安装的图样或照片。		●	●	●	●
C12.3.4	牵引装置的 CCC 证书编号: (若有)	填写牵引装置的 CCC 证书编号。		●	●	●	●
C12.3.4.1	或牵引装置的试验报告编号: (若有)	若牵引装置未获 CCC 证书,填写牵引装置的试验报告编号:		●	●	●	●
C12.3.5	牵引装置级别:	填写牵引装置的级别。		●	●	●	●
12.4	任何与发动机无关而又影响燃油消耗量的装置的细节:	填写任何与发动机无关而又影响燃油消耗量的装置的细节说明。		●	●	●	
12.5	任何与发动机无关而又为了降低噪声的装置的细节:	填写任何与发动机无关而又为了降低噪声的装置的细节说明。		●	●	●	
C12.5.1	发动机舱隔声材料的名称:	填写发动机舱隔声材料的名称。		●	●	●	
C12.5.2	发动机舱结构布置图:	提供发动机舱的结构布置图。		●	●	●	
12.6	车速限制器			●	●	●	
12.6.1	生产厂名称:	填写车速限制器的生产厂名称。		●	●	●	
12.6.2	型号:	填写车速限制器的型号。		●	●	●	
12.6.4	设定的限制车速或车速范围(km/h):	填写车速限制器设定的限制车速或车速范围。		●	●	●	
12.7	车辆上安装和使用的射频发射机,若适用:			●	●	●	
12.7.1	车辆是否装备 24GHz 短波段雷达设备:	填写车辆是否装备 24GHz 短波段雷达设备。		●	●	●	
12.7.2	车辆是否装备 79GHz 短波段雷达设备:	填写车辆是否装备 79GHz 短波段雷达设备。		●	●	●	
C12.8	仪表板		A	●	●	●	
C12.8.1	生产厂名称:	填写仪表板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2.8.2	商标:	填写仪表板的商标。	A	●	●	●	
C12.8.3	材料种类:	填写仪表板的材料种类。		●	●	●	

			A				
C12.9	喇叭			●	●	●	
C12.9.1	数量:	填写喇叭的数量。	A	●	●	●	
C12.9.2	生产厂名称:	填写喇叭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2.9.3	喇叭型式:	填写喇叭的喇叭型式。应包括喇叭的结构、外形等。		●	●	●	
C12.9.4	标称电压(V):	填写喇叭的标称电压。		●	●	●	
C12.9.5	功率(kW):	填写喇叭的功率。					
C12.9.6	布置:	填写喇叭的布置说明或图样。		●	●	●	
C12.9.7	型号:	填写喇叭的型号。	A	●	●	●	
C12.9.8	喇叭离地高度 (mm):	填写喇叭离地高度。		●	●	●	
C12.9.9	喇叭距车辆最前方的 距离(mm):	填写喇叭距车辆最前方的距 离。		●	●	●	
C12.9.10	喇叭朝向:	填写喇叭的朝向。		●	●	●	
C12.9.11	CCC 证书编号:	填写喇叭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	
C12.9.12	CCC 认证标志的位 置:	填写喇叭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 置。	A	●	●	●	
C12.9.13	CCC 认证标志的固 定方法:	填写喇叭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 定方法。	A	●	●	●	
C12.10	天线			●	●	●	
C12.10.1	型号:	填写天线的型号。		●	●	●	
C12.10.2	生产厂名称:	填写天线的生产厂名称。		●	●	●	
C12.11	汽车行驶记录仪		A		●	●	
C12.11.1	制造商名称:	填写制造商名称。	A		●	●	
C12.11.2	制造商地址:	填写制造商地址。	A		●	●	
C12.11.3	生产厂名称:	填写汽车行驶记录仪的生产 厂名称。	A		●	●	
C12.11.4	壳体材料名称:	填写行驶记录仪壳体材料的 名称。			●	●	
C12.11.5	显示方式:	填写行驶记录仪的显示方式。 例如:“数码管”、“液晶” 等。			●	●	

C12.11.6	通信接口:	填写行驶记录仪的通信接口方式。			●	●	
C12.11.7	CPU 型号:	填写行驶记录仪的 CPU 型号。			●	●	
C12.11.8	标称电源电压(V):	填写行驶记录仪的标称电源电压。			●	●	
C12.11.9	打印器件:	填写行驶记录仪的打印器件。			●	●	
C12.11.10	驾驶员身份识别方式:	填写行驶记录仪的驾驶员身份识别方式。			●	●	
C12.11.11	行驶记录仪型号:	填写汽车行驶记录仪的型号。	A		●	●	
C12.11.12	CCC 证书编号:	填写汽车行驶记录仪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C12.11.13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汽车行驶记录仪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C12.11.14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汽车行驶记录仪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C12.12	车身反光标识		A				● ●
C12.12.1	型号:	填写车身反光标识的型号。	A				● ●
C12.12.2	生产厂名称:	填写车身反光标识的生产厂名称。	A				● ●
C12.12.3	CCC 证书编号:	填写车身反光标识的 CCC 证书编号。	A				● ●
C12.12.4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填写车身反光标识的 CCC 认证标志的位置。	A				● ●
C12.12.5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填写车身反光标识的 CCC 认证标志的固定方法。	A				● ●
C12.13	汽车罩锁装置		A	●	●	●	
C12.13.1	开启汽车罩锁的方式:	填写开启汽车罩锁的方式。		●	●	●	
C12.13.2	汽车罩锁锁体		A	●	●	●	
C12.13.2.1	汽车罩锁锁体的型号:	填写汽车罩锁锁体的型号。	A	●	●	●	
C12.13.2.2	汽车罩锁锁体的生产厂名称:	填写汽车罩锁锁体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2.13.3	汽车罩锁锁扣		A	●	●	●	
C12.13.3.1	汽车罩锁锁扣的型号:	填写汽车罩锁锁扣的型号。	A	●	●	●	
C12.13.3.2	汽车罩锁锁扣的生产厂名称:	填写汽车罩锁锁扣的生产厂名称。	A	●	●	●	

C12.14	取力器			●	●	●	
C12.14.1	取力器型号:	填写取力器型号。		●	●	●	
C12.14.2	取力器速比:	填写取力器速比。		●	●	●	●
C12.15	压力表(仅适用于专用汽车)			●	●	●	●
C12.15.1	压力表型号:	填写压力表型号。		●	●	●	●
C12.15.2	压力表规格:	填写压力表规格。		●	●	●	●
C12.15.3	压力表型号最大量程:	填写压力表型号最大量程。		●	●	●	●
C12.15.4	压力表精度等级:	填写压力表精度等级。		●	●	●	●
C12.15.5	压力表其它特性:	填写压力表的其它特性。		●	●	●	●
C12.16	车辆特殊结构要求					●	●
C12.16.1	按照运输危险货物的结构要求的试验报告编号:	填写相关的试验报告编号。				●	●
C12.16.1.1	级别:	填写车辆按照该要求所符合的级别。				●	●
C12.16.2	按照运输某些动物的结构要求的试验报告编号:	填写相关的试验报告编号。				●	●
C12.16.2.1	级别:	填写车辆按照该要求所符合的级别。				●	●
C12.17	车辆尾部标志板		A			●	●
C12.17.1	标志板型号:	填写车辆尾部标志板的型号。	A			●	●
C12.17.2	标志板生产厂名称:	填写车辆尾部标志板生产厂的名称。	A			●	●
C12.18	汽车前照灯清洗器		A	●	●	●	
C12.18.1	汽车前照灯清洗器型号:	填写汽车前照灯清洗器的型号。	A	●	●	●	
C12.18.2	汽车前照灯清洗器生产厂名称:	填写汽车前照灯清洗器生产厂的名称。	A	●	●	●	
C12.18.3	汽车前照灯清洗器型式:	填写汽车前照灯清洗器的型式,例如:可伸缩式喷嘴。	A	●	●	●	
13	不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座位数超过八个的客车的特殊规定		A			●	
13.1	车辆级别:	填写客车的车辆级别,例如:“I级”、“II级”、“III级”、“A级”、“B级”等。	A			●	
13.2	乘客区面积					●	

13.2.1	总面积(m2):	填写乘客区的总面积。			●		
13.2.2	上层面积(m2):	填写乘客区的上层面积。			●		
13.2.3	下层面积(m2):	填写乘客区的下层面积。			●		
13.2.4	站立面积(m2):	填写乘客区的站立面积。			●		
13.3	乘客数(包括就座和站立数)		A		●		
13.3.1	总数:	填写乘客的总数。	A		●		
13.3.2	上层:	填写上层乘客的数量。	A		●		
13.3.3	下层:	填写下层乘客的数量。	A		●		
13.4	就座乘客数		A		●		
13.4.1	总数:	填写就座乘客的总数。	A		●		
13.4.2	上层:	填写上层就座乘客的数量。	A		●		
13.4.3	下层:	填写下层就座乘客的数量。	A		●		
13.5	上下门数量:	填写乘客进出的上下门数量。	A		●		
13.6	紧急出口数量(包括: 门、窗、逃逸出口、上下楼梯和半楼梯)		A		●		
13.6.1	总数:	填写紧急出口的总数。	A		●		
13.6.2	上层:	填写上层紧急出口的数量。	A		●		
13.6.3	下层:	填写下层紧急出口的数量。	A		●		
13.7	行李舱容积(m3):	填写行李舱的容积。			●		
13.8	车顶运输行李的面积(m2):	填写车顶运输行李的面积。			●		
13.9	装备便于接近车辆的装置(若有):	填写所装备的便于接近车辆的装置的名称,例如:“梯子”、“举升平台”、“躺板装置”等。			●		
13.10	上层结构的强度				●		
13.10.2.1	详细叙述车辆的上层结构,包括其尺寸、构造和组成材料,以及其与车架的固定:	填写车辆上层结构的详细说明,应包括其尺寸、构造和组成材料,以及其与车架的固定方式。			●		
13.10.2.2	在车辆内部影响上层强度的那些零件的图样:	提供在车辆内部的影响上层强度那些零件的图样。			●		
13.10.2.3	行驶状态下,车辆质心在纵向、横向和垂直方向的位置(x, y, z):	填写行驶状态下车辆质心在纵向、横向和垂直方向的位置说明。			●		

13.10.2.4	最外侧座位的中心线之间的最大距离(mm):	填写最外侧座位的中心线之间的最大距离。	A		●		
14	运输危险品的车辆的特殊规定		A			●	●
14.1	电气装置					●	●
14.1.1	有无导线过热保护:	填写有无导线过热保护, 例如: “有”或“无”。	A			●	●
14.1.2	断路器型号:	填写断路器的型号。	A			●	●
14.1.3	电瓶主开关型号:	填写电瓶主开关的型号。	A			●	●
C14.1.3.1	电瓶主开关操作方式:	填写电瓶主开关的操作方式。				●	●
14.1.4	转速表安全保护的描述和位置:	填写转速表的安全保护的描述和位置。				●	
14.1.5	永久性供能装置的描述:	填写永久性供能装置的描述。				●	●
14.1.6	驾驶室后部的电气设备的构造和保护:	填写驾驶室后部的电气设备的构造和保护说明。				●	
14.2	火险防护					●	●
14.2.1	驾驶室所使用的不易着火材料:	填写驾驶室所使用的不易着火材料的名称。				●	
14.2.2	驾驶室后热屏蔽的型式(若适用):	填写驾驶室后热屏蔽的型式。				●	
14.2.3	发动机热保护型式:	填写发动机的热保护型式。				●	
C14.2.3.1	发动机热保护的位置:	填写发动机热保护的位置说明或图样。				●	
14.2.4	排气系统热保护型式:	填写排气系统热保护的型式。				●	
C14.2.4.1	排气系统热保护的位置:	填写排气系统热保护的位置说明或图样。				●	
14.2.5	耐久性制动系统热保护型式:	填写耐久性制动系统热保护的型式。				●	●
14.2.6	燃烧加热器的型式:	填写燃烧加热器的型式。				●	●
C14.2.6.1	燃烧加热器的结构:	填写燃烧加热器的结构说明或图样。				●	●
C14.2.6.2	燃烧加热器的位置:	填写燃烧加热器的位置说明或图样。				●	●
C14.2.6.3	排气管安装位置:	填写排气管安装位置。				●	
14.3	车身的特殊要求(若有)					●	●

14.3.1	符合 EX/II 型和 EX/III 型车辆要求的措施说明:	参照 GB21668 标准, 填写符合 EX/II 型和 EX/III 型车辆要求的措施说明。				●	●
14.3.2	对于 EX/III 型车辆, 如何抵抗外热:	对于 EX/III 型车辆, 填写如何抵抗外热的措施。				●	●
14.3.3	关于车型结构、尺寸和构成材料的简要说明:	填写关于车型结构、尺寸和构成材料的简要说明。				●	●
C14.4	安全监控车载终端		A			●	●
C14.4.1	安全监控车载终端型号:	填写安全监控车载终端型号。	A			●	●
C14.4.2	安全监控车载终端生产厂名称:	填写安全监控车载终端生产厂名称。	A			●	●
C14.5	橙色反光材料		A			●	●
C14.5.1	橙色反光材料型号:	填写橙色反光材料型号。	A			●	●
C14.5.2	橙色反光材料的生产厂名称:	填写橙色反光材料的生产厂名称。	A			●	●
C14.6	车辆型式:	填写车辆型式, 例如: EX/II、EX/III、FL、OX、AT	A			●	●
15	可用性、可回收性和可复原性	可参照 GB/T19515 相关规定进行计算。		●	●	●	●
15.1	基准车辆所属的改型:	填写基准车辆所属的型号。		●	●	●	●
15.2	带车身的车辆的质量, 或制造商未安装车身或连接装置时带驾驶室的底盘质量 (包括各种液体、工具和备胎) (不包括驾驶员) (kg):	填写带车身的车辆的质量, 或制造商未安装车身或连接装置时带驾驶室的底盘质量 (包括各种液体、工具和备胎) (不包括驾驶员)。		●	●	●	●
15.3	基准车辆的材料质量			●	●	●	●
15.3.1	在预处理阶段估算的材料质量(kg):	填写在预处理阶段估算的材料质量。		●	●	●	●
15.3.2	在分解阶段估算的材料质量(kg):	填写在分解阶段估算的材料质量。		●	●	●	●
15.3.3	考虑到再循环, 在非金属残余处理阶段估算的材料质量 (kg):	考虑到再循环, 填写在非金属残余处理阶段估算的材料质量。		●	●	●	●
15.3.4	考虑到能量的恢复, 在非金属残余	考虑到能量的恢复, 填写在非金属残余处理阶段估算的材		●	●	●	●

	处理阶段估算的材料质量(kg):	料质量。					
15.3.5	材料的细目分类:	填写材料的细目分类。		●	●	●	●
15.3.6	可再度使用的或再循环的材料总质量(kg):	填写可再度使用的或再循环的材料的总质量。		●	●	●	●
15.3.7	可再度使用的或可恢复的材料总质量(kg):	填写可再度使用的或可恢复的材料的总质量。		●	●	●	●
15.4	比率			●	●	●	●
15.4.1	再循环比率(%):	填写再循环比率。		●	●	●	●
15.4.2	可恢复性比率(%):	填写可恢复性比率。		●	●	●	●
C16	专用汽车特有参数		A			●	●
C16.1	高空作业车		A			●	●
C16.1.1	电气系统					●	●
C16.1.1.1	电气系统中设有的切断电源的总开关					●	●
C16.1.1.1.1	电气系统中设有的切断电源的总开关型式:					●	●
C16.1.1.1.2	电气系统中设有的切断电源的总开关的安装位置:					●	●
C16.1.1.2	以电力传动方式控制的高空作业机械,在系统设计中配有的防止在电路出现故障时,设备失去控制的保护措施:					●	●
C16.1.2	安全防护装置		A			●	●

C16.1.2.1	水平指示器		A			●	●
C16.1.2.1.1	水平指示器生产厂名称:		A			●	●
C16.1.2.1.2	水平指示器安装位置:					●	●
C16.1.2.1.3	水平指示器型式:					●	●
C16.1.2.1.4	水平指示器型号:		A			●	●
C16.1.2.2	互锁或锁定装置型式:					●	●
C16.1.2.3	限位装置型式:					●	●
C16.1.2.4	紧急停止装置					●	●
C16.1.2.4.1	紧急停止装置型式:					●	●
C16.1.2.4.2	紧急停止装置安装位置:					●	●
C16.1.2.5	辅助下落装置型式:					●	●
C16.1.2.6	断绳、断链保护装置型式:					●	●
C16.1.2.7	超载保护装置型式:					●	●
C16.1.3	操作系统					●	●
C16.1.3.1	操纵系统型式:					●	●
C16.1.3.2	操纵装置					●	●
C16.1.3.2.1	操纵装置安装位置:					●	●
C16.1.3.2.2	操纵装置数量:					●	●
C16.1.3.3	控制装置					●	●
C16.1.3.3.1	上部控制装置型式:					●	●
C16.1.3.3.2	下部控制装置型式:					●	●
C16.1.4	整车稳定性					●	●
C16.1.4.1	平台					●	●
C16.1.4.1.1	平台最大额定载荷(kg):					●	●
C16.1.4.1.2	平台最大作业幅度(mm):					●	●
C16.1.4.1.3	平台最大作业高度(mm):					●	●
C16.1.4.2	基本臂长(mm):					●	●

C16.1.4.3	全伸臂长(mm):					●	●
C16.1.4.4	支腿型式:					●	●
C16.1.4.5	支腿					●	●
C16.1.4.5.1	纵向支腿跨距(mm):					●	●
C16.1.4.5.2	横向支腿跨距(mm):					●	●
C16.1.5	液压系统					●	●
C16.1.5.1	溢流阀		A			●	●
C16.1.5.1.1	溢流阀规格:		A			●	●
C16.1.5.1.2	溢流阀调定压力(MPa):					●	●
C16.1.5.2	平衡阀		A			●	●
C16.1.5.2.1	平衡阀生产厂名称:		A			●	●
C16.1.5.2.2	平衡阀型号:		A			●	●
C16.1.5.3	液压锁		A			●	●
C16.1.5.3.1	液压锁生产厂名称:		A			●	●
C16.1.5.3.2	液压锁型号:		A			●	●
C16.1.5.4	液压泵额定压力(MPa):					●	●
C16.1.5.5	系统额定工作压力(MPa):					●	●
C16.1.5.6	防止液压缸和工作机构下滑或因管道破裂、泄露而导致下降、坠毁的装置型式:					●	●
C16.1.5.7	液压系统防止过载安全装置型式:					●	●
C16.1.5.8	防止支腿或稳定器缩回装置型式:					●	●
C16.1.5.9	高压软管					●	●
C16.1.5.9.1	高压软管最低破裂强度(MPa):					●	●
C16.1.5.9.2	高压软管系统设计强度(MPa):					●	●
C16.1.5.10	对于液压传动方式控制的高空作业					●	●

	车，在系统上配有相应的保护措施的类型：						
C16.1.6	钢丝绳		A			●	●
C16.1.6.1	钢丝绳生产厂名称：		A			●	●
C16.1.6.2	钢丝绳材料名称：					●	●
C16.1.6.3	钢丝绳型式：					●	●
C16.1.6.4	钢丝绳型号规格：		A			●	●
C16.1.6.5	钢丝绳抗拉强度(MPa)：					●	●
C16.1.6.6	钢丝绳端部固定方式：					●	●
C16.1.6.7	钢丝绳最大额定载荷(kg)：					●	●
C16.1.7	结构强度					●	●
C16.1.7.1	支腿					●	●
C16.1.7.1.1	横向支腿					●	●
C16.1.7.1.1.1	横向支腿长度(mm)：					●	●
C16.1.7.1.1.2	横向支腿节数：					●	●
C16.1.7.1.1.3	横向支腿截面面积(mm ²)：					●	●
C16.1.7.1.2	纵向支腿					●	●
C16.1.7.1.2.1	纵向支腿长度(mm)：					●	●
C16.1.7.1.2.2	纵向支腿节数：					●	●
C16.1.7.1.2.3	纵向支腿截面面积(mm ²)：					●	●
C16.1.7.1.3	工作臂					●	●
C16.1.7.1.3.1	工作臂长度(mm)：					●	●
C16.1.7.1.3.2	工作臂节数：					●	●
C16.1.7.1.3.3	工作臂截面面积(mm ²)：					●	●
C16.1.7.1.4	臂架材料					●	●
C16.1.7.1.4.1	臂架材料名称：					●	●
C16.1.7.1.4.2	臂架材料型号：					●	●
C16.1.7.1.4.3	臂架材料屈服极限 σ_b ：					●	●

C16.1.7.1.4.4	臂架材料强度极限 σ_s :					●	●
C16.1.7.1.4.5	臂架材料许用应力值 σ :					●	●
C16.1.7.1.5	支腿材料					●	●
C16.1.7.1.5.1	支腿材料名称:					●	●
C16.1.7.1.5.2	支腿材料型号:					●	●
C16.1.7.1.5.3	支腿材料屈服极限 σ_b :					●	●
C16.1.7.1.5.4	支腿材料强度极限 σ_s :					●	●
C16.1.7.1.5.5	支腿材料许用应力值 σ :					●	●
C16.1.8	起重机最大额定载 荷(kg):					●	●
C16.2	汽车起重机		A			●	●
C16.2.1	电气系统					●	●
C16.2.1.1	熄火装置					●	●
C16.2.1.1.1	熄火装置型式:					●	●
C16.2.1.1.2	熄火装置安装位 置:					●	●
C16.2.1.2	晚间作业的照明装 置					●	●
C16.2.1.2.1	晚间作业照明装置 数量:					●	●
C16.2.1.2.2	晚间作业照明装置 的安装位置:					●	●
C16.2.2	安全防护装置					●	●
C16.2.2.1	高度限位器					●	●
C16.2.2.1.1	高度限位器型式:					●	●
C16.2.2.1.2	高度限位器安装位 置:					●	●
C16.2.2.2	幅度(仰角)指示 器					●	●
C16.2.2.2.1	幅度(仰角)指示 器型式:					●	●
C16.2.2.2.2	幅度(仰角)指示 器的安装位置:					●	●
C16.2.2.3	重量指示器		A			●	●
C16.2.2.3.1	重量指示器型号:		A			●	●
C16.2.2.3.2	重量指示器生产厂		A			●	●

	名称:						
C16.2.2.3.3	重量指示器的安装位置:					●	●
C16.2.2.4	联锁保护装置型式:					●	●
C16.2.2.5	风速仪		A			●	●
C16.2.2.5.1	风速仪型号:		A			●	●
C16.2.2.5.2	风速仪生产厂名称:		A			●	●
C16.2.2.5.3	风速仪的安装位置:					●	●
C16.2.2.6	幅度限位器型式:					●	●
C16.2.2.7	喇叭		A			●	●
C16.2.2.7.1	喇叭型号:		A			●	●
C16.2.2.7.2	喇叭生产厂名称:		A			●	●
C16.2.2.7.3	喇叭的安装位置:					●	●
C16.2.2.8	力矩限制器		A			●	●
C16.2.2.8.1	力矩限制器型号:		A			●	●
C16.2.2.8.2	力矩限制器生产厂名称:		A			●	●
C16.2.2.8.3	力矩限制器的安装位置:					●	●
C16.2.2.9	幅度限位器(对于采用钢丝绳变幅的起重机)					●	●
C16.2.2.9.1	幅度限位器型式:					●	●
C16.2.2.9.2	幅度限位器的安装位置:					●	●
C16.2.2.10	防止起重臂后倾装置(对于采用钢丝绳变幅的起重机)					●	●
C16.2.2.10.1	防止起重臂后倾装置的型式:					●	●
C16.2.2.10.2	防止起重臂后倾装置的安装位置:					●	●
C16.2.2.11	水平仪		A			●	●
C16.2.2.11.1	水平仪型式:					●	●
C16.2.2.11.2	水平仪型号:		A			●	●
C16.2.2.11.3	水平仪生产厂名		A			●	●

	称:						
C16.2.2.12	滑轮设防钢丝绳跳槽装置型式:					●	●
C16.2.2.13	对于人手可触及的滑轮组设保护装置型式:					●	●
C16.2.3	作业噪声		A			●	●
C16.2.3.1	油泵		A			●	●
C16.2.3.1.1	油泵型号:		A			●	●
C16.2.3.1.2	油泵生产厂名称:		A			●	●
C16.2.3.2	起升马达		A			●	●
C16.2.3.2.1	起升马达型号:		A			●	●
C16.2.3.2.2	起升马达生产厂名称:		A			●	●
C16.2.3.3	回转马达		A			●	●
C16.2.3.3.1	回转马达型号:		A			●	●
C16.2.3.3.2	回转马达生产厂名称:		A			●	●
C16.2.4	作业操纵系统					●	●
C16.2.4.1	作业操纵系统型式:					●	●
C16.2.4.2	作业操纵系统安装位置:					●	●
C16.2.4.3	作业操纵系统数量:					●	●
C16.2.5	整车稳定性					●	●
C16.2.5.1	基本臂最大额定起重量(kg):					●	●
C16.2.5.2	基本臂长(mm):					●	●
C16.2.5.3	全伸臂长(mm):					●	●
C16.2.5.4	支腿型式:					●	●
C16.2.5.5	支腿跨距					●	●
C16.2.5.5.1	横向支腿跨距(mm):					●	●
C16.2.5.5.2	纵向支腿跨距(mm):					●	●
C16.2.6	液压系统		A			●	●
C16.2.6.1	液压系统防止过载安全装置型式:					●	●
C16.2.6.2	溢流阀		A			●	●

C16.2.6.2.1	溢流阀规格:		A			●	●
C16.2.6.2.2	溢流阀调定压力(MPa):					●	●
C16.2.6.3	平衡阀		A			●	●
C16.2.6.3.1	平衡阀型号:		A			●	●
C16.2.6.3.2	平衡阀生产厂名称:		A			●	●
C16.2.6.4	液压系统散热型式:					●	●
C16.2.6.5	过滤器型式:					●	●
C16.2.6.6	系统额定工作压力(MPa):					●	●
C16.2.7	吊钩		A			●	●
C16.2.7.1	吊钩生产厂名称:		A			●	●
C16.2.7.2	吊钩材料名称:					●	●
C16.2.7.3	吊钩材料规格:					●	●
C16.2.7.4	防止吊钩意外脱钩的保险装置型式:					●	●
C16.2.8	钢丝绳		A			●	●
C16.2.8.1	钢丝绳生产厂名称:		A			●	●
C16.2.8.2	钢丝绳材料名称:					●	●
C16.2.8.3	钢丝绳型式:					●	●
C16.2.8.4	钢丝绳型号规格:		A			●	●
C16.2.8.5	钢丝绳长度(mm):					●	●
C16.2.8.6	钢丝绳抗拉强度(MPa):					●	●
C16.2.8.7	钢丝绳端部固定方式:					●	●
C16.2.8.8	钢丝绳最大额定载荷(kg):					●	●
C16.2.9	上车操纵室		A			●	●
C16.2.9.1	上车操纵室生产厂名称:		A			●	●
C16.2.9.2	上车操纵室结构型式:					●	●
C16.2.9.3	上车操纵室安装位置:					●	●
C16.2.10	起升变幅回转机构		A			●	●

C16.2.10.1	起升马达		A			●	●
C16.2.10.1.1	起升马达生产厂名称:		A			●	●
C16.2.10.1.2	起升马达规格型号:		A			●	●
C16.2.10.2	起升制动器型式:					●	●
C16.2.10.3	平衡阀		A			●	●
C16.2.10.3.1	起升机构中的平衡阀		A			●	●
C16.2.10.3.1.1	起升机构中平衡阀的生产厂名称:		A			●	●
C16.2.10.3.1.2	起升机构中平衡阀的规格型号:		A			●	●
C16.2.10.3.2	变幅机构中的平衡阀		A			●	●
C16.2.10.3.2.1	变幅机构中平衡阀的生产厂名称:		A			●	●
C16.2.10.3.2.2	变幅机构中平衡阀的规格型号:		A			●	●
C16.2.10.3.3	回转机构中的平衡阀		A			●	●
C16.2.10.3.3.1	回转机构中平衡阀的生产厂名称:		A			●	●
C16.2.10.3.3.2	回转机构中平衡阀的规格型号:		A			●	●
C16.2.10.3.4	伸缩机构中的平衡阀		A			●	●
C16.2.10.3.4.1	伸缩机构中平衡阀的生产厂名称:		A			●	●
C16.2.10.3.4.2	伸缩机构中平衡阀的规格型号:		A			●	●
C16.2.10.4	变幅执行机构		A			●	●
C16.2.10.4.1	变幅执行机构型式:					●	●
C16.2.10.4.2	变幅执行机构的生产厂名称:		A			●	●
C16.2.10.4.3	变幅执行机构的安装位置:					●	●
C16.2.10.5	回转执行机构		A			●	●
C16.2.10.5.1	回转执行机构的型					●	●

	式:						
C16.2.10.5.2	回转执行机构的生 产厂名称:		A			●	●
C16.2.10.5.3	回转执行机构的安 装位置:					●	●
C16.2.10.6	设置防止行驶时, 上下车发生相对转 动的固定装置型 式:					●	●
C16.2.11	结构强度					●	●
C16.2.11.1	最大额定载荷 (kg):					●	●
C16.2.11.2	基本臂长(mm):					●	●
C16.2.11.3	全伸臂长(mm):					●	●
C16.2.11.4	支腿					●	●
C16.2.11.4.1	横向支腿					●	●
C16.2.11.4.1.1	横向支腿长度 (mm):					●	●
C16.2.11.4.1.2	横向支腿节数:					●	●
C16.2.11.4.1.3	横向支腿截面面积 (mm ²):					●	●
C16.2.11.4.2	纵向支腿					●	●
C16.2.11.4.2.1	纵向支腿长度 (mm):					●	●
C16.2.11.4.2.2	纵向支腿节数:					●	●
C16.2.11.4.2.3	纵向支腿截面面积 (mm ²):					●	●
C16.2.11.5	工作臂					●	●
C16.2.11.5.1	工作臂长度(mm):					●	●
C16.2.11.5.2	工作臂节数:					●	●
C16.2.11.5.3	工作臂截面面积 (mm ²):					●	●
C16.2.11.6	臂架材料					●	●
C16.2.11.6.1	臂架材料名称:					●	●
C16.2.11.6.2	臂架材料型号:					●	●
C16.2.11.6.3	臂架材料的屈服极 限 σ_b :					●	●
C16.2.11.6.4	臂架材料的强度极					●	●

	限 σ_s :						
C16.2.11.6.5	臂架材料的许用应力值 σ :					●	●
C16.2.11.7	支腿材料					●	●
C16.2.11.7.1	支腿材料名称:					●	●
C16.2.11.7.2	支腿材料型号:					●	●
C16.2.11.7.3	支腿材料的屈服极限 σ_b :					●	●
C16.2.11.7.4	支腿材料的强度极限 σ_s :					●	●
C16.2.11.7.5	支腿材料的许用应力值 σ :					●	●
C16.2.12	制动器					●	●
C16.2.12.1	制动方式:					●	●
C16.2.12.2	制动器安装位置:					●	●
C16.2.13	起重机最大额定载荷 (kg) :					●	●
C16.2.14	系统额定工作压力 (MPa) :					●	●
C16.2.15	起重机最大力矩能力 (kNm):					●	
C16.3	随车起重运输车	A				●	●
C16.3.1	作业噪声	A				●	●
		A					
C16.3.1.1	油泵					●	●
C16.3.1.1.1	油泵型号:	A				●	●
C16.3.1.1.2	油泵生产厂名称:	A				●	●
		A					
C16.3.1.2	起升马达					●	●
C16.3.1.2.1	起升马达型号:	A				●	●
C16.3.1.2.2	起升马达生产厂名称:	A				●	●
		A					
C16.3.1.3	回转马达					●	●
C16.3.1.3.1	回转马达型号:	A				●	●
C16.3.1.3.2	回转马达生产厂名称:	A				●	●
C16.3.2	安全防护装置					●	●
C16.3.2.1	幅度指示器					●	●
C16.3.2.1.1	幅度指示器型式:					●	●
C16.3.2.1.2	幅度指示器安装位					●	●

	置:							
C16.3.2.2	电气系统安全保护装置型式:						●	●
C16.3.2.3	油缸锁紧装置型式:						●	●
C16.3.2.4	防钢丝绳脱装置型式:						●	●
C16.3.3	整车稳定性						●	●
C16.3.3.1	最大额定装载质量(kg):						●	●
C16.3.3.2	最大作业幅度(mm):						●	●
C16.3.3.3	最大作业幅度对应的载荷(kg):						●	●
C16.3.3.4	基本臂长(mm):						●	●
C16.3.3.5	全伸臂长(mm):						●	●
C16.3.3.6	支腿型式:						●	●
C16.3.3.7	支腿跨距						●	●
C16.3.3.7.1	纵向支腿跨距(mm):						●	●
C16.3.3.7.2	横向支腿跨距(mm):						●	●
C16.3.4	结构强度						●	●
C16.3.4.1	最大额定载荷(kg):						●	●
C16.3.4.2	基本臂长(mm):						●	●
C16.3.4.3	全伸臂长(mm):						●	●
C16.3.4.4	支腿						●	●
C16.3.4.4.1	横向支腿						●	●
C16.3.4.4.1.1	横向支腿长度(mm):						●	●
C16.3.4.4.1.2	横向支腿节数:						●	●
C16.3.4.4.1.3	横向支腿截面面积(mm ²):						●	●
C16.3.4.4.2	纵向支腿						●	●
C16.3.4.4.2.1	纵向支腿长度(mm):						●	●
C16.3.4.4.2.2	纵向支腿节数:						●	●
C16.3.4.4.2.3	纵向支腿截面面积(mm ²):						●	●

C16.3.4.5	工作臂					●	●
C16.3.4.5.1	工作臂长度(mm):					●	●
C16.3.4.5.2	工作臂节数:					●	●
C16.3.4.5.3	工作臂截面面积(mm ²):					●	●
C16.3.4.6	臂架材料					●	●
C16.3.4.6.1	臂架材料名称:					●	●
C16.3.4.6.2	臂架材料型号:					●	●
C16.3.4.6.3	臂架材料屈服极限 σ_b :					●	●
C16.3.4.6.4	臂架材料强度极限 σ_s :					●	●
C16.3.4.6.5	臂架材料许用应力值 σ :					●	●
C16.3.4.7	支腿材料					●	●
C16.3.4.7.1	支腿材料名称:					●	●
C16.3.4.7.2	支腿材料型号:					●	●
C16.3.4.7.3	支腿材料屈服极限 σ_b :					●	●
C16.3.4.7.4	支腿材料强度极限 σ_s :					●	●
C16.3.4.7.5	支腿材料许用应力值 σ :					●	●
C16.3.5	上车制动器					●	●
C16.3.5.1	上车制动器制动方式:					●	●
C16.3.5.2	上车制动器安装位置:					●	●
C16.3.6	钢丝绳		A			●	●
C16.3.6.1	钢丝绳生产厂名称:		A			●	●
C16.3.6.2	钢丝绳材料名称:					●	●
C16.3.6.3	钢丝绳型式:					●	●
C16.3.6.4	钢丝绳型号规格:		A			●	●
C16.3.6.5	钢丝绳抗拉强度(MPa):					●	●
C16.3.6.6	钢丝绳端部固定方式:					●	●

C16.4	混凝土泵车		A			●	●
C16.4.1	电气系统		A			●	●
C16.4.1.1	紧急停止开关					●	●
C16.4.1.1.1	紧急停止开关型式:					●	●
C16.4.1.1.2	紧急停止开关安装位置:					●	●
C16.4.1.2	接地装置		A			●	●
C16.4.1.2.1	接地装置规格型号:		A			●	●
C16.4.1.2.2	接地装置安装位置:					●	●
C16.4.1.2.3	接地装置名称:					●	●
C16.4.1.3	电气控制系统中控制装置型式					●	●
C16.4.1.3.1	电气控制系统中泵送控制装置型式:					●	●
C16.4.1.3.2	电气控制系统中反泵控制装置型式:					●	●
C16.4.1.3.3	电气控制系统中停泵控制装置型式:					●	●
C16.4.1.4	过载保护装置型式:					●	●
C16.4.2	安全防护装置		A			●	●
C16.4.2.1	水平仪		A			●	●
C16.4.2.1.1	水平仪生产厂名称:		A			●	●
C16.4.2.1.2	水平仪安装位置:					●	●
C16.4.2.1.3	水平仪型式:					●	●
C16.4.2.1.4	水平仪型号:		A			●	●
C16.4.2.2	防坠装置型式:					●	●
C16.4.3	整车稳定性					●	●
C16.4.3.1	最大额定载荷(kg):					●	●
C16.4.3.2	布料杆					●	●
C16.4.3.2.1	布料杆基本臂长(mm):					●	●
C16.4.3.2.2	布料杆全伸臂长(mm):					●	●
C16.4.3.3	作业幅度					●	●
C16.4.3.3.1	最大作业幅度(mm):					●	●

C16.4.3.3.2	最小作业幅度 (mm):					●	●
C16.4.3.4	整车稳定性最不利的 位置:					●	●
C16.5	自卸车、垃圾车		A			●	●
C16.5.1	安全防护装置					●	●
C16.5.1.1	防车厢下落装置型 式:					●	●
C16.5.1.2	防污保险装置					●	●
C16.5.1.2.1	防污保险装置型 式:					●	●
C16.5.1.2.2	防污保险装置安装 位置:					●	●
C16.5.2	操纵系统					●	●
C16.5.2.1	动作按钮或手柄					●	●
C16.5.2.1.1	动作按钮或手柄控 制型式:					●	●
C16.5.2.1.2	动作按钮或手柄安 装位置:					●	●
C16.5.3	液压油缸		A			●	●
C16.5.3.1	液压油缸型号:		A			●	●
C16.5.3.2	液压油缸生产厂名 称:		A			●	●
C16.6	混凝土搅拌车					●	●
C16.6.1	操作系统					●	●
C16.6.1.1	搅拌筒调速操纵杆					●	●
C16.6.1.1.1	搅拌筒调速操纵杆 安装位置:					●	●
C16.6.1.1.2	搅拌筒调速操纵杆 数量:					●	●
C16.6.1.2	锁紧装置型式:					●	●
C16.6.2	整车稳定性					●	●
C16.6.2.1	后轴最外轮间距离 (mm):					●	●
C16.6.2.2	质心高度(mm):					●	●
C16.6.2.3	罐体安装角度 (°):					●	●
C16.7	罐式车辆		A			●	●

C16.7.1	危险标志					●	●
C16.7.1.1	告示牌安装方式:					●	●
C16.7.2	导静电装置		A			●	●
C16.7.2.1	导静电拖地带		A			●	●
C16.7.2.1.1	导静电拖地带型号:		A			●	●
C16.7.2.1.2	导静电拖地带规格:		A			●	●
C16.7.2.1.3	导静电拖地带技术参数:					●	●
C16.7.3	罐体及管路		A			●	●
C16.7.3.1	罐体形状:		A			●	●
C16.7.3.2	罐体尺寸图:					●	●
C16.7.3.3	罐体材料		A			●	●
C16.7.3.3.1	罐体材料型号:		A			●	●
C16.7.3.3.2	罐体材料规格:		A			●	●
C16.7.3.3.3	罐体材料生产厂名称:		A			●	●
C16.7.3.4	罐体有效容积(m3):		A			●	●
C16.7.3.5	管路		A			●	●
C16.7.3.5.1	管路型号规格:		A			●	●
C16.7.3.5.2	管路生产厂名称:		A			●	●
C16.7.3.5.3	管路技术参数:					●	●
C16.7.3.6	罐体及管路的安装方式:					●	●
C16.7.4	设计装载物质		A			●	●
C16.7.4.1	设计装载物质名称:		A			●	●
C16.7.4.2	设计装载物质比重:					●	●
C16.8	运送危险货物车辆		A			●	●
C16.8.1	危险标志		A			●	●
C16.8.1.1	告示牌安装方式:		A			●	●
C16.9	清障车		A			●	●

C16.9.1	整车稳定性					●	●
C16.9.1.1	最大额定装载质量(kg):					●	●
C16.9.1.2	最大托牵质量(kg):					●	●
C16.9.1.3	最大作业幅度(mm):					●	●
C16.9.1.4	最大作业幅度对应的载荷(kg):					●	●
C16.9.1.5	基本臂长(mm):					●	●
C16.9.1.6	全伸臂长(mm):					●	●
C16.9.1.7	支腿型式:					●	●
C16.9.1.8	支腿跨距					●	●
C16.9.1.8.1	纵向支腿跨距(mm):					●	●
C16.9.1.8.2	横向支腿跨距(mm):					●	●
C16.9.2	结构强度					●	●
C16.9.2.1	最大额定载荷(kg):					●	●
C16.9.2.2	基本臂长(mm):					●	●
C16.9.2.3	全伸臂长(mm):					●	●
C16.9.2.4	支腿					●	●
C16.9.2.4.1	横向支腿					●	●
C16.9.2.4.1.1	横向支腿长度(mm):					●	●
C16.9.2.4.1.2	横向支腿节数:					●	●
C16.9.2.4.1.3	横向支腿截面面积(mm ²):					●	●
C16.9.2.4.2	纵向支腿					●	●
C16.9.2.4.2.1	纵向支腿长度(mm):					●	●
C16.9.2.4.2.2	纵向支腿节数:					●	●
C16.9.2.4.2.3	纵向支腿截面面积(mm ²):					●	●
C16.9.2.5	工作臂					●	●
C16.9.2.5.1	工作臂长度(mm):					●	●
C16.9.2.5.2	工作臂节数:					●	●
C16.9.2.5.3	工作臂截面面积(mm ²):					●	●
C16.9.2.6	臂架材料					●	●
C16.9.2.6.1	臂架材料名称:					●	●

C16.9.2.6.2	臂架材料型号:					●	●
C16.9.2.6.3	臂架材料屈服极限 σ_b :					●	●
C16.9.2.6.4	臂架材料强度极限 σ_s :					●	●
C16.9.2.6.5	臂架材料许用应力 值 σ :					●	●
C16.9.2.7	支腿材料					●	●
C16.9.2.7.1	支腿材料名称:					●	●
C16.9.2.7.2	支腿材料型号:					●	●
C16.9.2.7.3	支腿材料屈服极限 σ_b :					●	●
C16.9.2.7.4	支腿材料强度极限 σ_s :					●	●
C16.9.2.7.5	支腿材料许用应力 值 σ :					●	●
C16.9.3	钢丝绳		A			●	●
C16.9.3.1	钢丝绳生产厂名 称:		A			●	●
C16.9.3.2	钢丝绳材料名称:					●	●
C16.9.3.3	钢丝绳型式:					●	●
C16.9.3.4	钢丝绳型号规格:		A			●	●
C16.9.3.5	钢丝绳抗拉强度 (MPa):					●	●
C16.9.3.6	钢丝绳端部固定方 式:					●	●
C16.9.3.7	钢丝绳最大额定载 荷(kg):					●	●
C16.9.4	起升变幅回转机构		A			●	●
C16.9.4.1	起升执行机构		A			●	●
C16.9.4.1.1	起升执行机构型 式:					●	●
C16.9.4.1.2	起升执行机构生产 厂名称:		A			●	●
C16.9.4.1.3	起升执行机构安装 位置:					●	●
C16.9.4.2	变幅执行机构		A			●	●
C16.9.4.2.1	变幅执行机构型 式:					●	●
C16.9.4.2.2	变幅执行机构生产		A			●	●

	厂名称:						
C16.9.4.2.3	变幅执行机构安装位置:					●	●
C16.9.4.3	回转执行机构		A			●	●
C16.9.4.3.1	回转执行机构型式:					●	●
C16.9.4.3.2	回转执行机构生产厂家名称:		A			●	●
C16.9.4.3.3	回转执行机构安装位置:					●	●
C16.9.4.4	伸缩执行机构		A			●	●
C16.9.4.4.1	伸缩执行机构型式:					●	●
C16.9.4.4.2	伸缩执行机构生产厂家名称:		A			●	●
C16.9.4.4.3	伸缩执行机构安装位置:					●	●
C16.9.4.5	起升制动器型式:					●	●
C16.9.4.6	变幅制动器型式:					●	●
C16.9.4.7	伸缩制动器型式:					●	●
C16.9.4.8	回转制动器型式:					●	●
C16.9.5	起重机最大额定载荷(kg):					●	●
C16.10	特种结构汽车		A			●	●
C16.10.1	液压系统		A			●	●
C16.10.1.1	液压系统防止过载冲击的安全装置的型式:					●	●
C16.10.1.2	溢流阀		A			●	●
C16.10.1.2.1	溢流阀规格:		A			●	●
C16.10.1.2.2	溢流阀调定压力(MPa):					●	●
C16.10.1.3	系统额定工作压力(MPa):					●	●
C16.10.1.4	平衡阀		A			●	●
C16.10.1.4.1	平衡阀型号:		A			●	●
C16.10.1.4.2	平衡阀生产厂家名称:		A			●	●
C16.10.1.5	液压系统散热型					●	●

	式:						
C16.10.1.6	作业工况:					●	●
C16.10.1.7	液压系统中油缸自动锁定型式:					●	●
C16.10.2	结构强度					●	●
C16.10.2.1	最大额定载荷(kg):					●	●
C16.10.2.2	基本臂长(mm):					●	●
C16.10.2.3	支腿					●	●
C16.10.2.3.1	横向支腿					●	●
C16.10.2.3.1.1	横向支腿长度(mm):					●	●
C16.10.2.3.1.2	横向支腿节数:					●	●
C16.10.2.3.1.3	横向支腿截面面积(mm ²):					●	●
C16.10.2.3.2	纵向支腿					●	●
C16.10.2.3.2.1	纵向支腿长度(mm):					●	●
C16.10.2.3.2.2	纵向支腿节数:					●	●
C16.10.2.3.2.3	纵向支腿截面面积(mm ²):					●	●
C16.10.2.4	工作臂					●	●
C16.10.2.4.1	工作臂长度(mm):					●	●
C16.10.2.4.2	工作臂节数:					●	●
C16.10.2.4.3	工作臂截面面积(mm ²):					●	●
C16.10.2.5	臂架材料					●	●
C16.10.2.5.1	臂架材料名称:					●	●
C16.10.2.5.2	臂架材料型号:					●	●
C16.10.2.5.3	臂架材料屈服极限 σ_b :					●	●
C16.10.2.5.4	臂架材料强度极限 σ_s :					●	●
C16.10.2.5.5	臂架材料许用应力值 σ :					●	●
C16.10.2.6	支腿材料					●	●

C16.10.2.6.1	支腿材料名称:					●	●
C16.10.2.6.2	支腿材料型号:					●	●
C16.10.2.6.3	支腿材料屈服极限 σ_b :					●	●
C16.10.2.6.4	支腿材料强度极限 σ_s :					●	●
C16.10.2.6.5	支腿材料许用应力 值 σ :					●	●
C16.10.3	起重机最大额定载 荷(kg):					●	●
C16.11	有消防装置的车辆		A			●	●
			A				
C16.11.1	消防装置		A			●	●
C16.11.1.1	消防装置型号:		A			●	●
C16.11.1.2	消防装置规格:		A			●	●
C16.11.1.3	消防装置生产厂名 称:		A			●	●
C16.11.1.4	消防装置技术参 数:					●	●
C16.12	有上车发动机的车 辆		A			●	●
			A				
C16.12.1	上车发动机 ECU		A			●	●
C16.12.1.1	上车发动机 ECU 型 号:		A			●	●
C16.12.1.2	上车发动机 ECU 型 式:					●	●
C16.12.1.3	上车发动机 ECU 生 产厂名称:		A			●	●
			A				
C16.12.2	上车发动机增压器		A			●	●
C16.12.2.1	上车发动机增压器 型号:		A			●	●
C16.12.2.2	上车发动机增压器 型式:					●	●
C16.12.2.3	上车发动机增压器 生产厂名称:		A			●	●
			A				
C16.12.3	上车发动机喷油泵		A			●	●
C16.12.3.1	上车发动机喷油泵 型号:		A			●	●

C16.12.3.2	上车发动机喷油泵 型式:					●	●
C16.12.3.3	上车发动机喷油泵 生产厂名称:		A			●	●
C16.12.4	上车发动机喷油器		A			●	●
C16.12.4.1	上车发动机喷油器 型号:		A			●	●
C16.12.4.2	上车发动机喷油器 型式:					●	●
C16.12.4.3	上车发动机喷油器 生产厂名称:		A			●	●
C16.12.5	吸尘系统		A			●	●
C16.12.5.1	吸尘系统型号:		A			●	●
C16.12.5.2	吸尘系统型式:					●	●
C16.12.5.3	吸尘系统生产厂名 称:		A			●	●
C16.12.6	其它特性:					●	●

附件 4：送样要求及样品明细

一、送样要求

- 1、送样要求供参考使用，最终试验样品数量以认证机构与认证委托人或其代理人确认的试验方案为准。
- 2、所送样品应与实际生产的产品完全一致，包括材料、结构、参数等。
- 3、属于装配调整的部分应在送样前调整完毕，试验开始后不允许再进行调整，但应按产品规范进行正常的维修保养。
- 4、样品明细表所列为每项试验所需样品，在不影响试验结果的前提条件下，部分样品可以共用，以减少样品数量。

二、样品明细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1	汽车整车	乘用车	8 辆	1 辆	非损坏性试验项目		1) 非损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 1 辆样车。 2) 做前后端保护装置试验时还应另外提供前后端保护装置各 3 套以及试验时容易损坏的灯具。
				1 辆	顶部抗压强度	02-11	
				1 辆	前后端保护装置	02-12	
				1 辆	正面碰撞乘员保护	02-14	
				1 辆	侧面碰撞乘员保护	02-15	
				1 辆	后碰撞燃油系统安全	02-16	
				1 辆	防止转向机构对驾驶员伤害(位移量)	02-13	
				1 辆	污染物排放控制系统耐久性	03-01	
	N1 类汽车	2 辆	1 辆	非损坏性试验项目		非损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 1 辆样车。	
			1 辆	侧面碰撞乘员保护	02-20		
	平头载货车	2 辆	1 辆	非损坏性试验项目		1) 根据驾驶室乘员保护试验项目需另外提供驾驶室及其连接件。 2) 非损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 1 辆样车。	
			1 辆	驾驶室乘员保护	02-18		
	M2 类和 M3 类中的 B 级、II 级和 III 级客车和专用校车	1 辆	1 辆	非损坏性试验项目		非损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 1 辆样车。	
			1 辆	客车顶部强度	01-17		
	其它车辆	1 辆	所有试验项目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2	内视镜	2个	1个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	01-06	1) 所有样品均带安装支架。 2)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1个样品。
			2个	撞击性能		
3	主外视镜	2个	1个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	01-06	1) 所有样品均带安装支架。 2) 若左右主外后视镜是对称的, 可视为同一种。 3)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1个样品。
			2个	撞击性能		
4	广角外视镜	2个	1个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	01-06	1) 所有样品均带安装支架。 2)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1个样品。
			2个	撞击性能		
5	补盲外视镜	2个	1个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	01-06	1) 所有样品均带安装支架。 2)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1个样品。
			2个	撞击性能		
6	前视镜	3个	1个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	01-06	1) 所有样品均带安装支架。 2)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1个样品。
			2个	撞击性能		
			1个	弯曲性能		
7	风窗玻璃洗涤器	1套	性能	01-10	包括罐体、电动泵、喷嘴、导管以及各种连接件	
8	喇叭	1套	性能	01-12	多音喇叭应包括高音和低音喇叭。	
9	防盗装置	1套/种	性能	01-17	包括与防盗有关的所有部件	
10	行驶记录仪	4套	性能	01-18	行驶记录仪包括传感器、主机、显示器、打印机和数据分析软件。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11	门锁	5套/种	1套	横向负荷—半锁紧位置	02-01	1) 门锁包括锁体及挡快。其中做耐惯性力试验时还应包括门锁操纵件、相应的白车身。 2) 左右车门门锁若为对称的, 可视为同一种。
			1套	横向负荷—全锁紧位置		
			1套	纵向负荷—半锁紧位置		
			1套	纵向负荷—全锁紧位置		
			1套	耐惯性力		
12	门铰链	2套/种	1套	横向负荷	02-02	1) 门铰链包括上门铰链和下车铰链。 2) 左右车门门铰链若为对称的, 可视为同一种。
			1套	纵向负荷		
13	滑动门系统	1套	强度	02-02	包括车门、滑轨、支撑件以及部分车身。	
14	M ₁ 、N类汽车用座椅	4套/种	1套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	02-03	1) 提供与座椅相连接的底板, 底板的大小应从座椅固定点向外300mm以上。 2)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1个样品。
			1套	座椅靠背吸能性		
			1套	座椅靠背及调节装置强度		
			2套	座椅系统强度		
15	M ₂ 、M3类汽车用座椅	3套/种	1套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	02-03	1) 提供与座椅相连接的底板, 底板的大小应从座椅固定点向外300mm以上。 2)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1个样品。
			1套	座椅静态试验		
			1套	座椅靠背吸能性或动态试验		
			1套	座椅固定件强度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16	学生校车用座椅	5套/种	1套	座椅前倾性能（前面有座椅）	02-03	1) 提供与座椅相连接的底板，底板的大小应从座椅固定点向外300mm以上。 2)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1个样品。
			1套	座椅后倾性能（后面有座椅）		
			1套	座椅固定点强度（座椅上有安全带固定点）		
			1套	座垫保持力		
			1套	座椅靠背吸能性		
17	学生校车用座椅隔板	1套/种		动态	02-03	提供隔板和其后面的座椅以及与隔板、座椅相连接的底板，底板的大小应从隔板、座椅固定点向外300mm以上。
18	后半截车身	1套		座椅靠背构成行李舱时防止行李移动对乘员伤害	02-04	车身应至少从后排座椅前固定点向前300mm处截取，并且安装后排座椅。
19	后半截车身	1套		隔离装置防止行李移动对乘员伤害	02-04	车身应至少从后排座椅前固定点向前300mm处截取，并且安装后排座椅及隔离装置。
20	汽车座椅头枕	3套/种	1套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	02-05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1个样品。
			2套	头枕吸能性		
			1套	头枕强度		
21	安全带总成	织带：20米/种		织带性能	02-06	1) 总成包括带扣锁，高度调节器、卷收器、连接件等。 2)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1个样品。 3) 调节装置操作力试验用1个样品。
		5套/种	2套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		
			2套	耐久性、动态、带扣锁低温冲击、卷收器锁止性能和卷收力		
			1套	强度		
			2套	织带滑移量、调节装置操作力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22	白车身	1台	安全带、ISOFIX 固定点强度	02-07	白车身上应装有安全带和座椅 (安全带固定点在座椅上时)
23	完整车身	2台	内部凸出物	02-09	包括所有内部装饰件、座椅、仪 表台(3套)等,与实车相同。
24	前半截车身	1台	防止转向机构对 驾驶员伤害	02-13	1) 前半截车身是指前排座椅区 域(从B柱或座椅地板固定点后 300mm处)以前的车身部分。 2) 应附带4套转向操作机构及 连接件,包括转向器到方向盘的 所有部件及连接件,如不能提供 气囊开启时间,还应加送一套。 3) 在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可以 与其它车身共用。
25	前下部防护装 置	1套	前下部防护	02-19	包括连接件,并提供在车辆上的 安装位置尺寸。
26	前下部防护装 置	1套	后下部防护	02-21	包括连接件,并提供在车辆上的 安装位置尺寸。
27	风窗用夹层玻 璃	4块	尺寸和性能	02-22	
28	风窗用区域钢 化玻璃	4块	尺寸和性能	02-22	
29	风窗用塑玻复 合材料	4块	尺寸和性能	02-22	
30	风窗用钢化玻 璃	6/4块	尺寸和性能	02-22	前风窗6块,后风窗4块
31	风窗以外用夹 层玻璃	4块	尺寸和性能	02-22	
32	风窗以外用塑 玻复合材料	3块	尺寸和性能	02-22	
33	风窗以外用钢 化玻璃	4块	尺寸和性能	02-22	
34	风窗以外用中 空安全玻璃	4块	尺寸和性能	02-22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35	内饰件	5 块/种	燃烧特性	02-23	汽车所有暴露面的内饰件 (包括能够制成 356mm×100mm 所有内饰件)	
36	金属燃油箱	2 套	1 套	非破坏性实验项目	02-24	1) 燃油箱包括油箱体、油箱盖、油管、及附件 2)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 1 个样品。
			1 套	安全阀开启压力、耐压性能		
			1 套	振动耐久性		
37	塑料燃油箱	5 套	1 套	非破坏性实验项目	02-24	1) 燃油箱包括油箱体、油箱盖、油管、及附件 2) 非破坏性试验项目可以与其它试验项目共用 1 个样品。
			1 套	安全阀开启压力、耐压性能		
			1 套	振动耐久性		
			1 套	低温耐压冲击性		
			1 套	耐热性		
			1 套	耐火性		
38	金属氢化物镍蓄电池	28 块/只+5 块/组	性能	02-25/2 6/27		
39	锂离子蓄电池	28 块/只+5 块/组	性能	02-20/2 6/27		
40	铅酸蓄电池	10 只	性能	02-20/2 6/27		
41	汽车用发动机	1 台	排放及净功率	03-02 03-03	应附带运行所需的所有附件。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42	照明及信号灯具	2只/种	配光性能	04-03 ~ 04-15	1) 照明及信号灯具包括前照灯、转向灯、位置灯、示廓灯、制动灯、倒车灯、雾灯、侧标志灯、牌照灯、驻车灯、昼间行车灯、角灯。 2) 若左右灯具是对称的, 可视为同一种, 为左右各个1只。	
43	回复反射器	10个	10	一般规定; 形状、尺寸和结构; 色度; 光度	04-16	
			10	耐热性		
			2	耐透水性		
				耐燃油		
				耐润滑油		
			2	耐腐蚀性		
				镜背		
耐撞击						
44	车身反光标识	50×5000mm	性能	04-17		
45	尾部标志板	5个	性能	04-18		
46	前照灯清洗器	1套	性能	04-19	1) 包括喷嘴、导管及连接件、泵及连接导线、储液罐 2) 应附带前照灯、安装支架, 并按实车位置关系安装。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47	液压制动软管	35 根	31 根	外观和标志以及缩径后的内孔通过量		05-05	<p>1) 全部样品首先进行外观和标志检查以及缩径后的内孔通过量试验</p> <p>2) 由于有些项目如吸水性试验需要在软管表面剥掉 $28.6\text{mm} \pm 2\text{mm}$ 的外胶层,暴露出纤维线,在取样时可能划伤纤维线层,造成样品报废,因此我们留取 4 根作为备用样品。</p> <p>3) 材料、内径和外径、接头和连接方式相同,只有长度不同时,可视为同一种。</p>
			4 根	最大膨胀量			
				爆裂强度			
			4 根	制动液的相容性			
			4 根	吸水性	爆裂强度		
			4 根		挠曲疲劳		
			4 根		抗拉强度		
			4 根	挠曲疲劳			
			4 根	抗拉强度			
			1 根	耐低温性			
			1 根	耐臭氧性			
			1 根	接头的耐腐蚀性			
			4 根	备用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48	气压制动软管	28 根	28 根	外观和标志以及缩径后的内孔通过量	05-05	<p>1) 全部样品首先进行外观和标志检查以及缩径后的内孔通过量</p> <p>2) 材料、内径和外径、接头和连接方式相同，只有长度不同时，可视为同一种。</p>
			4 根	气密性		
			4 根	长度变化率（缠绕尼龙的软管总成除外）		
				爆裂强度		
			4 根	抗拉强度		
			4 根	粘附强度（只限橡胶管）		
			1 根	耐高温性		
			1 根	耐低温性		
			1 根	耐机油性		
			4 根	浸水后的拉伸性		
			1 根	耐臭氧性		
			1 根	接头的耐腐蚀性		
			3 根	备用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49	真空制动软管	17 根	17 根	外观和标志以及缩径后的内孔通过量	05-05	1) 全部样品首先进行外观、标志检查以及缩径后的内孔通过量 2) 材料、内径和外径、接头和连接方式相同，只有长度不同时，可视为同一种。
			2 根	真空度要求		
				爆裂强度		
			2 根	弯曲试验要求		
			2 根	粘附强度（真空只限橡胶管）		
			1 根	耐高温性		
			2 根	耐低温性		
			1 根	耐臭氧性		
			2 根	耐汽油性		
			3 根	变形要求		
			1 根	接头的耐腐蚀性		
1 根	备用					
50	轿车、微型及轻型载货汽车轮胎	3 套	1 套	强度	05-06	脱圈阻力可以与其他任何一个项目共用一个样品，但要先进行脱圈阻力试验。
			1 套	脱圈阻力		
			1 套	耐久性		
			1 套	高速性能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数量		试验项目	项目编号	备注
51	重型及中型 载货汽车轮胎	2套	1套	强度	05-06	
			1套	耐久性		
51	导静电拖地带	1根		导静电拖地带的 尺寸、配重质量、 拉伸强度、硬度及 导电性	06-05	
52	上车液压软管	1根		破裂强度	06-20	

附件 5：工厂审查要求

5-1 生产一致性审查要求

1 生产一致性审查是通过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及其执行报告的审查和现场审查，确认批量生产的认证产品和型式试验样品的一致性，以及与认证标准的符合性。

其中，对产品的车辆结构及技术参数的一致性审查要求见本附件附录1。

初始工厂审查时，首先进行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审查，然后进行现场审查；

获证后监督时，首先进行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执行报告审查，然后进行现场审查。

2 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是工厂为保证批量生产的认证产品的生产一致性而形成的文件化的规定。应包括：

2.1 职责

工厂应规定与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有关的各类人员职责及相互关系，且生产企业应在组织内指定一名质量负责人（或相应的机构或人员），无论该成员在其他方面的职责如何，应具有以下方面的职责和权限：

a) 负责建立满足强制性产品认证要求的质量体系，并确保其实施和保持；

b) 确保加贴强制性认证标志的产品符合认证标准的要求；

c) 建立文件化的程序，确保认证标志的妥善保管和使用；

d) 建立文件化的程序，确保不合格品和获证产品变更后未经认证机构认可，不加贴强制性认证标志。

质量负责人应具有充分的能力胜任本职工作，质量负责人可同时担任认证技术负责人。

2.2 工厂为有效控制批量生产的认证产品的结构及技术参数和型式试验样品的一致性所制定的文件化的规定。

2.3 工厂按照车型系列，并针对不同的结构、生产过程，对应实施规则中各项相应标准制定的产品必要的试验或相关检查的内容、方法、频次、偏差范围、结果分析、记录及保存的文件化的规定。以及按照各项标准识别关键部件、材料、总成和关键制造过程、装配过程、检验过程并确定其控制要求。认证标准中对生产一致性控制有规定的项目，生产企业的控制规定不得低于标准的要求。

对于不在工厂现场生产的部件、材料、总成，以及不在工厂现场进行的制造过程、装配过程、检验过程，均视为关键部件或关键过程，应在计划中特别列出，除应说明实际控制的部门和所在地外，还应详细说明控制方式。

2.4 工厂对于2.2涉及的产品试验或相关检查的设备和人员的规定和要求。

2.5 工厂对于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变更、申报与执行的相关规定。

2.6 工厂在发现产品存在不一致情况时，如何落实在认证机构的监督下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尽快恢复生产的一致性的相关规定。

2.7 工厂在发现产品存在不一致情况时，所采取的追溯和处理措施的规定。

2.8 对于生产一致性保证能力和产品实际状况以及遵守强制性认证要求的信用水平好的生产企业，工厂应说明为确保产品持续满足强制性产品认证涉及标准的要求，所采取的可靠性控制的方式和验证的方法及相关记录的具体规定。

3 生产一致性初始现场审查

初始生产企业审查中生产一致性现场审查是对工厂提出并经认证机构审查确认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的执行情况的审查。现场审查时，对于不在生产企业现场进行的所有过程，应视其控制方式采用必要的手段予以覆盖，具体方式在实施细则中予以规定。

4 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执行报告

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执行报告是工厂每年提交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执行情况的文件说明。报告应对照计划逐项说明生产一致性控制所进行的工作和重要变更，对于发生的生产不一致情况应重点说明其原因、处理及追溯结果、采取的纠正和预防措施。

5 生产一致性获证后的跟踪检查

认证机构对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执行报告审查后应提出对生产企业现场生产一致性获证后的跟

踪检查的方案。生产企业检查组按照获证后的跟踪检查的审查方案，到生产一致性控制的现场对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查。

5.1 在获证后的跟踪检查中应保证：

5.1.1 每次获证后的跟踪检查时，审查人员应能获得试验或检查记录和生产记录，特别是本附件要求的列入控制计划的试验或检查记录。

5.1.2 如试验条件适当，审查人员可随机选取样品，在制造商的实验室进行试验（若本规则中引用的标准或规则有规定，试验应由检测机构进行）。最少样品数可按制造商自检样品数确定。

5.1.3 如控制水平不令人满意，或需要核实生产企业自主进行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包含的试验的有效性时，经认证机构核准审查人员应抽取样品，送交检测机构进行试验。

5.1.4 若审查发现生产不一致情况，认证机构应采取一切必要的步骤督促制造商尽快恢复生产一致性。

6 工厂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发生变化时，应向认证机构提交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变更说明，认证机构应根据变更对生产一致性影响的程度判定是否需要立即进行现场审查。

工厂增加全新车型系列时，应向认证机构提交该车型系列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认证机构应根据该车型系列涉及的认证标准与现有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已包含的认证标准情况对比判定是否需要立即进行现场审查。当现有产品一致性控制计划涉及的认证标准未包含新增车型系列涉及的认证标准时，应对新增的标准项目的生产一致性控制计划的实施情况进行现场审查后批准认证变更。

7 生产一致性审查人员应具备的条件

生产一致性审查应由具备生产企业检查员资质、且熟悉认证标准及其检测方法的技术专家进行。

5-2 工厂质量保证能力及生产条件审查要求

1. 职责和资源

1.1 职责

工厂应规定与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有关的各类人员职责及相互关系，且应在组织内指定一名质量负责人（或相应的机构或人员），无论该成员在其他方面的职责如何，应具有以下方面的职责和权限：

- a) 负责建立满足强制性产品认证要求的质量体系，并确保其实施和保持；
- b) 确保加贴强制性认证标志的产品符合认证标准的要求；
- c) 建立文件化的程序，确保认证标志的妥善保管和使用；
- d) 建立文件化的程序，确保不合格品和获证产品变更后未经认证机构认可，不加贴强制性认证标志。

质量负责人应具有充分的能力胜任本职工作，质量负责人可同时担任认证技术负责人。

1.2 资源

工厂应配备必须的生产设备、检验试验仪器设备以满足稳定生产符合认证依据标准要求产品的需要；应配备相应的人力资源，确保从事对产品认证质量有影响的工作人员具备必要的能力；应建立并保持适宜的产品生产、检验试验、储存等必备的环境和设施。

对于需以租赁方式使用的外部资源，工厂应确保外部资源的持续可获得性和正确使用；工厂应保存与外部资源相关的记录，如合同协议、使用记录等。

2. 文件和记录

2.1 工厂应建立并保持文件化的程序，确保对本文件要求的文件、必要的外来文件和记录进行有效控制。产品设计标准或规范应不低于该产品的认证依据标准要求。对可能影响产品一致性的主要内容，工厂应有必要的图纸、样板、关键件清单、工艺文件、作业指导书等设计文件，并确保文件的持续有效性。

2.2 工厂应确保文件的充分性、适宜性及使用文件的有效版本。

2.3 工厂应确保记录的清晰、完整、可追溯，以作为产品符合规定要求的证据。与质量相关的记录保存期应满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在本次检查中能够获得前次检查后的记录，且至少不低于 24 个月。

3. 供应商的控制

工厂应建立、保持关键件合格生产者/生产企业名录并从中采购关键件，工厂应保存关键件采购、使用等记录，如进货单、出入库单、台帐等。

工厂应建立并保持文件化的程序，在进货（入厂）时完成对采购关键件的技术要求进行验证和/或检验并保存相关记录。

4. 生产过程控制和过程检验

4.1 工厂应对影响认证产品质量的工序（简称关键工序）进行识别，所识别的关键工序应符合规定要求。关键工序操作人员应具备相应的能力；关键工序的控制应确保认证产品与标准的符合性、产品一致性；如果关键工序没有文件规定就不能保证认证产品质量时，则应制定相应的作业指导书，使生产过程受控。

4.2 产品生产过程如对环境条件有要求，工厂应保证工作环境满足规定要求。

4.3 必要时，工厂应对适宜的过程参数进行监视、测量。

4.4 工厂应建立并保持对生产设备的维护保养制度，以确保设备的能力持续满足生产要求。

4.5 必要时，工厂应按规定要求在生产的适当阶段对产品及其特性进行检查、监视、测量，以确保产品与标准的符合性及产品一致性。

5. 检验试验仪器设备

用于检验和试验的仪器设备应定期校准和检查，并有计量合格检定证。

检验和试验的仪器设备应有操作规程，检验人员应能按操作规程要求，准确地使用仪器设备。

5.1 校准和检定

用于确定所生产的产品符合规定要求的检验试验设备应按规定的周期进行校准或检定。校准或检定应溯源至国家或国际基准。对自行校准的，则应规定校准方法、验收准则和校准周期等。设备的校准或检定状态应能被使用及管理人员方便识别。应在生产现场保存设备的校准或检定记录。

6. 认证产品的一致性

工厂应对实际生产产品与型式试验合格的产品的一致性进行控制，以使认证产品持续符合规定的要

求。

工厂应建立产品关键零部件和材料、结构等影响产品符合规定要求因素的变更控制程序，认证产品的变更（可能影响与相关标准的符合性或型式试验样件的一致性）在实施前应向认证机构申报并获得批准后方可执行。

7. 不合格品的控制

工厂应建立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内容应包括不合格品的标识方法、隔离和处置及采取的纠正、预防措施。经返修、返工后的产品应重新检测。对重要部件或组件的返修应作相应的记录，应在生产现场保存对不合格品的处置记录。

8. 包装、搬运和储存

工厂所进行的任何包装、搬运操作和储存环境应不影响产品符合规定标准要求。在国内市场销售的产品应附有中文说明书。

注：本实施规则中的工厂涉及认证委托人、生产者、生产企业。

附件5 附录1：产品车辆结构及技术参数一致性审查

本附录用于检查实际生产产品与型式试验样品的一致性。

1 审查内容包括：

1.1 审查型式试验样品的结构及技术参数与型式试验报告及各项分报告的车辆结构及技术参数的一致性，以及与申报的车辆结构及技术参数的一致性。

1.2 如必要，对型式试验样品进行或安排进行单独技术总成有关的安装检查；

1.3 在生产现场审查实际生产产品的车辆结构及技术参数和申报的结构及技术参数的一致性。

1.4 为实现第1.1和1.2条，被检查车辆的数量必须足够，以便正确控制认证的各种组合：

车辆类别	M ₁	M ₂	M ₃	N ₁	N ₂	N ₃	O ₁	O ₂	O ₃	O ₄
发动机	X	X	X	X	X	X	-	-	-	-
变速器	X	X	X	X	X	X	-	-	-	-
轴数	-	X	X	X	X	X	X	X	X	X
驱动轴（数量、位置、相互连接）	X	X	X	X	X	X	-	-	-	-
转向轴（数量和位置）	X	X	X	X	X	X	X	X	X	X
车身样式	X	X	X	X	X	X	X	X	X	X
门的数量	X	X	X	X	X	X	X	X	X	X
行驶方向	X	X	X	X	X	X	-	-	-	-
座椅数量	X	X	X	X	X	X	-	-	-	-
排放、节能、噪声控制设备水平	X	X	X	X	X	X	-	-	-	-

2 对于按照正常认证流程进行型式试验的（由认证机构确认试验方案下达试验任务的），本附录规定的第1.1和1.2条审查可结合型式试验进行。

在生产现场审查中原则上在每一车型系列中随机抽取一辆成品车辆核对其车辆结构及技术参数和申报的结构及技术参数的一致性。

3 对于未按认证流程进行型式试验而直接提供型式试验报告的，需完成本附录第1条规定的全部审查。其中第1.1和1.2条审查可在生产现场进行，也可提交样车进行。

4 对于零部件和系统已获得国家强制性认证或国家承认的自愿性认证的，需核实零部件和系统认证证书是否在有效性期内，标准版本是否适当，是否已在国家认监委备案；

5 如果车辆结构及技术参数要求的相关信息可从已获得国家强制性认证或国家承认的自愿性认证的零部件和系统认证技术信息中获取，整车生产企业仅确认该零部件和系统的型号（或零件号）和认证证书号，其他参数由认证机构从零部件和系统认证参数中获取；如果零部件和系统认证技术资料中不包含车辆结构及技术参数中的某项技术信息时，认证机构应与整车生产企业确认相关技术信息。

附件 6：车辆一致性证书

1. 企业在出厂的每一辆车辆上须附带 1 张经企业盖章和/或车辆一致性主管人员签字的车辆一致性证书。
2. 车辆一致性证书由两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为车辆总体信息部分，用于完整车辆见本附件附录 1，用于非完整车辆见本附件附录 2；其中车辆一致性证书编号由四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 CCC 生产企业编号（由认证机构给出的 7 位字母和数字组合）；第二部分为车型系列代号（由 4 位字母或数字组成（I\O\Q 除外），由企业定义，并与附件 2 附录 1 中有关内容一致，要求在该车型系列停产 5 年以内代号不得重复使用）；第三部分为一致性证书序列代号（由 12 位或以上的字母或数字组成，由企业定义，要求为：车辆一致性证书内容（车辆识别代号和发动机号及颜色除外）不同的不能使用相同编号，且按照本规则附件 1 规定不能划分为同一车辆型号的不能使用相同编号）；第四部分为一致性证书版本号（与车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修订号相一致性）。编号建议使用电子代码。

第二部分为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部分，用于 M1 类完整车辆或多阶段制成车辆见本附件附录 3，用于 M2 和 M3 类完整车辆或多阶段制成车辆见本附件附录 4，用于 N1、N2 和 N3 类完整车辆或多阶段制成车辆见本附件附录 5，用于 O1、O2、O3 和 O4 类完整车辆或多阶段制成车辆见本附件附录 6，用于 M1 类不完整车辆见本附件附录 7，用于 M2 和 M3 类不完整车辆见本附件附录 8，用于 N1、N2 和 N3 类不完整车辆见本附件附录 9，用于 O1、O2、O3 和 O4 类不完整车辆见本附件附录 10。

3. 车辆一致性证书规格：A3 (297× 420 mm)，或折叠成 A4 的纸张，一面为车辆总体信息部分，另一面为车辆一致性参数部分。具体样式见附录 1

4. 认证机构应采取防伪措施以避免车辆一致性证书被仿冒使用。

5. 一致性证书中带“*”号的项目可暂缓，具体要求时间另行通知。

6. 初次认证时，企业应将全部车辆一致性证书式样报认证机构，经批准后使用。每次认证变更企业须提交本次认证变更涉及的车辆一致性证书范围和新证书开始使用时间的正式说明，并将调整后的车辆一致性证书式样报认证机构，经批准后使用。

7. 为加强对车辆一致性证书的管理，认证中心应建立一致性证书打印系统管理软件。对企业在一致性证书数据生成、输入、打印、查询、二维码功能进行严格管理。

8. 车辆一致性证书的项目及内容随标准发生变化时，将以国家认监委和认证机构的相关公告、通知及技术决议的形式颁布修改。

附录 1

车辆一致性证书第一部分（车辆总体信息——用于完整 / 多阶段制成车辆⁽¹⁾）

车辆一致性证书编号：***** **

- 0.1 车辆生产企业名称:
- C 0.1 车辆制造国:
- 0.2 车型系列名称/代号:
- 单元名称/代号（若有）:
- 车辆型号名称/代号:
- 0.2.1 产品名称:
- C 0.2 车辆中文品牌:
- C 0.3 车辆英文品牌:
- 0.4 车辆类别:
- 0.5 基本车辆生产者的名称和地址:
- 最终制造阶段生产者的名称和地址:
- 0.6 法定铭牌的位置:
- 车辆识别号:
- 车辆识别号在底盘上的位置:
- 21 发动机编号:
- 发动机编号在发动机上的位置:
- 在 CCC 认证中所描述的⁽¹⁾车辆制造阶段⁽¹⁾
 - 底盘: 型号:
 - 类别:
 - 生产者:
 - CCC 证书号:
 - 签发日期:
 - 阶段 2: 生产者:
 - CCC 证书号:
 - 签发日期:
- 在所有方面与本证书第二部分描述的技术参数相符合的完整车辆或多阶段制成车辆⁽¹⁾:
 - CCC 证书号(须包含版本号):
 - 签发日期:

.....
(车辆一致性主管签名)

.....
(职务)

.....
和/或（企业盖章）

.....
(生产日期)

附件（仅适用于多阶段车型）：每一阶段的一致性证书。

⁽¹⁾ 删去不适用部分。

附录 2

车辆一致性证书第一部分（车辆总体信息——用于不完整车辆）

车辆一致性证书编号：***** **

- 0.1 车辆生产企业名称:.....
- C 0.1 车辆制造国:.....
- 0.2 车型系列名称/代号:.....
单元名称/代号（若有）:.....
车辆型号名称/代号:.....
- 0.2.1 产品名称:.....
- 0.4 车辆类别:.....
- 0.5 基本车辆生产者的名称和地址:.....
本阶段生产者的名称和地址:.....
- 0.6 法定铭牌的位置:.....
车辆识别号:.....
车辆识别号在底盘上的位置:.....
- 21 发动机编号:.....
发动机编号在发动机上的位置:.....
以 CCC 型式认证中所记载的车辆型式为基础
- 底盘: 型号:.....
类别:.....
生产者:.....
CCC 证书号:.....
签发日期:.....
- 阶段 2: 生产者:.....
CCC 证书号:.....
签发日期:.....
- 在所有方面与本证书第二部分描述的技术参数相符合的不完整车型:
CCC 证书号:.....
签发日期:.....
- 不作进一步 CCC 型式认证, 此车辆不可以永久注册。

.....
(签名)

.....
(职务)

.....

.....

(企业盖章)

(生产日期)

附录3

车辆一致性证书第二部分

(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用于M1类完整车辆或多阶段制成车辆)

(以下所示数值和单位是相应 CCC 认证文件中给出的。对于生产一致性 (COP) 试验, 这些值必须按照相应标准中所描述的方法进行核对, 并考虑这些标准中 COP 试验的允差。)

- 1 车轴数:..... 及车轮数:.....
- 2 驱动轴:.....
- 3 轮距:..... mm
- 5 轴距: 1..... mm 2..... mm 3..... mm
- 6.1 长度:..... mm
- 7.1 宽度:..... mm
- 8 高度:..... mm
- C1 前悬:..... mm
- 11 后悬:..... mm
- C2 接近角:..... (°)
- C3 离去角 :..... (°)
- 12.1 运行状态下带车身的车辆质量:..... kg
- 14.1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 kg
- 14.2 车轴间的质量分配: 1..... kg 2..... kg 3..... kg
- 14.3 各车轴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质量: 1..... kg 2..... kg 3..... kg
16. *车顶最大允许载荷:..... kg
- 17 *挂车的最大质量 (制动下):..... kg; (非制动下):..... kg
- 18 *最大组合质量:..... kg
- 19.1 *挂车连接点处最大垂直负荷:..... kg
- 20 发动机制造商:.....
- C4 发动机型号:.....
- 22 发动机工作原理:.....
- 22.1 直接喷射: 是/否⁽¹⁾
- 23 气缸数和排列:.....
- 24 排量:..... cm³
- 25 燃料种类:.....
- 26 最大净功率:..... kW: 在..... min⁻¹下
- 27 离合器 (型式):.....
- 28 变速器 (型式):.....
- 29 速比: 1..... 2..... 3..... 4..... 5..... 6.....
- 30 主传动比:.....

⁽¹⁾ 删去不适用部分。

- 32 轮胎规格: 车轴 1:..... 车轴 2:..... 车轴 3:.....
 (应指出打算装在最高车速超过 300km/h 的车辆上的 Z 类轮胎的基本特性)
- 34 辅助转向方式:.....
- 35 制动装置简要说明:.....
- 37 车身型式:.....
- 38 车辆颜色⁽¹⁾:.....
- 41 车门数量和结构:.....
- 42.1 座椅数量和位置(不包括驾驶员的):.....
- 43.1 *如装有牵引装置, 其认证标志或试验报告编号:.....
- 44 最高车速:..... km/h
- 45 声级

CCC 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定置噪声:..... dB(A) 在发动机转速:..... min⁻¹下

加速行驶车外噪声:..... dB(A)

46.1. 排气排放物⁽²⁾:

CCC 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1. 试验用液体燃料:.....

CO:..... HC:..... NOx:..... HC + NOx:.....

烟度 (吸收系数(m⁻¹) 的校正值) :..... 颗粒物:.....

2. 试验用气体燃料 (如适用):.....

CO:..... NOx:..... NMHC:..... THC:..... CH₄:.....
 颗粒物:.....

46.2. CO₂ 排放量/燃料种类消耗量⁽²⁾:

CCC 认证引用的标准号:.....

	CO ₂ 排放量	燃料种类消耗量
市区 g/km L/100 km/m ³ /100 km ⁽²⁾
市郊 g/km L/100 km/m ³ /100 km ⁽²⁾
综合 g/km L/100 km/m ³ /100 km ⁽²⁾

50 备注:.....

⁽¹⁾ 只填写基本颜色: 按照白、灰、黄、粉、红、紫、绿、蓝、棕、黑归类录入。

⁽²⁾ 对于既能燃油又能燃用气体燃料的车辆, 需重复填写汽油和气体燃料的数据。对于既能燃油又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 只要其汽油系统仅在紧急情况或起动时使用, 且汽油箱的容积不超过 15 升, 则其试验按只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对待。

⁽³⁾ 混合动力汽车和纯电动车特殊项目包括: 主电动机型号、主电动机生产厂名称、主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主电动机工作电压、主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动力电池型号、动力电池生产厂名称、动力电池容量、动力电池工作电压。

附录4

车辆一致性证书第二部分

(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用于M2和M3类完整车辆或多阶段制成车辆)

(以下所示数值和单位是相应 CCC 认证文件中给出的。对于生产一致性 (COP) 试验, 这些值必须按照相应标准中所描述的方法进行核对, 并考虑这些标准中 COP 试验的允差。)

- 1 车轴数:..... 及车轮数:.....
- 2 驱动轴:.....
- 3 轮距:..... mm
- 5 轴距: 1..... mm 2..... mm 3..... mm
- 6.1 长度:..... mm
- 6.3 *车辆前端与牵引装置中心之间的距离:..... mm
- 7.1 宽度:..... mm
- 8 高度:..... mm
- 10.1 *车辆在地面上的投影面积:..... m²
- C1 前悬: :..... mm
- 11 后悬:..... mm
- C2 接近角:..... (°)
- C3 离去角 :..... (°)
- 12.1 运行状态下带车身的车辆质量:..... kg
- 14.1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 kg
- 14.2 车轴间的质量分配: 1..... kg 2..... kg 3..... kg 等
- 14.4 各车轴/车轴组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质量: 1..... kg 2..... kg 3..... kg 4..... kg
16. *车顶最大允许载荷:..... kg
- 17 挂车的最大质量 (制动下):..... kg; (非制动下):..... kg
- 18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组合装载质量:..... kg
- 19.1 机动车连接点上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质量:..... kg
- 20 发动机制造商:.....
- C4 发动机型号:.....
- 22 发动机工作原理:.....
- 22.1 直接喷射: 是/否⁽¹⁾
- 23 气缸数和排列:.....
- 24 排量:..... cm³
- 25 燃料种类:.....
- 26 最大净功率:..... kW: 在..... min⁻¹下
- 27 离合器 (型式):.....
- 28 变速器 (型式):.....
- 29 速比: 1..... 2..... 3..... 4..... 5..... 6.....

⁽¹⁾ 删去不适用部分。

30	主传动比:.....
32	轮胎规格: 车轴 1:..... 车轴 2:..... 车轴 3:.....
33.1	驱动轴是否装空气悬挂或等效装置: 是/否 ⁽¹⁾
34	辅助转向方式:.....
35	制动装置简要说明:.....
36	挂车制动系统供气管内压力:.....
37	车身型式:.....
38	车辆颜色 ⁽¹⁾ :.....
41	车门数量和结构:.....
42.2	座椅数量和位置(不包括驾驶员的):.....
42.3	站位数:.....
43.1	*如装有牵引装置,其认证标志或试验报告编号:.....
44	最高车速:..... km/h
45	声级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定置噪声:..... dB(A) 在发动机转速:..... min ⁻¹ 下
	加速行驶车外噪声:..... dB(A)
46.1.	排气排放物 ⁽²⁾ :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1. 试验用液体燃料:.....
	CO:..... HC:..... NOx:..... HC + NOx:.....
	烟度(吸收系数(m ⁻¹)的校正值):..... 颗粒物:.....
	2. 试验用气体燃料(如适用):.....
	CO:..... NOx:..... NMHC:..... THC:..... CH ₄ :.....
 颗粒物:.....
50	备注:.....

⁽¹⁾ 只填写基本颜色:按照白、灰、黄、粉、红、紫、绿、蓝、棕、黑归类录入。

⁽²⁾ 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气体燃料的车辆,需重复填写汽油和气体燃料的数据。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只要其汽油系统仅在紧急情况或起动时使用,且汽油箱的容积不超过15升,则其试验按只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对待。

⁽³⁾ 混合动力汽车和纯电动车特殊项目包括:主电动机型号、主电动机生产厂名称、主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主电动机工作电压、主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动力电池型号、动力电池生产厂名称、动力电池容量、动力电池工作电压。

附录5

车辆一致性证书第二部分

(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用于N1、N2和N3类完整车辆或多阶段制成车辆)

(以下所示数值和单位是相应CCC认证文件中给出的。对于生产一致性(COP)试验,这些值必须按照相应标准中所描述的方法进行核对,并考虑这些标准中COP试验的允差。)

- 1 车轴数:..... 及车轮数:.....
- 2 驱动轴:.....
- 3 轮距:..... mm
- 4.1 *支承转盘的导程(对于可调整的支承转盘,其最大和最小量)..... mm
- 5 轴距: 1..... mm 2..... mm 3..... mm
- 6.1 长度:..... mm
- 6.3 *车辆前端与牵引装置中心之间的距离:..... mm
- 6.5 装载区域长度:..... mm
- 7.1 宽度:..... mm
- 8 高度:..... mm
- 10.2 *车辆在地面上的投影面积(仅对N₂和N₃):..... m²
- C1 前悬:..... mm
- 11 后悬:..... mm
- C2 接近角:..... (°)
- C3 离去角 :..... (°)
- 12.1 运行状态下带车身的车辆质量:..... kg
- 14.1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 kg
- C5 载质量利用系数: kg
- 14.2 车轴间的质量分配: 1..... kg 2..... kg 3..... kg 4..... kg
- 14.4 各车轴/车轴组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质量: 1..... kg 2..... kg 3..... kg 4..... kg
- 15 可伸缩轴或可装载轴的位置:.....
- 17 下列车辆技术上允许的最大牵引质量(kg)
- 17.1 牵引杆式挂车:.....
- 17.2 半挂车:.....
- 17.3 中心轴式挂车:.....
- 17.4 挂车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质量(非制动下):..... kg
- 18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组合装载质量:..... kg
- 19.1 机动车连接点上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质量:..... kg
- 20 发动机制造商:.....
- C4 发动机型号:.....
- 22 发动机工作原理:.....
- 22.1 直接喷射: 是/否⁽¹⁾
- 23 气缸数和排列:.....

⁽¹⁾ 删去不适用部分。

- 24 排量:..... cm³
- 25 燃料种类:.....
- 26 最大净功率:..... kW: 在..... min⁻¹下
- 27 离合器(型式):.....
- 28 变速器(型式):.....
- 29 速比: 1..... 2..... 3..... 4..... 5..... 6.....
- 30 主传动比:.....
- 32 轮胎规格: 车轴 1:..... 车轴 2:..... 车轴 3:.....
- 33.1 驱动轴是否装空气悬挂或等效装置: 是/否⁽¹⁾
- C6 钢板弹簧片数: 片
- 34 辅助转向方式:.....
- 35 制动装置简要说明:.....
- 36 挂车制动系统供气管内压力:..... bar
- 37 车身型式:.....
- 38 车辆颜色⁽²⁾:.....
- 39 罐容量(仅为罐式车):..... m³
- C7 货厢内部尺寸
- C7.1 长度:..... mm
- C7.2 宽度:..... mm
- C7.3 高度:..... mm
- 40 起重机的最大力矩能力:..... kNm
- 41 车门数量和结构:.....
- 42.1 座椅数量和位置(不包括驾驶员的):.....
- 43.1 *如装有牵引装置,其认证标志或试验报告编号:.....
- 44 最高车速:..... km/h
- 45 声级
-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 定置噪声:..... dB(A) 在发动机转速:..... min⁻¹下
- 加速行驶车外噪声:..... dB(A)
- 46.1. 排气排放物⁽³⁾:
-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1. 试验用液体燃料:.....
- CO:..... HC:..... NOx:..... HC + NOx:.....
- 烟度(吸收系数(m⁻¹)的校正值):..... 颗粒物:.....
2. 试验用气体燃料(如适用):.....
- CO:..... NOx:..... NMHC:..... CH₄:..... 颗粒物:.....
- 48.1. *按照运输危险货物的结构要求的试验报告编号:..... 是/级别:..... /否⁽¹⁾

⁽²⁾ 只填写基本颜色:按照白、灰、黄、粉、红、紫、绿、蓝、棕、黑归类录入。

⁽³⁾ 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气体燃料的车辆,需重复填写汽油和气体燃料的数据。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只要其汽油系统仅在紧急情况或起动时使用,且汽油箱的容积不超过15升,则其试验按只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对待。

⁽⁴⁾ 混合动力汽车和纯电动车特殊项目包括:主电动机型号、主电动机生产厂名称、主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主电动机工作电压、主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动力电池型号、动力电池生产厂名称、动力电池容量、动力电池工作电压。

48.2. *按照运输某些动物的结构要求的试验报告编号:..... 是/级别:..... /否 ⁽¹⁾

50 备注:.....

附录6

车辆一致性证书第二部分

(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用于O1、O2、O3和O4类完整车辆或多阶段制成车辆)

- 1 车轴数:..... 及车轮数:.....
- 3 轮距:..... mm
- 5 轴距: 1..... mm 2..... mm 3..... mm
- 6.1 长度:..... mm
- 6.4 *牵引装置中心与车辆后端之间的距离:..... mm
- 6.5 装载区域长度:..... mm
- 7.1 宽度:..... mm
- 8 高度:..... mm
- 10.3 *车辆在地面上的投影面积 (仅对 O₂、O₃ 和 O₄):..... m²
- C1 前悬:..... mm
- 11 后悬:..... mm
- C2 接近角:..... (°)
- C3 离去角 :..... (°)
- 12.1 运行状态下带车身车辆的质量:..... kg
- 14.1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 kg
- 14.5 此质量在车轴间的分配; 对于半挂车或中心轴式挂车, 连接点上的质量:
1..... kg 2..... kg 3..... kg 连接点:..... kg
- 14.6 各车轴/车轴组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质量: 1..... kg 2..... kg 3..... kg
对于半挂车或中心轴式挂车, 连接点上的质量:..... kg
- 15 可伸缩轴或可装载轴的位置:.....
- 19.2. 对于 B、D、E 和 H 级牵引装置, 牵引车 (T) 或车辆组合 (若 T < 32 000kg) 的最大质量:..... kg
- 32 轮胎规格: 车轴 1:..... 车轴 2:..... 车轴 3:.....
- 33.2 车轴是否装空气悬挂或等效装置: 是/否 ⁽¹⁾
- C6 钢板弹簧片数: 片
- 34 辅助转向方式:.....
- 35 制动装置简要说明:.....
- 37 车身型式:.....
- 39 罐容量 (仅为罐式车):..... m³
- C7 货厢内部尺寸
- C7.1 长度:..... mm
- C7.2 宽度:..... mm
- C7.3 高度:..... mm
- 43.2. *牵引装置的认证标志或试验报告编号:.....
- 48.1. *按照运输危险货物的结构要求的试验报告编号:..... 是/级别:..... /否 ⁽¹⁾
- 48.2. *按照运输某些动物的结构要求的试验报告编号:..... 是/级别:..... /否 ⁽¹⁾
- 50 备注:.....

附录7

车辆一致性证书第二部分 (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用于M1类不完整车辆)

(以下所示数值和单位是相应 CCC 型式认证文件中给出的。对于生产一致性 (COP) 试验, 这些值必须按照相应标准中所描述的方法进行核对, 并考虑这些标准中 COP 试验的允差。)

- 1 车轴数:..... 及车轮数:.....
- 2 驱动轴:.....
- 3 轮距:..... mm
- 5 轴距: 1..... mm 2..... mm 3..... mm
- 6.2 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大允许长度:..... mm
- 7.2 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大允许宽度:..... mm
- 9.1. 重心 (c.o.g.) 高度:..... mm
- 9.2. 多阶段制成车辆 c.o.g. 的最大允许高度:..... mm
- 9.3. 多阶段制成车辆 c.o.g. 的最小允许高度:..... mm
- 13.1. 多阶段制成车辆最小允许质量:..... kg
- 13.2. 此质量在各车轴间的分布: 1..... kg 2..... kg 3..... kg
- 14.1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 kg
- 14.2 车轴间的质量分配: 1..... kg 2..... kg 3..... kg
- 14.3 各车轴技术上允许的质量: 1..... kg 2..... kg 3..... kg
16. *车顶最大允许载荷:..... kg
- 17 *挂车的最大质量 (制动下):..... kg; (非制动下):..... kg
- 18 *最大组合质量:..... kg
- 19.1 *挂车连接点处最大垂直负荷:..... kg
- 20 发动机制造商:.....
- C4 发动机型号:.....
- 22 发动机工作原理:.....
- 22.1 直接喷射: 是/否⁽¹⁾
- 23 气缸数和排列:.....
- 24 排量:..... cm³
- 25 燃料种类:.....
- 26 最大净功率:..... kW: 在..... min⁻¹下
- 27 离合器 (型式):.....
- 28 变速器 (型式):.....
- 29 速比: 1..... 2..... 3..... 4..... 5..... 6.....
- 30 主传动比:.....
- 32 轮胎规格: 车轴 1:..... 车轴 2:..... 车轴 3:.....
- 33.1 驱动轴是否装空气悬挂或等效装置: 是/否⁽¹⁾
- 34 辅助转向方式:.....

⁽¹⁾ 删去不适用部分。

35	制动装置简要说明:.....
41	车门数量和结构:.....
42.1	座椅数量和位置 (不包括驾驶员的):.....
43.1	*如装有牵引装置,其认证标志或试验报告编号:.....
43.3.	*可以安装的牵引装置的型式和级别:.....
43.4.	*特性值 ⁽¹⁾ : D..... / V..... / S..... / U.....
45	声级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定置噪声:..... dB(A) 在发动机转速:..... min ⁻¹ 下
	加速行驶车外噪声:..... dB(A)
46.1.	排气排放物 ⁽²⁾ :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1. 试验用液体燃料:.....
	CO:..... HC:..... NOx:..... HC + NOx:.....
	烟度 (吸收系数(m ⁻¹)的校正) :..... 颗粒物:.....
	2. 试验用气体燃料 (如适用):.....
	CO:..... NOx:..... NMHC:..... THC:..... CH ₄ :...
 颗粒物:.....
49	专为越野车设计的底盘: 是/否 ⁽¹⁾
50	备注:.....

⁽²⁾ 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气体燃料的车辆,需重复填写汽油和气体燃料的数据。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只要其汽油系统仅在紧急情况或起动时使用,且汽油箱的容积不超过15升,则其试验按只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对待。

⁽³⁾ 混合动力汽车和纯电动车特殊项目包括:主电动机型号、主电动机生产厂名称、主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主电动机工作电压、主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动力电池型号、动力电池生产厂名称、动力电池容量、动力电池工作电压。

附录8

车辆一致性证书第二部分 (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用于M2和M3类不完整车辆)

(以下所示数值和单位是相应 CCC 型式认证文件中给出的。对于生产一致性 (COP) 试验, 这些值必须按照相应标准中所描述的方法进行核对, 并考虑这些标准中 COP 试验的允差。)

- 1 车轴数:..... 及车轮数:.....
- 2 驱动轴:.....
- 3 轮距:..... mm
- 5 轴距: 1..... mm 2..... mm 3..... mm
- 6.2 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大允许长度:..... mm
- 6.3 *车辆前端与牵引装置中心之间的距离:..... mm
- 7.2 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大允许宽度:..... mm
- 9.1. 重心 (c.o.g.) 高度:..... mm
- 9.2. 多阶段制成车辆重心的最大允许高度:..... mm
- 9.3. 多阶段制成车辆重心的最小允许高度: mm
- 12.3. 裸底盘质量:..... kg
- 13.1. 多阶段制成车辆最小允许质量:..... kg
- 13.2. 此质量在各车轴间的分布: 1..... kg 2..... kg 3..... kg 4..... kg
- 14.1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 kg
- 14.2 此质量在车轴间的分配: 1..... kg 2..... kg 3..... kg
- 14.4. 各车轴/车轴总成技术上允许的质量: 1..... kg 2..... kg 3..... kg 4..... kg
16. *车顶最大允许载荷:..... kg
- 17 挂车的最大质量 (制动下):..... kg; (非制动下):..... kg
- 18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组合质量:..... kg
- 19.1 机动车连接点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质量:..... kg
- 20 发动机制造商:.....
- C4 发动机型号:.....
- 22 发动机工作原理:.....
- 22.1 直接喷射: 是/否⁽¹⁾
- 23 气缸数和排列:.....
- 24 排量:..... cm³
- 25 燃料种类:.....
- 26 最大净功率:..... kW: 在..... min⁻¹下
- 27 离合器 (型式):.....
- 28 变速器 (型式):.....
- 29 速比: 1..... 2..... 3..... 4..... 5..... 6.....
- 30 主传动比:.....

⁽¹⁾ 删去不适用部分。

- 32 轮胎规格： 车轴 1:..... 车轴 2:..... 车轴 3:..... 车轴 4:.....
- 33.1 驱动轴是否装空气悬挂或等效装置：是/否⁽¹⁾
- C6 钢板弹簧片数： 片
- 34 辅助转向方式:.....
- 35 制动装置简要说明:.....
- 36 挂车制动系统供气管内压力:..... bar
- 41 车门数量和结构:.....
- 43.1 *如装有牵引装置,其认证标志或试验报告编号:.....
- 43.3. *可以安装的牵引装置的型式和级别:.....
- 43.4. *特性值⁽¹⁾ : D..... / V..... / S..... / U.....
- 45 声级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定置噪声:..... dB(A) 在发动机转速:..... min⁻¹下
加速行驶车外噪声:..... dB(A)
- 46.1. 排气排放物⁽²⁾: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1. 试验用液体燃料:.....
CO:..... HC:..... NOx:..... HC + NOx:.....
烟度 (吸收系数(m⁻¹)的校正值) :..... 颗粒物:.....
2. 试验用气体燃料 (如适用):.....
CO:..... NOx:..... NMHC:..... THC:..... CH₄:...
..... 颗粒物:.....
- 49 专为越野车设计的底盘：是/否
- 50 备注:.....

⁽²⁾ 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气体燃料的车辆,需重复填写汽油和气体燃料的数据。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只要其汽油系统仅在紧急情况或起动时使用,且汽油箱的容积不超过 15 升,则其试验按只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对待。

⁽³⁾ 混合动力汽车和纯电动车特殊项目包括:主电动机型号、主电动机生产厂名称、主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主电动机工作电压、主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动力电池型号、动力电池生产厂名称、动力电池容量、动力电池工作电压。

附录9

车辆一致性证书第二部分

(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用于N1、N2和N3类不完整车辆)

(以下所示数值和单位是相应 CCC 型式认证文件中给出的。对于生产一致性 (COP) 试验, 这些值必须按照相应标准中所描述的方法进行核对, 并考虑这些标准中 COP 试验的允差。)

- 1 车轴数:..... 及车轮数:.....
- 2 驱动轴:.....
- 3 轮距:..... mm
- 4.2. 牵引半挂车车辆的支承转盘的导程 (最大和最小):..... mm
- 5 轴距: 1..... mm 2..... mm 3..... mm 4..... mm
- 6.2 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大允许长度:..... mm
- 6.3 *车辆前端与牵引装置中心之间的距离:..... mm
- 7.2 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大允许宽度:..... mm
- 9.1. 重心 (c.o.g.) 高度:..... mm
- 9.2. 多阶段制成车辆重心的最大允许高度:..... mm
- 9.3. 多阶段制成车辆重心的最小允许高度:..... mm
- 12.3. 裸底盘质量:..... kg
- 13.1. 多阶段制成车辆最小允许质量:
- 13.2. 此质量在各车轴间的分布: 1..... kg 2..... kg 3..... kg 4..... kg
- 14.1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 kg
- 14.2 此质量在车轴间的分配: 1..... kg 2..... kg 3..... kg 4..... kg
- 14.4. 各车轴/车轴总成技术上允许的质量: 1..... kg 2..... kg 3..... kg 4..... kg
- 15 可伸缩轴或可装载轴的位置:.....
- 17 下列车辆技术上允许的最大牵引质量 (kg)
- 17.1 牵引杆式挂车:.....
- 17.2 半挂车:.....
- 17.3 中心轴式挂车:.....
- 17.4 挂车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质量 (非制动下):..... kg
- 18 最大组合质量:..... kg
- 19.1 牵引车连接点处的最大垂直负荷:..... kg
- 20 发动机制造商:.....
- C4 发动机型号:.....
- 22 发动机工作原理:.....
- 22.1 直接喷射: 是/否⁽¹⁾
- 23 气缸数和排列:.....
- 24 排量:..... cm³
- 25 燃料种类:.....

⁽¹⁾ 删去不适用部分。

- 26 最大净功率:..... kW: 在..... min^{-1} 下
- 27 离合器 (型式):.....
- 28 变速器 (型式):.....
- 29 速比: 1..... 2..... 3..... 4..... 5..... 6.....
- 30 主传动比:.....
- 32 轮胎规格: 车轴 1:..... 车轴 2:..... 车轴 3:..... 车轴 4:.....
- 33.1 驱动轴是否装空气悬挂或等效装置: 是/否 ⁽¹⁾
- C6 钢板弹簧片数: 片
- 34 辅助转向方式:.....
- 35 制动装置简要说明:.....
- 36 挂车制动系统供气管内压力:..... bar
- 41 车门数量和结构:.....
- 42.1 座椅数量和位置(不包括驾驶员的):.....
- 43.1 *如装有牵引装置, 其认证标志或试验报告编号:.....
- 43.3. *可以安装的牵引装置的型式和级别:.....
- 43.4. *特性值 ⁽¹⁾: D..... /V..... /S..... /U.....
- 45 声级
-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 定置噪声:..... dB(A) 在发动机转速:..... min^{-1} 下
- 加速行驶车外噪声:..... dB(A)
- 46.1. 排气排放物 ⁽²⁾:
-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1. 试验用液体燃料:.....
- CO:..... HC:..... NOx:..... HC + NOx:.....
- 烟度 (吸收系数(m^{-1})的校正) :..... 颗粒物:.....
2. 试验用气体燃料 (如适用):.....
- CO:..... NOx:..... NMHC:..... THC:.....
- CH₄:..... 颗粒物:.....
- 48.1. *按照运输危险货物的结构要求的试验报告编号:..... 是/级别:..... /否 ⁽¹⁾
- 48.2. *按照运输某些动物的结构要求的试验报告编号:..... 是/级别:..... /否 ⁽¹⁾
- 49 专为越野车设计的底盘: 是/否
- 50 备注:.....

⁽²⁾ 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气体燃料的车辆, 需重复填写汽油和气体燃料的数据。对于既能燃用汽油又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 只要其汽油系统仅在紧急情况或起动时使用, 且汽油箱的容积不超过 15 升, 则其试验按只能燃用一种气体燃料的车辆对待。

⁽³⁾ 混合动力汽车和纯电动车特殊项目包括: 主电动机型号、主电动机生产厂名称、主电动机最大输出功率、主电动机工作电压、主电动机最大输出扭矩、动力电池型号、动力电池生产厂名称、动力电池容量、动力电池工作电压。

附录10

车辆一致性证书第二部分 (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用于O1、O2、O3和O4类不完整车辆)

- 1 车轴数:..... 及车轮数:.....
- 3 轮距:..... mm
- 5 轴距: 1..... mm 2..... mm 3..... mm
- 6.2 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大允许长度:..... mm
- 6.4 *牵引装置中心与车辆后端之间的距离:..... mm
- 7.2 多阶段制成车辆的最大允许宽度:..... mm
- 9.1. 重心 (c.o.g.) 高度:..... mm
- 9.2. 多阶段制成车辆重心的最大允许高度:..... mm
- 9.3. 多阶段制成车辆重心的最小允许高度:..... mm
- 12.3. 裸底盘质量:..... kg
- 13.1. 多阶段制成车辆最小允许质量:..... kg
- 13.2. 此质量在各车轴间的分布: 1..... kg 2..... kg 3..... kg
- 14.1 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装载质量:..... kg
- 14.5 此质量在车轴间的分配; 对于半挂车或中心轴式挂车, 连接点上的质量:
1..... kg 2..... kg 3..... kg 连接点:..... kg
- 14.6 各车轴/车轴组技术上允许的最大质量: 1..... kg 2..... kg 3..... kg
对于半挂车或中心轴式挂车, 连接点上的质量:..... kg
- 15 可伸缩轴或可装载轴的位置:.....
- 19.2. 对于 B、D、E 和 H 级牵引装置, 牵引车 (T) 或车辆组合 (若 $T < 32\ 000\text{kg}$) 的最大质量:..... kg
- 32 轮胎规格: 车轴 1:..... 车轴 2:..... 车轴 3:.....
- 33.2 车轴是否装空气悬挂或等效装置: 是/否 ⁽¹⁾
- C6 钢板弹簧片数: 片
- 34 辅助转向方式:.....
- 35 制动装置简要说明:.....
- 43.2. 牵引装置的认证标志或试验报告编号:.....
- 43.3. 可以安装的牵引装置的型式和级别:.....
- 43.4. *特性值 ⁽¹⁾: D..... /V..... /S..... /U.....
- 48.1. *按照运输危险货物的结构要求的试验报告编号:..... 是/级别:..... /否 ⁽¹⁾
- 48.2. *按照运输某些动物的结构要求的试验报告编号:..... 是/级别:..... /否 ⁽¹⁾
- 49 专为越野车设计的底盘: 是/否
- 50 备注:.....

⁽¹⁾ 删去不适用部分。

附录 11: COC 标准样式



车辆一致性证书

(用于完整车辆)

第一部分 车辆总体信息

车辆一致性证书编号: A*****
 0.1 车辆生产厂名称: _____
 C0.1 车辆制造国: 中国
 0.2 车型系列代号/名称: _____
 单系列代号/名称: _____
 车型代号/名称: _____
 0.2.1 车型名称: _____
 C0.2 车辆中文品牌: _____
 C0.3 车辆英文品牌: _____
 0.4 车辆类别: _____
 车身颜色: _____
 最终制造阶段的制造商名称: _____
 最终制造阶段的制造商地址: _____
 0.6 法定铭牌的位置: _____
 车辆识别代号: _____
 车辆识别代号的打刻位置: _____
 2.1 发动机编号: _____
 发动机编号在发动机上的打刻位置: _____
 CCC认证过程中车辆的制造阶段: _____
 最终阶段 在所有方面与本证书第二部分描述的技术参数相符合的完整单阶段制成车辆;
 CCC证书编号(版本号): _____
 签发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发证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车辆一致性证书参数

(以下所列参数和单位是引用CCC认证文件中给出的,对于生产一致性(COP)试验,这些值必须按照相应标准中所描述的方法进行核对,并满足这些标准中COP条款的要求。)

1 车辆型号	车辆数
2 驱动轴位置	3 轴距(mm)
5 轮距(mm)	6.1 轮宽(mm)
7.1 密度(mm)	11 后悬(mm)
C1 前悬(mm)	C3 离去角(°)
C2 接近角(°)	
12.1 行驶状态下带车身的车辆质量(kg)	14.2 总质量的轴重分配(kg)
14.1 额定总质量(kg)	16 车辆最大允许总质量(kg)
14.3 各车辆或车辆轴技术上的允许的最大质量(kg)	17 车辆的总质量(制动上下)(kg)
17 车辆的总质量(制动上下)(kg)	19.1 牵引车与挂车连接互处的最大垂直角值(kg)
18 牵引车与挂车的最大组合质量(kg)	C4 发动机型号
20 发动机制造商名称	22.1 连接轴
22 发动机工作范围	汽油排列形式
23 气缸数量	25 燃料种类
24 排量(ml)	26 最大净功率(kW)
27 离合箱形式	对应的发动机转速(min-1)
29 速比	28 变速箱型式
30 主传动比	
32 轮胎规格	
34 转向助力形式	
35 制动装置调整说明	
37 车身形式	38 车辆颜色
42.1 座位数(包括驾驶员座)	布置方式
43.1 驾驶室牵引装置,其CCC证书编号	或试验报告编号
44 最高车速(km/h)	
45 声源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GB1495-2002(II); GB/T14365-1993 2. 噪声行驶噪声功率(dB(A)): 69 对应的发动机转速(min-1): 3000
46.1 排气排放物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及对应的实施阶段: GB18352.3-2005(III) CO-1: HC: 0.19; NOx: 0.07; HC+NOx: 0.26 CO-2: HC: 0.19; NOx: 0.07; HC+NOx: 0.26 微粒: 不适用
46.2 CO2排放物/燃料消耗	CCC认证引用的标准号: CO2排放物(g/km) 燃料种类消耗量(L/100km)
50 备注	市区 市郊 综合以下为空白.....